



CHINA HUIRO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0

2024 年報



我們立志成為中國領先的 綜合性金融服務供應商。

我們正努力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典當、科技小貸、商業保理、融資租賃、藝術品投資、股權投資、特殊資產投資、轉貸基金等多種金融服務。

我們的業務主要覆蓋蘇州、青島、南京、成都、武漢、合肥、無錫、長沙、南昌、福州及香港，並不斷朝着中國領先的普惠金融和生態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地位邁進。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致辭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6
董事會報告	43
企業管治報告	65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	8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9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0
合併綜合收益表	117
合併財務狀況表	118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120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3
釋義	21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敏先生(主席)
邱蔚先生(行政總裁)
張長松先生(副總裁)
姚文軍先生(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妹女士¹
毛竹春先生²
凌曉明先生³
鄧林燕女士⁴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劍虹先生
馮科先生
謝日康先生

委員會組成

審核委員會

謝日康先生(主席)
馮科先生
張妹女士¹
毛竹春先生²

薪酬委員會

梁劍虹先生(主席)
謝日康先生
吳敏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敏先生(主席)
馮科先生
梁劍虹先生
謝日康先生⁵
鄧林燕女士⁴

聯席公司秘書／公司秘書

柴琨先生⁶
甘美霞女士⁷

授權代表

吳敏先生
柴琨先生⁶
甘美霞女士⁷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
238號23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中國江蘇省
蘇州市吳中區迎春路288號A幢9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⁸

主要往來銀行

江蘇銀行蘇州分行
蘇州銀行蘇州分行

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海問律師事務所

公司網址

www.cnhuirong.com

股份代號

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01290

1. 張姝女士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停止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2. 毛竹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3. 凌曉明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4. 鄧林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5. 謝日康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6. 柴琨先生在甘美霞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後擔任本公司獨立公司秘書，並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7. 甘美霞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8.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代替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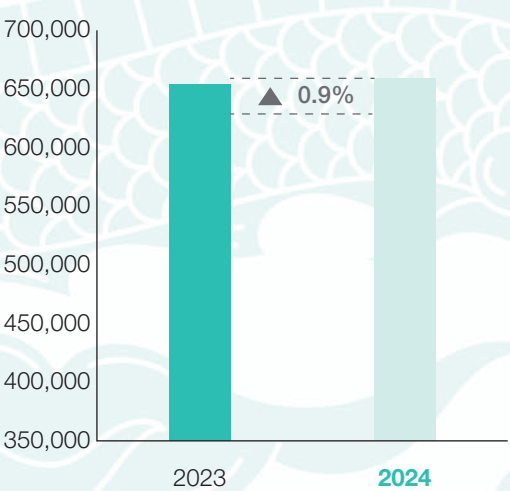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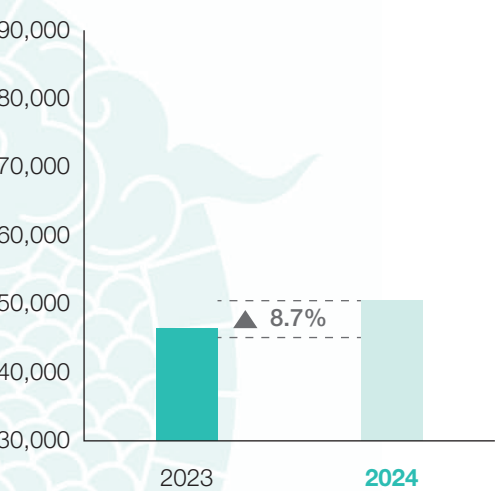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營業收入*	658,798	653,131	624,474	367,825	259,806
營業成本	382,374	408,467	391,681	120,651	39,0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0,485	46,451	41,057	87,169	2,216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046	0.043	0.038	0.080	0.002
財務狀況					
總資產	3,504,127	3,300,657	2,985,146	2,836,195	2,532,555
總負債	1,301,438	1,135,039	873,816	742,461	590,657
授予客戶的貸款	2,517,986	2,309,546	2,107,055	1,815,077	1,814,211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47,893	142,427	309,139	483,347	434,080
資產淨額	2,202,689	2,165,618	2,111,330	2,093,734	1,941,898

* 隨著本集團經營性質的改變，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商品交易收入，諮詢服務費收入及手續費收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收入包括利息收入，諮詢服務費收入及手續費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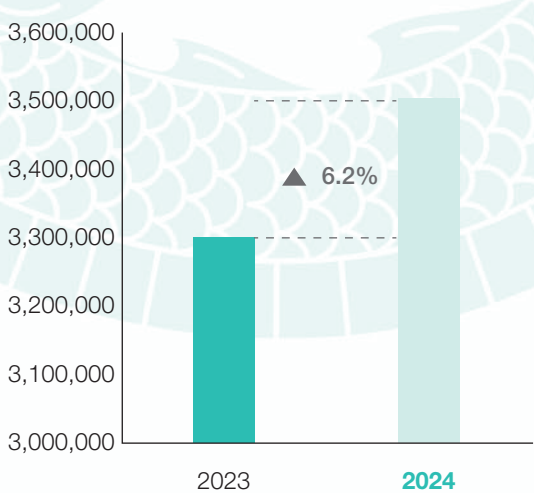
營業收入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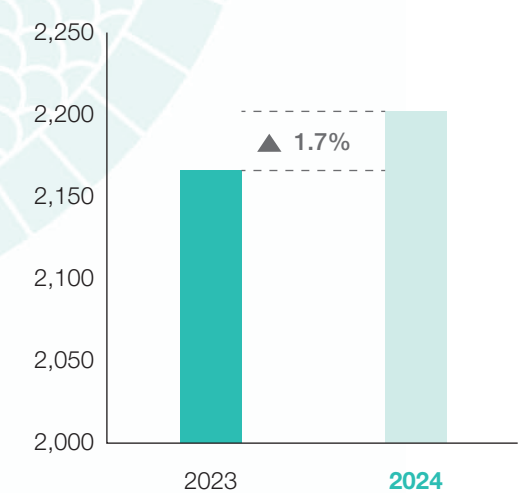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淨額 (人民幣千元)



主席致辭



主席致辭(續)

我們定位於為中小微企業和個人提供多元化產品的金融服務供應商，秉承著普惠金融與生態金融雙輪驅動的理念，致力於成長為集典當、科技小貸、商業保理、融資租賃、藝術品投資、股權投資、特殊資產投資、轉貸基金等服務於一體的綜合性金融服務集團。

本人謹代表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二零二四年，公司業務在複雜經濟環境下保持穩健發展。普惠金融事業部優化市場策略，重點拓展優質抵押貸款，同時逐步壓降藝術品投資業務規模，上市公司股票質押業務創新落地並取得突破。生態金融事業部多點開花，商業保理、融資租賃、特殊資產管理等業務協同發展，供應鏈管理業務聚焦民生領域，整體經營效益顯著提升。公司持續強化精細化管理，優化資金運營，提升風控水平，資產品質總體保持穩定，為股東創造了持續的價值，並為未來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感謝全體股東的鼎力支持。

二零二五年，本公司將圍繞「全力以赴優存量、嚴防死守防變量、千方百計拓增量、精打細算強管理」四大核心策略，全面推進高品質發展。我們將優化存量業務，提升資產品質，盤活存量資產；嚴守風險底線，強化業務准入與貸後管理，防範潛在風險；積極拓展增量業務，動態調整經營策略，培育新興業務增長點；同時，深化精細化管理，優化人力資源配置，提升信息化水平，強化預算管理，提高運營效率與效益，為實現全年經營目標奠定堅實基礎。

展望未來，我們將以堅定的信念和務實的行動，持續創新與突破，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為公司的長遠發展開拓更廣闊的天地。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吳敏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以全國化為導向，充分利用香港上市公司平台，依託國際資本市場，踐行普惠金融和生態金融雙輪驅動的策略，致力為中小企業和個人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務，為投資者和金融機構提供優質安全的金融資產。本公司品牌廣受歡迎，資產質量穩中向好，盈利能力持續提升，已逐步發展成為綜合性金融服務公司。

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圍繞董事會提出的「為手中盈餘理財，為便宜生活搭台，為暫遇困難解憂，為小微企業加油」的工作要求，面對依然嚴峻的經濟形勢，本公司營業收入逆勢增長，經營質效持續提升。普惠金融事業部方面，房地產抵押貸款，密切關注資產價格變化，動態調整信貸政策，加強分公司流動性管理；動產抵押貸款，加強同拍賣行在鑒定、處置等領域的合作，重視提升門店員工業務技能；非抵押貸款，上市公司股票質押貸款創新落地，行業口碑逐漸形成。生態金融事業部方面，商業保理，重視存量客戶跟蹤與增量客戶開發，積極爭取銀行融資；融資租賃，服務專精特新企業，整合內部資源聯動營銷；特殊資產投資，順利實現中珠廣場項目退出，積極增加儲備項目，落地紅莊商業項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1. 業務回顧與發展

1.1 普惠金融事業部

普惠金融事業部依託吳中典當、東山小貸、匯方融通、南京藝瓏和匯方投資等平台，秉承著小額分散的普惠金融理念，開展典當業務、科技小貸業務、轉貸基金業務、藝術品投資業務和海外金融業務。其主要產品包括抵押貸款(房地產抵押貸款、動產抵押貸款)、非抵押貸款(股權質押貸款、保證貸款及其他非抵押貸款)，專注於解決中小企業的短期經營周轉及個人的短期資金周轉難題。目前業務主要覆蓋蘇州、成都、武漢、合肥、無錫、長沙、南昌及福州，並不斷朝著中國領先的普惠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地位邁進。

(a) 典當業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授出貸款的總額、筆數和收入詳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授出新抵押貸款總筆數		
授出新房地產抵押貸款總筆數	415	657
授出新動產抵押貸款總筆數	1,822	1,995
授出新抵押貸款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授出新房地產抵押貸款總金額	401	569
授出新動產抵押貸款總金額	75	243
報告年度末抵押貸款餘額(本金)(人民幣百萬元)		
報告年度末房地產抵押貸款餘額(本金)	767	903
報告年度末動產抵押貸款餘額(本金)	172	170
抵押貸款利息收入(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抵押貸款利息收入	101,506	98,427
動產抵押貸款利息收入	32,076	26,005
授出新非抵押貸款總筆數	48	52
授出新非抵押貸款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712	571
報告年度末非抵押貸款餘額(本金)(人民幣百萬元)	467	283
非抵押貸款利息收入(人民幣千元)	23,051	24,86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典當業務主要依託吳中典當、長沙典當、南昌典當、福州典當及蘇州匯融文化為主體開展業務。吳中典當，成立於一九九九年，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百萬元，為本公司合約安排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中國大陸地區最大典當行之一。長沙典當，成立於二零二一年，註冊資本人民幣5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南昌典當，成立於二零二二年，註冊資本人民幣3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持股90%。福州典當，成立於二零二三年，註冊資本人民幣3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匯融文化，成立於二零二二年，註冊資本人民幣1百萬元，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典當業務主要包括抵押貸款和非抵押貸款業務。抵押貸款業務主要包括房地產抵押貸款和動產抵押貸款。

① 房地產抵押貸款

房地產抵押貸款主要針對已取得房屋不動產證的客戶推出的個人或企業融資服務。根據客戶資信狀況、房屋價值、客戶行業分析、償債能力等綜合評估業務風險。借款金額不超過評估總價的80%，年化利率12%至24%，借款期限不超過1年。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成都、武漢、合肥、無錫、長沙、南昌、福州等中國城市的核心城區。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製造業、餐飲業、零售業、貿易業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數量合共941個，其中個人客戶合共903個，企業客戶合共38個，五大客戶合共佔報告年度末房地產抵押貸款餘額(本金)之41.55%。房地產抵押貸款作為普惠金融事業部的核心產品之一，有著優質的客戶資源，保持良好穩健的發展態勢。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報告年度末房地產抵押貸款餘額(本金)人民幣767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主要原因是銀行業務下沉，營銷壓力驟增，報告年度末普通住宅場景客戶流失嚴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101,506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重視開發豪華住宅和工業廠房場景客戶，日均貸款餘額上升。

房地產抵押貸款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房地產價格波動風險、監管政策變化風險、信貸政策變化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信用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房地產抵押貸款主動開展流動性管理，動態調整信貸政策，確保經風險調整後收益率保持在合理水平。房地產抵押貸款的未來發展方向是密切關注資產價格走勢，積極調整經營策略，挖掘能夠穿越週期的優質資產，豐富各展業區域的產品種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② 動產抵押貸款

動產抵押貸款主要面向個人提供快速動產抵押融資服務，產品品類涵蓋藝術品、黃金、珠寶、車輛、手錶及奢侈品等。借款金額不超過評估總價的95%，年化利率及綜合費率6%至54%，借款期限不超過1年。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南京、南昌，成都、武漢、合肥、長沙等地正在逐步拓展中。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製造業、農業、零售業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數量合共1,649個，五大客戶合共佔報告年度末動產抵押貸款餘額(本金)之79.9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報告年度末動產抵押貸款餘額(本金)人民幣172百萬元，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32,076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門店穩健開展常規品類的經營，藝術品抵押貸款保持增長。

動產抵押貸款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抵押物鑒定風險、抵押物估價風險、監管政策變化風險及信用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動產抵押貸款加強同拍賣行在鑒定、處置等領域的合作，加強門店員工序列管理，綜合提升業務技能。動產抵押貸款的未來發展方向積極開發服務存量客戶，關注藝術品市場價格走勢，結合「盛世古董，亂世黃金」的歷史規律，審慎壓降藝術品抵押貸款規模。

③ 非抵押貸款

非抵押貸款主要為面向個人和中小企業提供的股權融資服務。根據企業經營情況、財務狀況、行業發展、償還債務能力等因素綜合評估業務風險。借款金額不超過股權評估價值的50%，年化利率6%至18%，借款期限不超過1年。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製造業、建築業、投資等行業。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製造業、建築業、投資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數量合共26個，其中個人客戶合共20個，企業客戶合共6個，五大客戶合共佔報告年度末非抵押貸款餘額(本金)之44.9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報告年度末非抵押貸款餘額(本金)人民幣467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新增上市公司股票質押業務，業務規模上升。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23,051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主要原因是受經濟下行影響，部分存量客戶陷入困境，收息困難導致利息收入下降。

非抵押貸款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監管政策變化風險、信貸政策變化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新增上市公司股票質押貸款，業務模式逐漸成熟，行業口碑逐漸形成，將成為業務規模與利息收入的新增長點。非抵押貸款的未來發展方向是穩步下降存量業務餘額，結合二級市場走勢，推動上市公司股票質押業務規模擴大。

針對典當業務，本公司採取全方面的內部監控措施，貸前措施主要為執行審貸分離、分級審批。明確各審批環節崗位職責，執行操作風險和不良貸款問責機制；貸後措施主要為執行貸後管理辦法及事後監督、合規監控管理制度，對業務流程和風險實時監測和管理，每季度針對各產品實行貸後檢查，不定期進行專項檢查；針對逾期業務的管理措施主要為流程嚴格按貸後管理辦法執行，管理系統在每筆業務到期前預警通知，經營單位及時報告風險控制部門並同時報備處置方案，確保資產質量穩定。

(b) 科技小貸業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授出以房地產作抵押物貸款、保證貸款及信用貸款的合計新增貸款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授出新貸款總筆數	104	162
授出新貸款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635	628
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百萬元)	512	481
利息收入(人民幣千元)	60,104	42,830

科技小貸業務主要依託東山小貸為主體開展業務。東山小貸，成立於二零一二年，註冊資本人民幣30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是本公司與蘇州市吳中區東山鎮集體資產經營公司等主體合作成立的公司，本公司持股70%，是中國江蘇省內為數不多的擁有A評級的小貸公司。

東山小貸主要面向中小企業及個人發放小額貸款及提供融資性擔保等金融服務。貸款方式分為抵押類貸款、保證類貸款以及信用類貸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抵押類貸款根據企業資信狀況、抵押物價值、行業分析、現金流等綜合評估業務風險。借款金額不超過評估總價75%，年化利率10%至18%，借款期限不超過1年。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製造業、餐飲業、服務業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類貸款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30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數量合共103個，其中個人客戶合共82個，企業客戶合共21個，五大客戶合共佔報告年度末抵押類貸款餘額(本金)之45.78%。

保證類貸款主要根據企業經營情況、財務狀況及行業發展等綜合判斷業務風險。年化利率10%至18%，借款期限不超過1年。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製造業、貿易、投資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證類貸款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7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數量合共33個，其中個人客戶合共19個，企業客戶合共14個，五大客戶合共佔報告年度末保證類貸款餘額(本金)之56.37%。

信用類貸款主要根據個人或企業資信狀況、企業經營情況、資產狀況、償還債務能力等綜合判斷業務風險。年化利率8%至10%，借款期限不超過1年。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貿易、園林、投資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用類貸款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13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數量合共14個，其中個人客戶數量合共2個，企業客戶合共12個，五大客戶合共佔報告年度末信用類貸款餘額(本金)之75.0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科技小貸業務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512百萬元，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60,104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東山小貸以展業區域拓展至江蘇省為契機，積極通過同業拆借等方式新增融資，並開發豪華住宅、工業廠房場景客戶，助力業務規模和利息收入同步增加。

科技小貸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房地產估價風險、信用風險、監管政策變化風險、信貸政策變化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東山小貸調整經營策略，專注為大額穩健資產提供流動性支持，加強同業合作與資金拆借。科技小貸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在堅持為股東帶來穩定分紅回報的基礎上，利用全江蘇省展業的優勢，加大對科技型、低碳型中小企業的服務力度，履行好普惠金融促進區域經濟發展的社會責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針對科技小貸業務，本公司採取全方面的內部監控措施，貸前措施主要為執行審貸分離、分級審批。明確各審批環節崗位職責，執行操作風險和不良貸款問責機制；貸後措施主要為執行貸後管理辦法及事後監督、合規監控管理制度，對業務流程和風險實時監測和管理，每季度針對各產品實行貸後檢查，不定期進行專項檢查；針對逾期業務的管理措施主要為流程嚴格按貸後管理辦法執行，管理系統在每筆業務到期前預警通知，經營單位及時報告風險控制部門並同時報備處置方案，確保資產質量穩定。

(c) 轉貸基金業務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授出中小企業及個人的銀行轉貸基金業務的合計新增貸款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授出新貸款總筆數	1,143	972
授出新貸款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4,337	4,640
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百萬元)	32	6
利息收入(人民幣千元)	5,093	8,776

轉貸基金業務主要依託匯方融通為主體開展業務。匯方融通，成立於二零一七年，註冊資本人民幣55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是本公司與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政府屬下的蘇州市吳中金融招商服務有限公司合作成立的轉貸基金，本公司持股72.73%，是中國蘇州市乃至江蘇省具有稀缺性的政企合作轉貸基金。

轉貸基金業務作為銜接銀行機構和中小企業的橋樑，專注於服務中小企業及地方政府平台的轉貸需求。根據企業資信狀況、企業經營情況、財務狀況、銀行授信條件等綜合評估業務風險。年化利率12.4%至13.8%，借款期限1至30天。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製造業、建築業、貿易業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新貸款客戶數量合共1,143個，五大客戶合共佔授出新貸款總金額之5.9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貸基金業務授出新貸款總金額人民幣4,337百萬元，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5,093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主要原因是社會融資需求下降，轉貸基金資金利用率下降，同時響應監管要求，嚴格按照四倍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收取利息，導致利息收入下降。

轉貸基金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監管政策變化風險及信用風險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零二四年，匯方融通加強同簽約銀行的合作緊密度，加強對客戶的貸前調查，審慎把控業務風險。轉貸基金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堅守轉貸基金的獲客場景，堅定支持中小企業的轉貸需求，實現企業普惠金融服務的社會價值。

針對轉貸基金業務，本公司採取全方面的內部監控措施，貸前措施主要為執行審貸分離、分級審批。明確各審批環節崗位職責，執行操作風險和不良貸款問責機制；貸後措施主要為執行貸後管理辦法及事後監督、合規監控管理制度，對業務流程和風險實時監測和管理，每季度針對各產品實行貸後檢查，不定期進行專項檢查；針對逾期業務的管理措施主要為流程嚴格按貸後管理辦法執行，管理系統在每筆業務到期前預警通知，經營單位及時報告風險控制部門並同時報備處置方案，確保資產質量穩定。

(d) 藝術品投資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表載列藝術品投資業務之經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報告年度藝術品交易存量筆數	10	10
報告年度藝術品交易存量金額(本金)(人民幣百萬元)	114	135
藝術品經營收入(人民幣千元)	17,523	19,207

藝術品投資業務主要依託南京藝瓚、匯方睿仟為主體開展業務。南京藝瓚，成立於二零二一年，註冊資本人民幣55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是本公司與南京藝力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合作設立的公司，本公司持股55%，開展藝術品投資、藝術品保管及藝術品處置等業務。匯方睿仟，成立於二零二四年，註冊資本人民幣10百萬元，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藝術品投資業務涵蓋中國近現代書畫、國際當代書畫、古代古董器物和雕塑造像等全品類藝術品。展業區域主要面向全中國。目標客群主要為各大拍賣公司、國內知名收藏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年度末藝術品交易存量金額人民幣114百萬元，獲得藝術品經營收入人民幣17,523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降低。主要原因是經濟下行，藝術品市場成交量和成交價下降，為控制風險本公司適度收縮藝術品投資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藝術品投資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監管政策變化風險、藝術品價值判斷風險、藝術品運輸及存儲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藝術品市場系統性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藝術品投資業務關注行業形勢，專注存量客戶服務與維護，積極協助客戶拍賣處置藝術品，適度壓降交易規模。藝術品投資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努力構建服務藝術品全產業鏈的綜合體系，將南京藝領發展為中國區域內有知名度，涵蓋藝術品投資、藝術品鑑定保管、藝術品代理拍賣、藝術品展覽及其他產業鏈服務的藝術品綜合服務機構。

(e) 海外金融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表載列海外金融業務之經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授出新貸款總筆數	1	1
授出新貸款總金額(港幣百萬元)	20	20
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港幣百萬元)	20	26
利息收入(港幣千元)	1,403	1,520

海外金融業務主要依託匯方投資為主體開展業務。匯方投資，成立於二零一一年，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在香港獲得放債人牌照，牌照編號MLR5279。

海外金融業務貸款方式主要為保證類貸款。保證類貸款主要根據企業經營情況、財務狀況及行業發展前景等綜合判斷業務風險。年化利率6%，借款期限12個月。展業區域主要面向香港。目標客群主要為香港本地企業，目前主要與香港本地持牌放債機構開展業務合作。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外金融業務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港幣20百萬元，獲得利息收入港幣1,403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降低。主要原因是部分客戶歸還貸款本金，本公司綜合考慮香港房地產市場及消費零售業形勢的不確定性，決定暫時放緩對新客戶的貸款投放節奏。

海外金融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國際政治經濟形勢變動風險及匯率波動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海外金融業務密切關注企業經營情況變化，主動縮減貸款餘額，提高對部分客戶利率。海外金融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在東南亞等更多海外國家與地區，尋求典當、數字資產等領域的佈局機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1.2 生態金融事業部

生態金融事業部依託匯達保理、匯方融租、匯方供應鏈、匯方融萃、青島萬宸、匯方安達等平台，秉承著創新引領的生態金融理念，高度重視內外資源交互融合，開展商業保理業務、融資租賃業務、供應鏈管理業務、股權投資業務、特殊資產投資業務和保險代理業務。

(a) 商業保理業務

下表為商業保理業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受讓應收賬款業務總筆數	21	24
新受讓應收賬款業務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254	160
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百萬元)	446	382
利息收入(人民幣千元)	36,945	32,096
服務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3,408	3,909

商業保理業務主要依託匯達保理為主體開展業務。匯達保理，成立於二零一六年，註冊資本人民幣17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是本公司與蘇州吳中高新創業服務有限公司、蘇州東方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及蘇州市吳中城市建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三家國有及集體資本合作設立的公司，本公司持股52.94%。

匯達保理主要面向中小企業以受讓應收賬款的方式提供貿易融資服務。保理業務主要根據客戶信貸狀況，綜合分析企業經營情況、財務狀況、應收賬款及行業發展前景因素等評估業務風險。借款金額不超過應收賬款總金額80%，年化利率6.5%至13%，借款期限4年以內。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建築業、製造業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數量合共21個，五大客戶合共佔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之61.7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達保理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446百萬元，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36,945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持續獲取銀行融資，業務規模穩步擴大。

商業保理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債務人信用風險、應收賬款風險、貿易欺詐風險及監管政策變化風險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零二四年，在利率下行、新增工程項目減少、行業競爭加劇的背景下，商業保理業務繼續堅持政府工程保理為主要賽道，重視存量客戶跟蹤與增量客戶開發，規模和效益實現新的突破。商業保理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關注地方政府應付賬款的支付情況，動態調整業務規模，重視推動多維度融資，構建豐富多元的產品體系。

針對商業保理業務，本公司採取全方面的內部監控措施，貸前措施主要為執行審貸分離、分級審批。明確各審批環節崗位職責，執行操作風險和不良貸款問責機制；貸後措施主要為執行貸後管理辦法及事後監督、合規監控管理制度，對業務流程和風險實時監測和管理，每季度針對各產品實行貸後檢查，不定期進行專項檢查；針對逾期業務的管理措施主要為流程嚴格按貸後管理辦法執行，管理系統在每筆業務到期前預警通知，經營單位及時報告風險控制部門並同時報備處置方案，確保資產質量穩定。

(b) 融資租賃業務

下表為融資租賃業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增融資交易總筆數	11	17
新增融資交易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84	116
報告年度末餘額(人民幣百萬元)	104	107
利息收入(人民幣千元)	9,629	2,802
服務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712	2,877

融資租賃業務主要依託匯方融租為主體開展業務。匯方融租，成立於二零二三年，註冊資本人民幣17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是本公司與蘇州聖莊食品有限公司、蘇州天衣針織品有限公司合作設立的公司，本公司持股70%。

匯方融租主要向客戶提供兩類融資租賃服務，即直接融資租賃及售後回租。融資租賃業務主要根據客戶的行業及聲譽、現有債務狀況、經營現金流量和租賃資產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等綜合評估業務風險。年化利率為8%到13%，融資租賃期限3年以內。展業區域主要面向蘇州。目標客群主要分佈在先進製造業等行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數量合共18個，五大客戶合共佔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之52.9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融租報告年度末餘額(本金)人民幣104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9,629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製造業產能過剩，設備投資放緩，盈利承壓，本公司控制業務投放規模，但日均餘額上升導致利息收入上升。

融資租賃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租賃物風險、客戶經營風險、客戶資產負債率偏高風險、監管政策變化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匯方融租調整階段性展業思路，整合內部資源聯動營銷。融資租賃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圍繞先進製造業、醫療衛生業和公用事業，以高科技、強擔保為關鍵詞，探索直租業務發展機會，助力產業轉型升級。

針對融資租賃業務，本公司採取全方面的內部監控措施，貸前措施主要為執行審貸分離、分級審批。明確各審批環節崗位職責，執行操作風險和不良貸款問責機制；貸後措施主要為執行貸後管理辦法及事後監督、合規監控管理制度，對業務流程和風險實時監測和管理，每季度針對各產品實行貸後檢查，不定期進行專項檢查；針對逾期業務的管理措施主要為流程嚴格按貸後管理辦法執行，管理系統在每筆業務到期前預警通知，經營單位及時報告風險控制部門並同時報備處置方案，確保資產質量穩定。

(c) 供應鏈管理業務

下表為供應鏈管理業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業務總筆數	1,318	1,498
糧油業務總筆數	240	261
生鮮業務總筆數	773	912
電子產品業務總筆數	2	22
其他業務總筆數	303	303
銷售收入(人民幣千元)	328,380	371,643
糧油銷售收入	301,935	265,221
生鮮銷售收入	17,292	34,167
電子產品銷售收入	5,722	69,477
其他銷售收入	3,431	2,77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供應鏈管理業務主要依託匯方供應鏈、仲利通信和匯達鼎宸為主體開展業務。匯方供應鏈，成立於二零一八年，註冊資本人民幣40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仲利通信，成立於二零一五年，註冊資本人民幣5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匯達鼎宸，成立於二零一五年，註冊資本人民幣2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供應鏈管理業務關注新興供應鏈場景，業務覆蓋糧油、生鮮、電子產品等消費品領域。目前，供應鏈管理業務已與中糧集團有限公司、益海嘉裏金龍魚糧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知名企業實現合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供應商佔供應鏈管理業務總採購額約96.66%，而最大供應商佔供應鏈管理業務總採購額約79.5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應鏈管理業務完成業務總筆數1,318筆，獲得銷售收入人民幣328,380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嚴格控制供應鏈風險，主動調整產品結構，電子產品、生鮮銷售收入減少。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應鏈管理業務無基於發票日期的已結算貿易應付款項。

供應鏈管理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存貨跌價風險、合規及操作風險、貨物運輸風險、貨物保管風險及客戶違約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匯方供應鏈聚焦糧油、生鮮等民生消費品，加速佈局酒類市場和銷售渠道。供應鏈管理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積極拓展資質良好的合作夥伴，建立長期、大宗的供應鏈合作關係，發揮收入貢獻作用。

(d) 股權投資業務

下表為股權投資業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增投資總筆數	1	4
新增投資總金額(本金)(人民幣百萬元)	2	24
報告年度末投資本金金額(本金)(人民幣百萬元)	83	81
投資收入(人民幣千元)	7,289	6,38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股權投資業務主要依託匯方融萃、匯方同萃為主體開展業務。匯方融萃，成立於二零二一年，註冊資本人民幣10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持股90%。匯方同萃，成立於二零二二年，註冊資本人民幣2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持股60%。股權投資業務以打造債權與股權協同發展的經營格局為目標，圍繞國家政策導向，與資深股權投資機構開展合作。投資領域主要覆蓋先進製造、半導體、新能源、生物醫藥等戰略新興行業。

股權投資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被投企業經營惡化風險、監管政策變化風險、金融市場系統性風險及合約風險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融萃與六家資深股權投資機構合作，意向認繳人民幣75百萬元，實際投資人民幣70百萬元。此外，匯方融萃投資寧波高流熙域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實際投資人民幣3百萬元，佔股15%，以拓展一二級市場財務顧問業務，與現有股權投資業務形成聯動局面。

二零二二年，匯方同萃與乾匯資本達成合作意向，以雙普通合夥人(「雙GP」)合作模式設立乾匯同萃，匯方同萃、乾匯資本共同擔任乾匯同萃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乾匯資本擔任乾匯同萃的管理人。乾匯同萃計劃募集規模約人民幣200百萬元，認繳募集規模人民幣42百萬元，投資期限為7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同萃意向投資乾匯同萃人民幣20百萬元，實際投資人民幣10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末投資本金金額(本金)人民幣83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實繳規模增加。股權投資業務投資收入為人民幣7,289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投資標的池中部分被投企業持續融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二零二四年，隨著國家收緊首次公開募股，一級市場投資退出通道受限，市場遇冷。在此背景下，本公司秉持審慎穩健的投資策略，更加注重資產的安全性。股權投資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關注股權投資市場政策趨勢，審慎新增投資項目，重視已投項目的投後管理，敦促管理人以老股轉讓、協議回購、併購重組等形式加快項目的退出速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e) 特殊資產投資業務

下表為特殊資產業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增投資總筆數	2	1
新增投資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145	196
報告年度末投資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220	205
投資收入(人民幣千元)	—	2,243
利息收入(人民幣千元)	23,245	8,250

特殊資產投資業務主要依託青島萬宸、匯方鼎合、匯方鼎乾、匯方鼎吳為主體開展業務。青島萬宸，成立於二零一九年，註冊資本人民幣10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匯方鼎合、匯方鼎乾和匯方鼎吳是為開展法拍配資、重整配資業務設立的特殊目的載體。

特殊資產投資業務充分利用本集團的產業佈局、持牌資產管理公司及銀行資源，以開展特殊資產收購、特殊資產處置、特殊資產運營等業務。特殊資產投資業務主要面向商業地產、工業地產、住宅地產等具備潛力的標的資產，以及上述資產附帶的無抵押的信用類債權。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本集團與蘇州慶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蘇州慶東」)簽訂有關收購及出售蘇州市廣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廣大教科」)的協議。截至本報告之日，本公司已順利出售廣大教科。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本集團與江蘇安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蘇安泊」)簽訂有關收購及出售位於中國蘇州市吳中區甬直大道38號的地塊及六層建築(「中珠廣場」)的預購協議。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已順利出售中珠廣場。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通過拍賣方式收購位於中國蘇州市吳中區南湖路100號及100號1幢的兩棟建築及相應地塊(「紅莊商業」)。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本集團與蘇州新威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蘇州新威」)簽訂有關出售紅莊商業的預購協議。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年度末投資餘額人民幣220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收購紅莊商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23,245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存量項目帶來的利息收入上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特殊資產投資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資產估價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房地產價格波動風險及信用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特殊資產投資業務專注於法拍配資、重整配資領域，順利實現中珠廣場項目的退出，經歷了完整的项目運營週期，團隊經驗和行業口碑進一步提升。特殊資產投資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做好紅莊商業項目的到期退出，全力尋找新的潛力優質項目。

(f) 保險代理業務

下表為保險代理業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業務總筆數	370	602
銷售收入(人民幣千元)	309	827

保險代理業務主要依託匯方安達為主體開展業務。匯方安達，成立於二零零四年，註冊資本人民幣2.4百萬元，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是本公司與國有資本蘇州市吳中金融招商服務有限公司等機構合作設立的公司，本公司持股65%。

保險代理業務積極整合政府及保險公司資源，以信用、負責、專業、合規為宗旨，以大型民營企業、政府及國資平台、外資企業為業務拓展方向，代理險種範圍涵蓋財產保險、信用保證保險、責任保險及人身保險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險代理業務發生業務總筆數370筆，獲得手續費收入人民幣309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主要原因是宏觀經濟下行，企業投保需求萎靡，財產保險業務競爭加劇。

保險代理業務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包括監管政策變化風險及合約風險等。

二零二四年，保險代理業務創新管理改革，優化團隊配置，積極推進創新險種。保險代理業務的未來發展方向是力爭落地新的共保體合作，探索醫療、教育等領域的機遇，引入具備市場競爭力的代理人團隊。

2. 財務回顧

2.1 總體財務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營業收入	658,798	653,131
經營收益淨額	179,773	171,050
淨資產	2,202,689	2,165,618
行政支出	82,752	80,741
所得稅費用	24,987	24,997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0,485	46,451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046	0.04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58,798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儘管供應鏈管理業務帶來的銷售收入下降，但開展融資租賃業務、特殊資產管理業務帶來的利息收入上升，以及擴大典當及科技小貸業務規模帶來的利息收入上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50,485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上述因素導致的營業收入上升。

2.2 兩大事業部財務分析

2.2.1 普惠金融事業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240,951	220,592
營業成本	23,364	17,115
其他非經營虧損	(140,639)	(115,603)
稅前利潤	76,948	87,87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40,951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擴大典當及科技小貸業務規模帶來的利息收入上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76,948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下降，主要原因是信用減值損失增加導致稅前利潤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2.2 生態金融事業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404,820	418,969
營業成本	350,153	381,099
其他非經營虧損	7,427	(1,704)
稅前利潤	62,094	36,16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04,820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下降，主要原因是供應鏈管理業務銷售收入下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62,094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上升，主要原因是開展特殊資產管理業務帶來的利息收入上升。

2.2.3 總部及其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24,269	27,421
營業成本	19,970	22,398
其他非經營虧損	(47,328)	(37,402)
稅前虧損	(43,029)	(32,379)

總部作為本集團前進發展的核心，承擔了投資管理、風險防控、科技支持，後勤保障等服務職能，近年來一直致力於降本增效，未來將繼續推進精細化管理，實現增收節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4,269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下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現稅前虧損人民幣43,029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稅前虧損增加，主要原因是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損失增加。

3. 信用風險

3.1 貸款分級與減值準備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就這些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授予客戶的貸款					
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a)	812,304	39,267	1,022,954	1,874,525	1,842,019
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b)	1,048,628	15,449	405,137	1,469,214	1,262,159
賬面總額	1,860,932	54,716	1,428,091	3,343,739	3,104,178
損失準備	(33,307)	(14,302)	(778,144)	(825,753)	(794,632)
賬面價值	1,827,625	40,414	649,947	2,517,986	2,309,546
銀行定期存款					
信用等級					
AAA	11,986	—	—	11,986	4,804
賬面總額	11,986	—	—	11,986	4,804
損失準備	(164)	—	—	(164)	(164)
賬面價值	11,822	—	—	11,822	4,640
其他流動資產					
(不包括抵債資產)					
賬面總額	29,893	—	—	29,893	19,106
損失準備	(1,141)	—	—	(1,141)	(1,141)
賬面價值	28,752	—	—	28,752	17,965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賬面總額	221,390	—	—	221,390	203,842
損失準備	(3,527)	—	—	(3,527)	(3,827)
賬面價值	217,863	—	—	217,863	200,01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賬面總額	104,650	—	—	104,650	108,019
損失準備	(5,515)	—	—	(5,515)	(3,266)
賬面價值	99,135	—	—	99,135	104,75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a) 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由房地產抵押貸款及動產抵押貸款組成。

(b) 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由股權質押貸款，保證貸款及其他信用貸款組成。

倘其客戶未能履行合約責任，本集團可能會蒙受信貸損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授予客戶的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包括損失準備和核銷)分佈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附註(a))		
第一及第二階段	15,345	10,875
第三階段	476,814	514,937
小計	492,159	525,812
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附註(b))		
第一及第二階段	32,264	35,353
第三階段	301,330	233,467
小計	333,594	268,820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合計	825,753	794,632
第一及第二階段	47,609	46,228
第三階段	778,144	748,404

附註：

(a) 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由房地產抵押貸款及動產抵押貸款組成。

(b) 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由股權質押貸款，保證貸款及其他信用貸款組成。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該模型使用的主要參數、假設和估計技術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針對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和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計提的減值準備共為人民幣825,753千元，佔授予客戶貸款總額(撥備前)約24.70%；公司總體減值準備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1,121千元。

對處於第一及第二階段的授予客戶的貸款，本集團以歷史信息作為基礎，預計每六個月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二零二四年度第一及第二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上升的主要因為部分授予客戶的貸款信用風險發生顯著變化，處於第二階段的貸款餘額增加。

對處於第三階段的已發生減值的授予客戶的貸款，本集團通過預測未來與該筆貸款相關的折現現金流，進而評估損失準備，並且該評估至少每六個月重新進行一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對抵押類貸款，折現現金流主要基於抵押物的類型和預測市場價值及處置時間，二零二四年度導致抵押類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少的原因為本集團更加謹慎地發放貸款，抵押物價值足以覆蓋賬面金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計提比例顯著降低。

對非抵押類貸款，折現現金流依賴於借款人財產狀況及經營狀況，以及本集團保全的借款人的資產價值。二零二四年度導致非抵押類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增加的原因主要為部分授予客戶的貸款長時間逾期，處於第三階段的非抵押貸款餘額增加。

本集團亦與個別抵押類及非抵押類貸款客戶達成債務償還補充協議，以期最大可能保護本集團利益，本集團根據此類協議及其遵循情況調整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本年度已核銷資產金額為人民幣51.8百萬元。核銷僅在本集團已用盡所有實際追償手段且根據如下證據顯示其在清算客戶財產並向擔保人追償後仍無法追回其債權的情況下作出決定：

- (i) 法院、仲裁庭或相關政府部門出具的財產清償證明等外部證據；和
- (ii) 本集團風控部門和內部律師出具的財產追回證明、和解報告、法律意見書等內部證據。

3.2 新增涉訴貸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新增抵押貸款		
客戶數	99	68
貸款餘額(人民幣千元)	160,066	78,237
新增非抵押貸款		
客戶數	2	1
貸款餘額(人民幣千元)	60,000	20,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涉訴抵押貸款餘額人民幣160,066千元，新增涉訴非抵押貸款人民幣60,000千元，新增涉訴貸款餘額較上年末上升。主要原因是經濟下行，經營困難客戶增加，本公司在嘗試非訴訟手段無效後，加大了訴訟處置力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借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附註(a))	334,000	351,600
流動		
銀行借款(附註(a)及(b))	425,020	300,654
其他公司借款(附註(c))	115,520	92,115
小額貸款公司借款(附註(d))	95,000	110,000
集團內前任及現任員工借款(附註(e))	128,043	79,850
最終股東借款(附註(f))	10,000	—
	773,583	582,619
	1,107,583	934,219

本集團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9.0百萬元)的銀行借貸按5年期貸款最優惠利率減35個基點的浮動利率計息(二零二三年：同)。借款以中匯金融大廈擔保。上述借款在10至13年內按約定分期還款計劃償還本金。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未支取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0.0百萬元)非流動銀行借款固定年利率為4.2%(二零二三年：同)，上述借款在4年內按約定分期還款計劃償還本金。借款以本集團一家子公司的全部股份擔保及本集團兩家子公司保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未支取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人民幣32.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零元)的銀行借貸按固定年利率4.0%計息(二零二三年：不適用)。該貸款由本集團一間子公司作抵押。該貸款於7年內按計劃分期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未支取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2.6百萬元)非流動銀行借款固定年利率介乎3.5%至4.5%之間(二零二三年：介乎3.3%至4.9%之間)，上述借款在2至3年內按約定分期還款計劃償還本金。借款以本集團一家子公司保證、以授予客戶的貸款人民幣42.0百萬元擔保及由吳中集團保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未支取的信貸額度。

- (b) 流動銀行借款均於一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年利率介乎2.6%至6.5%之間(二零二三年：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人民幣20.0百萬元結構性存款為質押(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8.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股東擔保(其中一名最終股東未有提供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人民幣86.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無)的銀行借貸由吳中集團及吳中嘉業擔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人民幣7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0.0百萬元)的銀行借貸由吳中集團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的銀行借貸由蘇州國發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百萬元)的銀行借貸由江蘇金創融資再擔保有限公司擔保。

-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公司借款固定年利率介乎6.5%至9.0%之間(二零二三年：同)。
- (d)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百萬元小額貸款公司借款由吳中嘉業擔保(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0百萬元)。
- (e)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內員工借款固定年利率為7.5%(二零二三年：固定年利率介乎7.5%至8.0%之間)。
- (f)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其中一名最終股東借貸的固定年利率為7.5%(二零二三年：無)。

本集團財政管理的首要目標是維護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良好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和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持續採納審慎的財政政策。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監察及持續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以確保本集團具有穩健之現金狀況。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回購本公司股份或籌借／償還債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30.61%。本集團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風險。此比率按照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得出。淨負債按照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得出。總資本按照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總權益」加上淨負債計算得出。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資本負債比率在50%之內，並一貫遵循吳中典當對客戶貸款總額的合規規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用途。

5.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為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無形資產及投資性物業的開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4,583千元，二零二三年為人民幣10,913千元。

6. 外匯風險敞口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生淨匯兌收益人民幣19千元與去年同期的淨匯兌收益人民幣223千元相比減少。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其業務交易，因此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也未進行任何相關對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7.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計人民幣180.0百萬元的使用權及投資性物業(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9.0百萬元)被作為非流動銀行借款的抵押物。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2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結構性存款被作為本集團人民幣19.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銀行借款的質押物。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11.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百萬元)銀行定期存款被作為本集團人民幣31.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6百萬元)應付票據的質押物。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任何抵押資產。

8.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8.1 收購及出售廣大教科

本集團通過與蘇州慶東合作參與廣大教科(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並主要從事酒店經營的公司)重整。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子公司匯方鼎合與廣大教科及蘇州慶東訂立三方協議，同意匯方鼎合代替蘇州慶東作為重整投資者，以人民幣196.0百萬元之重整投資額及人民幣1元之名義收購價向管理人收購廣大教科的全部權益。

同日，本公司另一家間接全資子公司匯方供應鏈與蘇州慶東訂立合作協議，同意(1)蘇州慶東向匯方供應鏈支付人民幣50.0百萬元之合作保證金；及(2)在收購廣大教科後十二個月內，蘇州慶東根據合作協議將以約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之處置對價(包括清償匯方鼎合及匯方供應鏈因收購廣大教科而產生的所有債務和負債)從匯方供應鏈收購匯方鼎合的全部股權。

此外，同日，本公司另一家間接全資子公司青島萬宸與蘇州慶東就青島萬宸參與廣大教科破產重整向蘇州慶東提供諮詢服務訂立諮詢服務協議，青島萬宸收取諮詢費金額為人民幣1.5百萬元。

有關上述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之補充公告。

上述系列交易的商業實質是為蘇州慶東收購廣大教科提供必要的融資。收購廣大教科完成後，廣大教科收購對價作為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核算，以及廣大教科收購對價與處置匯方鼎合全部股權完成後的廣大教科處置對價的差額在合作協定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廣大教科已完成。本公司積極跟進廣大教科出售進展，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出售事項已完成。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日，出售事項已完成。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大教科作為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核算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7.9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之6.22%。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該投資實現諮詢服務收入人民幣0.9百萬元及利息收入人民幣17.5百萬元。本集團之策略是積極尋求向客戶提供重整配資、法拍配資領域的融資解決方案的機會。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的淨收益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創造投資回報的機會，並在正常業務範圍內為客戶提供融資解決方案，從而創造了雙贏局面。因此，董事會討論並通過上述提到之交易，並認為該等交易將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帶來利益及創造價值。

8.2 收購及出售中珠廣場

匯方供應鏈和江蘇安泊共同成立了蘇州匯方仲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匯方仲德」)和蘇州匯方雲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匯方雲啟」)，後者為匯方仲德全資子公司。匯方雲啟為特殊目的載體，其目的是參與中珠廣場收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匯方供應鏈與江蘇安泊簽訂了一項預購協定，根據該協定，匯方雲啟應參與拍賣以期從蘇州吳中人民法院收購中珠廣場。同日，匯方雲啟以人民幣88.4百萬元成功拍賣。收購完成後，匯方雲啟為中珠廣場的註冊所有人。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青島萬宸與江蘇安泊簽訂了諮詢服務協定，根據該協定，青島萬宸將就中珠廣場收購向江蘇安泊提供為期一年的諮詢服務，諮詢費為人民幣710千元。

根據預購協議，江蘇安泊應以人民幣96.67百萬元金額收購匯方供應鏈在匯方仲德95%的股權(可予以調整)。根據預購協議，江蘇安泊應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全額支付出售對價。

有關上述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之補充公告。

上述一系列交易的商業實質是為江蘇安泊提供收購中珠廣場所需的融資。收購完成後，收購對價將作為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入賬，收購對價與處置對價之間的差額將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預購協議期間的利息收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及出售中珠廣場已完成。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該投資實現諮詢服務收入人民幣0.7百萬元及利息收入人民幣5.7百萬元。本集團之策略是積極尋求向客戶提供重整配資、法拍配資領域的融資解決方案的機會。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的淨收益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創造投資回報的機會，並在正常業務範圍內為客戶提供融資解決方案，從而創造了雙贏局面。因此，董事會討論並通過上述提到之交易，並認為該等交易將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帶來利益及創造價值。

8.3 收購及出售紅莊商業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蘇州匯方合眾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匯方合眾」)參與了拍賣並成功以人民幣70,833,420元的對價贏得了紅莊商業的拍賣。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匯方供應鏈，與蘇州新威簽訂預購協議。根據預購協議，匯方供應鏈應出售及蘇州新威應收購匯方鼎乾100%的股權，出售對價為人民幣76,988,420元(可予以調整)。出售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匯方鼎乾及其附屬公司其附屬公司匯方合眾的任何權益，匯方鼎乾及匯方合眾將不再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匯方合眾是紅莊商業的註冊所有人。

有關上述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有關收購及出售紅莊商業的公告。

上述一系列交易的商業實質是為蘇州新威提供收購紅莊商業所需的融資。收購完成後，收購對價將作為授予客戶的貸款入賬，收購對價與處置對價之間的差額將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預購協議期間的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紅莊商業已完成，本公司後續將關注紅莊商業出售進展。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紅莊商業作為授予客戶的貸款核算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6.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之1.6%。本集團之策略是積極尋求向客戶提供重整配資、法拍配資領域的融資解決方案的機會。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的淨收益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創造投資回報的機會，並在正常業務範圍內為客戶提供融資解決方案，從而創造了雙贏局面。因此，董事會討論並通過上述提到之交易，並認為該等交易將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帶來利益及創造價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收購及出售廣大教科外，上述各項投資的公允價值均低於本集團總資產的5%。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收購及出售廣大教科外，本集團並未持有對任何其他公司的重大股權投資。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於報告年度內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宜。

9. 或然負債、合約責任、現金使用分析

9.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的或有負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的或有負債)。

9.2 承諾

(a) 資本承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蘇州次貝(附註(a))	42,868	39,626
乾匯同萃(附註(b))	10,000	10,000
康力君卓(附註(c))	5,000	5,000
中鑫恆遠	—	2,000
	57,868	56,626

附註：

- (a) 本集團對蘇州次貝的協議注資款為人民幣45.0百萬元，其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6百萬元)尚未支付。
- (b) 本集團對乾匯同萃的協議注資款為人民幣20.0百萬元，其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百萬元)尚未支付。
- (c) 本集團對康力君卓的協議注資款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百萬元)尚未支付。

9.3 現金使用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36,071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減少人民幣1,203千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幣種分類為人民幣、美元及港幣。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	(77,774)	(254,186)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59,049)	4,797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36,048	189,9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775)	(59,47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071	137,27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報告年度內，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人民幣77,774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減少，主要是因為二零二三年因收購廣大教科產生大額現金流出，而報告年度內未再發生此類支出。

來自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報告年度內，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人民幣59,049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增加，主要是因為因收購紅莊商業產生大額現金流出。

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報告年度內，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人民幣136,048千元，與二零二三年相比減少，主要是因為非控制性權益資本變動減少以及償還借款增加。

10. 人力資源與僱員福利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56名全職僱員，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60名，減少了4名。本公司開展人力資源優化工作，根據業務開展情況，檢討僱員的表現，以調整僱員的數量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職工薪酬和福利開支約為人民幣44,089千元，與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約人民幣3,333千元。

本集團會每年對薪酬政策進行檢討，酌情花紅會參考本集團和個人績效及表現按年度基準派發。一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獲本公司採納，以激勵和獎勵其員工及董事對本集團的貢獻，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五日屆滿。我們致力建立一個能為員工營造有學習及發展機會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完善的培訓，包括財務知識、合規及領導管理等課程，從而實現其個人及專業發展的目標。

根據適用中國法規，我們已為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為僱員的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我們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法律項下所有適用於我們的法定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責任。我們並不受到任何集體談判協議規限。

本集團的中國職工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多個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職工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負責該等職工退休時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職工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後福利概無責任，且不能動用已被沒收的供款。

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入賬列為費用，且為一名職工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用作削減本集團於日後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即使該名職工離開本集團。

11.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段落9.2已披露的資本承諾外，本集團未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重大資本資產收購之計劃。惟本集團會繼續尋找新的商業發展機會。投資款項將由本集團自有資金和銀行融資提供。

12. 報告年度後事項

12.1 擬派發期末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提議宣派每股港幣0.03元的股息，合計港幣32.7百萬元(折合人民幣30.3百萬元)。本財務報表沒有反映相關應付股息。

未來展望

普惠金融事業部：推動蘇州團隊整合提效，實施大小額並舉的房地產抵押業務的發展經營策略；上市公司股票質押業務好中選優，提升行業知名度；藝術品投資業務關注市場形勢變化，動態調整經營規模。

生態金融事業部：商業保理、融資租賃業務關注高安全邊際、強擔保的優質資產，發揮高融資槓桿倍數優勢，多管齊下引入外部資金；特殊資產管理業務加快挖掘符合風險偏好的商業地產、工業地產標的，充實項目儲備。

總部：全力以赴優存量，提升信貸資產質量，加快訴訟案件處理，增加融資總量，控制財務成本；嚴防死守防變量，密切關注市場形勢和資產價格變化，嚴格業務准入，加強貸後管理；千方百計拓增量，各業務單元的資產類別實現好中選優，動態平衡業務結構；精打細算強管理，縱深推進人力資源優化工作，調整績效考核模式，開展末位淘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吳敏先生，56歲，本公司主席，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吳先生自上市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直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七日。吳先生負責定期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及就本公司的關鍵問題(如釐定本公司的宏觀發展方向、相關國家政策研究及避免行業系統性風險)作決策。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加入本集團後，吳先生一直擔任中國經營實體的總經理。彼擁有約三十年的商業銀行、融資及管理經驗。吳先生在一九八五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曾於中國工商銀行蘇州分行內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在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一年間為吳中分行行長及黨委書記。吳先生在一九九四年七月於江蘇廣播電視大學畢業，主修金融。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畢業，主修行政管理。在二零零三年十月畢業於蘇州大學商學院，完成金融研究生課程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畢業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完成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吳先生獲得中國人事部頒發的中級經濟師任職資格。

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邱蔚先生，51歲，本公司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邱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任職行政總裁。邱先生在中國商業銀行業務的管理和運營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邱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一九九四年十一月期間擔任蘇州市醫藥工業供銷公司財務部職員，並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調入中國銀行蘇州分行營業部工作。於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期間，邱先生先後於中國銀行蘇州分行擔任不同職務。於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零年七月期間，邱先生擔任蘇州分行信貸業務處職員。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三月期間，邱先生先後於昆山支行擔任信貸業務科副科長、公司業務部副經理。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期間，邱先生先後於蘇州分行公司業務部擔任副科長、科長、主管。其後邱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期間擔任相城支行副行長，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期間擔任滄浪支行行長，並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期間擔任蘇州分行銀行卡部總經理。邱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期間參與籌建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蘇州分行，其後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起擔任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蘇州分行副行長(分管營銷工作)，並自二零一八年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十月期間擔任該分行行長。邱先生於二零一四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邱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張長松先生，52歲，本公司副總裁，彼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於本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分管本公司生態金融事業部。張先生獲江蘇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高級會計師及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授權的中國內部審計協會認可為執業內部審計師。張先生亦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授予風險管理管理師的專業資格。張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自安徽財經大學(原安徽財貿學院)取得會計學士學位，二零一九年獲得清華大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擁有逾二十年審計及會計經驗。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彼開始於安徽新華書店(現稱安徽新華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擔任審計科員。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二年，張先生於吳中集團先後擔任審計主管、資產審計部副經理及資產審計部總經理經理。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彼擔任吳中集團副總審計師兼資產審計部總經理、審計委員會委員、預算委員會委員。

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姚文軍先生，55歲，本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分管本公司普惠金融事業部。姚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得西南財經大學頒發的會計學學士學位。彼自一九八九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於中國建設銀行蘇州分行吳中支行，先後任職客戶經理、主任及支行行長助理。姚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任職副總裁。

姚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非執行董事

毛竹春先生，51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毛先生自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七月獲聘為江南大學經濟及管理部的助理講師。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毛先生成為吳中集團資產審計部門的經理。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彼為吳中集團的財務總監，其職責包括吳中集團及其當時的附屬公司吳中典當的整體財務管理及控制，以及會計系統。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毛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負責本公司整體財務管理及控制以及會計事宜。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毛先生為吳中集團的財務總監。自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毛先生為吳中集團的副總裁兼財務總監。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起，毛先生為吳中集團的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毛先生在一九九七年七月於陝西財經學院畢業，取得經濟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毛先生於西安交通大學完成了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專業學位培養計劃，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毛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毛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鄧林燕女士，50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鄧女士自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日擔任吳中集團戰略投資部投資研究員。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日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七日，鄧女士擔任吳中集團董事會秘書室副主任。自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鄧女士擔任吳中集團董事會秘書室主任。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起，鄧女士為吳中集團董事會秘書。鄧女士在一九九七年七月於江西財經學院財政稅務系稅務專業畢業。於二零零三年六月，鄧女士於武漢大學畢業，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鄧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劍虹先生，47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取得由浙江大學頒發的工學學士學位，以及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上海華東師範大學頒發的經濟學碩士學位。梁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八月期間受聘於中銀國際投資銀行部，由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梁先生於瑞士銀行香港分行投資銀行部任職；由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於摩根大通(亞太)有限公司中國投資銀行部任職，任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四月於中信建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任職，先後出任投資銀行部聯席主管及中信建投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董事。由二零一九年四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梁先生創立未來金融有限公司，擔任首席營運官。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起，梁先生擔任未來金融有限公司1號牌照負責人員。

梁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馮科先生，53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在一九九三年七月於廣東金融學院畢業，主修國際金融，在一九九九年七月於廣東省社會科學院畢業，取得經濟碩士學位；及在二零零二年七月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畢業，取得政治經濟博士學位。由二零一零年起，馮先生在北京大學經濟學院先後擔任助理教授、正教授。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期間，馮先生於金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任助理經理。

馮先生目前出任下列董事職務：

- 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於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17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二一年八月起於遼寧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739)擔任獨立董事；
- 自二零二三年九月起於廣州越秀資本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987)擔任獨立董事；及
- 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於海南天然橡膠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118)擔任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此外，馮先生在過去三年曾在以下多家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二月期間出任粵港澳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396)之非執行董事；
-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於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8025)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調任為執行董事；
-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四月出任奧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239)擔任獨立董事；及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出任天津廣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537)之獨立董事。

謝日康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謝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四月畢業於澳洲蒙納許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自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謝先生出任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152)的首席財務官。自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謝先生亦出任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謝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出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在此之前，謝先生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多年，從事審計專業工作。

謝先生目前出任下列董事職務：

- 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於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966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二零年十月起於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999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此外，謝先生在過去三年曾在以下多家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五月期間出任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666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期間出任天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88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各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並無其他關於各董事的重大事情須提請股東垂注。

除本年報「董事會報告」章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概無上述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權益；及(ii)概無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的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高級管理層

曹瑜女士，50歲，為本集團的首席風險官，彼負責風險控制、資產處置和法律事宜。曹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得北京大學頒發的國際貿易學士學位。彼自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於中國工商銀行蘇州分行吳中支行，先後任職信貸管理、客戶經理、公司部經理、中國工商銀行總行經理及信貸高級審批人。曹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先後任職分公司總經理和本集團總裁助理。

周俊先生，52歲，為本集團的總裁助理，彼協管本公司生態金融事業部。周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獲得蘇州絲綢工學院管理工程系(現蘇州大學商學院)頒發的企業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獲得蘇州大學商學院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一九九五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於蘇州商品(期貨)交易所任交割部業務主管，自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年於東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後任職研究所諮詢中心經理、獅山路證券營業部總經理助理，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於吳中集團，先後任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蘇州嘉鼎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周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加入本集團，任職本集團總裁助理。

王菲女士，32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財務報告及會計的職責。王女士於二零一五年獲得南京大學外國語學院日本語語言學士學位。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彼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蘇州分所)工作，最後出任之職位為審計部經理。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二月，王女士在江蘇吳中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助理。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她加入本公司任職財務副總監。自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管理層的持續性

我們的管理團隊為一個最高行政人員小組，由本公司主席吳敏先生領導，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彼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中國經營實體的執行董事，因此負責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就重要事宜作出決策。

吳敏先生最終負責管理團隊，即邱蔚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加入)、張長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加入)、曹瑜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加入)、姚文軍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加入)、周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加入)及王菲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加入)。

公司秘書

柴琨先生，33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公司秘書。彼負責參與日常經營管理、投資者關係維護、投資及融資事宜。柴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畢業於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擔任吳中集團之總裁秘書。柴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先後任職高級投資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聯席公司秘書和公司秘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及馮科先生，以及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毛竹春先生。謝日康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並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外聘核數師之委任，以及檢討有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劍虹先生及謝日康先生，以及我們的執行董事吳敏先生。梁劍虹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之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自身之薪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科先生、梁劍虹先生及謝日康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鄧林燕女士以及我們的執行董事吳敏先生。吳敏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之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須於本年度報告中予以披露的董事的資料變更情況如下：

毛竹春先生代替張姝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鄧林燕女士代替凌曉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鄧林燕女士和謝日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報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董事(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自由獎金、房屋及其他津貼、購股權計劃以及其他實物利益)的總薪酬約為人民幣5,978千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280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包括四位執行董事(二零二三年：四位)。四位執行董事之薪酬從應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中扣除後，支付予其他最高薪人士的薪酬為人民幣540千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56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我們的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薪酬作為使其加入或加入時的加盟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的其他款項。

我們的董事會將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投放的時間及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而提出的建議，並將審閱及釐定我們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及補償方案。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綜合性金融服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度報告第8至22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本公司可能面對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可能面對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說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49至168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節「4財務風險管理」一段。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報告期後事項之說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5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未來業務發展

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分別載於本年度報告第6頁「主席致辭」及第35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關鍵表現指標

採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報告年度內表現之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第4頁之「財務摘要」。

董事會報告(續)

環境保護及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作為中國綜合性金融服務供應商，本集團須遵守中國國家、省及市政府制定的各項環保法律和法規。本集團已設定合規程序確保遵守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此外，有關僱員及有關營運單位不時留意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變動。有關本集團環保政策、表現及遵守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96至109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確認我們的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是我們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致力與僱員建立密切及關顧之關係，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我們的業務夥伴的合作。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17至119頁。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二三年：0.02港元）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的1,090,335,000股股份計算，預計將支付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額大約為港幣32.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或之前派發。留存收益主要用於中國境內的業務發展或／及收購之用途。

於報告年度內，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股東如欲收取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惟須經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如上所述。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4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如有))。

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公司活動引起的部分負債為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安排了適當的保險。根據公司條例第470(1)和(2)條的規定，確認上述允許之賠償條款是／曾經是在根據公司條例第391(1)(a)條批准了由董事編寫的董事報告後，對董事／當時的董事有效，並分別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位董事有權就其任期內，或因執行其職務而可能遭致或發生與此相關之一切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賠償。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第50至52頁載述的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或於報告年度終結時並無任何續存的由公司訂立的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包括：

董事

姓名

職位

吳敏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邱蔚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長松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姚文軍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毛竹春先生¹

非執行董事

鄧林燕女士²

非執行董事

梁劍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日康先生³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1. 毛竹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2. 鄧林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3. 謝日康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高級管理層

姓名	職位
曹瑜女士	首席風險官
周俊先生	本集團總裁助理
王菲女士	財務總監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本年度報告「關連人士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段落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與董事關連之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年度年終時或報告年度內任何時間參與訂立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劍虹先生、馮科先生及謝日康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自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從各自委任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屬獨立人士，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仍然如此。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權益類別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2)
吳敏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1,840,000 (L)	0.17%
張長松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2,490,000 (L)	0.23%
姚文軍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400,000 (L)	0.04%

附註：

- (L)代表好倉。
- 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1,090,335,000股已發行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6)
曉來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260,000,000 (L)	23.85%
喜來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65,000,000 (L)	5.96%
朱天曉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325,000,000 (L) (附註2)	29.81%
寶翔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84,500,000 (L)	7.75%
張祥榮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84,500,000 (L) (附註3)	7.75%
奇蹟資本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71,500,000 (L)	6.56%
葛健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71,500,000 (L) (附註4)	6.56%
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65,000,000 (L)	5.96%
陳雁南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1,200,000 (L)	0.11%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65,000,000 (L) (附註5)	5.96%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L)代表好倉。
2. 該等股份指曉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260,000,000股股份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65,000,000股股份。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均由朱天曉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天曉先生被視作於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寶翔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寶翔投資有限公司由張祥榮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祥榮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由奇蹟資本有限公司持有，而奇蹟資本有限公司由葛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葛健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該等股份由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由陳雁南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雁南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1,090,335,000股已發行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身為董事或本公司僱員的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而須予披露之權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股東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10年有效，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五日屆滿。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目的

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獎勵及獎賞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令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藉以鼓勵彼等盡力提升本公司價值。

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本集團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通過了一項購股權以授予現在或者將來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員工作為激勵或者獎勵。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為五年並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二日到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被授出或被同意授出。

(a) 10% 上限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02,523,700股（「計劃授權上限」）。於計算計劃授權上限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可不時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基於已更新上限而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已更新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本公司亦可在股東大會取得股東另行批准向董事會特別識別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超過計劃授權上限或經更新上限的購股權。

於報告年度內，概無可就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期權而發行的股份。

(b) 30% 上限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全部授出在外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各合資格人士的最高權利

概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致有關購股權獲行使後會導致有關合資格人士有權認購的股份數目，加上其於直至有關購股權提呈日期（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根據其獲授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向其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該日已發行股份的1%。倘若進一步向合資格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超出上文所述的1%上限，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該名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

行使價

購股權持有人在符合前提條件下可於購股權期間（即董事會於向合資格人士作出要約之要約日期釐定並知會之期間，惟不得超出該購股權之要約日期起計五(5)年）隨時行使購股權。更多細節，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歸屬期及歸屬條件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

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但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之最高者：

- (a) 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
- (b) 緊接要約日期前5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報所列股份收市價的平均數；及
- (c) 股份面值。

董事會報告(續)

表現目標及購股權須持有的最低期限

董事會於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時可施加並於要約函件中註明按其全權酌情認為適當的任何條款及條件，包括任何歸屬計劃及／或條件、任何購股權於其可獲行使前必須持有的任何最低期限及／或購股權持有人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須達致的任何表現目標。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數額

各合資格人士在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港幣1.00元。

購股權計劃屆滿

購股權計劃屆滿後，不能再授出其他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在所有其他方面均仍具效力及效用，以致先前授出可於當時或其後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的任何購股權(或以購股權計劃條文規定者為限)得以行使。

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失效或沒收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授出在外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84,902,000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股權計劃屆滿，概無購股權可供授出。

管理合約

報告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工作之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大客戶佔本集團來自客戶貸款的總利息收入之5.9%，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來自客戶貸款的總利息收入之15.8%。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多種金融服務，除供應鏈管理業務外，本集團並無任何主要供應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供應鏈管理業務的五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96.66%，而本集團供應鏈管理業務的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79.50%。

各董事、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任何股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商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薪酬政策

本公司深知獎勵及挽留其僱員的重要性。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並為僱員的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以根據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以及本集團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福利。

於報告年度支付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5。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5條，於報告年度支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金範圍詳情如下：

薪金範圍	人數
港幣0–1,000,000元	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董事免除或同意免除任何酬金。上文所示董事酬金是為與公司事務管理相關之服務。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僱員退休福利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按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包括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留存收益，約為人民幣1,913,619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

投資性物業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持作投資之用的物業之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此項投資性物業，中匯金融大廈(蘇地2017-WG-51號地塊)，位於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迎春路288號，屬永久業權，現時用作辦公室用途。

董事會報告(續)

購買本公司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年度內及報告年度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擁有可認購本公司之證券的權利或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與控股股東之合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不存在任何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重大合同。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報告刊發日期，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概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之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權益。

不競爭契據

朱天曉先生、喜來投資有限公司及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彼等各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即契諾人(「契諾人」))各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訂立一份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無條件、不可撤回及個別地向本公司承諾，其(除透過本集團外)不會及會促使彼等各自之成員公司不會直接或間接進行、參與、收購或持有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類似本集團業務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在該等業務擁有權益、參與或從事該等業務或與該等業務有關連。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各契諾人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遵守不競爭契據的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契諾人在不競爭契據下的不競爭承諾的遵守情況並認為不競爭承諾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得遵守。

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會並不知悉因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優先購股權

儘管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對優先購股權設定任何限制，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權利條文。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根據適用會計原則被視為「關連人士」之人士訂立若干交易。此等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訂立之合約。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2。部分該等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全面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董事確認，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有以下持續關連交易，若干資料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作出披露。本公司在釐定報告年度進行的交易的價格及條款時，已遵循聯交所刊發的相關指引信所載的政策及指引。

茲提述招股章程。本集團所從事之短期抵押融資業務在中國屬於受規管業務，根據相關政府政策，本公司作為境外投資者無法獲得於中國經營及投資典當貸款業務所必須的批文。因此，本集團已透過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匯方同達與中國經營實體（持有於中國經營本集團短期抵押融資業務所必需之執照）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以便本集團能夠於中國透過中國經營實體間接從事其業務，同時不違反中國的適用法律法規。合約安排旨在給予本集團對中國經營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有效控制權，以及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條件下收購中國經營實體股本權益及／或資產的權利。另外，根據合約安排，經營中國經營實體所得的全部經濟利益均歸本集團所有，且中國經營實體的財務業績併入本集團，猶如其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通過合約安排，我司中國經營實體的本年稅前收入約為人民幣142.30百萬元，本年利潤約為人民幣2.87百萬元，淨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289.16百萬元。

目前有效的合約安排包括下列協議，即(a)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經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的補充協議所補充），(b)獨家購買權協議，(c)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d)股權質押協議（由經修訂股權質押協議所修訂），(e)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及(f)中國股東借款協議，上述協議乃由（其中包括）中國經營實體、匯方同達、朱天曉先生（「朱先生」）、陳雁南先生（「陳先生」）及／或卓有先生（「卓先生」）（視情況而定）訂立。上述協議的概要載於下文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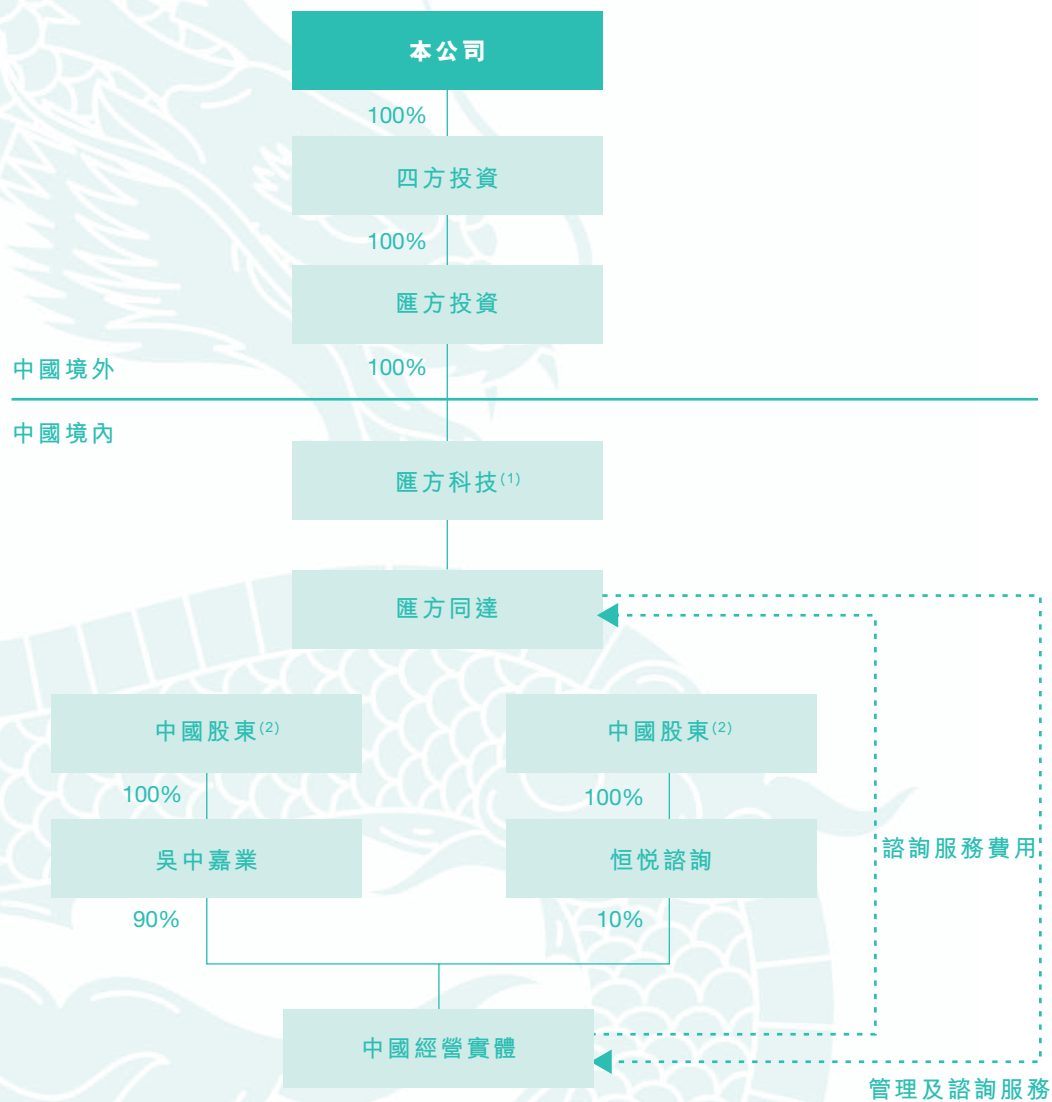
朱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兩間公司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約29.81%的股權，因此其為一名控股股東，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屬本公司的一名關連人士。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辭任執行董事後不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卓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2)條屬本公司的一名關連人士。

中國經營實體由朱先生間接持有50%股權，因此屬朱先生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中國經營實體屬本公司的一名關連人士。此外，朱先生及卓先生為合約安排項下部分協議的訂約方。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於上市後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續)

合約安排

以下圖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化架構，並說明中國經營實體與匯方同達之間的合約安排：



附註：

- (1) 該公司的原名為蘇州匯方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有關更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生效。
- (2) 中國股東為朱天曉(50%)、張祥榮(13%)、葛健(11%)、陳雁南(10%)、魏興發(4%)、楊伍官(6%)及卓有(6%)。

合約安排項下協議的概要

(a) 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及中國經營實體訂立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其後經補充協議(定義見下文)補充)(「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據此，中國經營實體同意以獨家形式僱用匯方科技為其提供諮詢及其他配套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理、市場發展及諮詢服務。根據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中國經營實體在未獲得匯方科技事先書面同意之前(包括其他限制及責任)不可僱用任何其他第三方以提供相似的服務。

作為匯方科技提供該等服務的代價，中國經營實體已同意按季度確認應付匯方科技的諮詢服務費用。匯方科技將向中國經營實體收取諮詢服務費用，金額相等於中國經營實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審核的總除稅前收益減合理產生的所有相關成本及費用後的餘額。

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的期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並將於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並可由匯方科技單獨選擇按匯方科技所決定的接續年期重續，直至由匯方科技終止。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匯方科技根據下文(e)分段所述之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向匯方同達轉讓其在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項下的全部權利及責任。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匯方同達與中國經營實體訂立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諮詢服務費用(作為匯方同達提供服務的代價)將相等於中國經營實體的總除稅前收益減合理產生的所有相關成本及費用後的餘額，惟匯方同達可因應中國經營實體的營運及業務拓展而決定服務費用的實際金額。補充協議被視為追溯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生效。訂立補充協議之目的是將中國經營實體的淨資產及純利維持於一定水平(有關水平將影響中國經營實體可授出的貸款金額及其根據中國適用法規開設分支機構的能力)及向匯方同達授出根據中國經營實體的經營需要及未來業務拓展決定向中國經營實體收取的服務費用金額的權利。根據補充協議，匯方同達有權決定是否更改向中國經營實體收取的服務費用金額，而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定義見下文)，匯方同達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獲授期權以收購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及／或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資產。匯方同達可於行使其於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的期權時，獲得任何並無以諮詢服務費用的形式向匯方同達支付的利潤。因此，我們按合約安排所規定收取中國經營實體全部經濟利益的能力不受補充協議影響。

董事會報告(續)

(b) 獨家購買權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將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授予匯方科技期權以收購(直接及／或透過一名或多名提名人)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所持有的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及／或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資產，其價格相等於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所允許的最小金額。倘中國法律及法規於此方面並無規定，價格將訂為各方同意的名義價格。中國經營實體及中國股東亦同意向匯方科技授出期權。在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限下，匯方科技可隨時行使該期權，並以其絕對酌情決定的任何方式收購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及／或資產。此外，匯方科技承諾，當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容許匯方科技在中國直接營運我們的短期抵押融資業務時，將盡快行使期權及解除合約安排。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中國經營實體在未獲得匯方科技事先書面同意之前，不可向其股東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須促使中國經營實體及中國股東須促使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不宣派或派付該等股息。此外，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已承諾向匯方科技及／或一名或多名提名人出讓或轉讓就彼等所持有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本權益而於任何時候宣派或派付予彼等的任何及全部股息或應付予彼等的任何利息。另外，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已承諾向匯方科技及／或一名或多名提名人出讓或轉讓來自出售或處置於中國經營實體持有的股本權益的任何及全部所得款項或已收代價，以及中國經營實體終止經營或清盤時的任何資產分派的全部。

獨家購買權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將於中國經營實體所有股本權益或資產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所擬訂轉讓予匯方科技及／或一名或多名提名人當日屆滿。

(c)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訂立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由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承諾授權匯方科技或匯方科技授權的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根據中國經營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行使彼等的股東權利。該等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i)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召開及出席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東會議；(ii)行使所有需要股東考慮及批准的事務(包括但不限於其提名及撤換須由股東決定的中國經營實體的所有董事及／或最高行政人員成員的提名及撤換)的投票權；(iii)通過出售中國經營實體的資產的決議案；(iv)通過將中國經營實體解散及清盤的決議案、組成清盤委員會及行使委員會的權利及權力，包括但不限於處理中國經營實體的資產；(v)簽署任何及所有股東決議案；(vi)向相關公司註冊處呈交所有相關文件備案；及(vii)中國經營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及／或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下的所有其他股東投票權。

根據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匯方科技可在未有預先諮詢吳中嘉業、恒悅諮詢或中國股東的情況下行使該等股東權利。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在事先未獲得匯方科技書面批准之前不可行使該等股東權利。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將於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及可由匯方科技按匯方科技所決定的接續年期重續。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將在匯方科技終止或直至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所擬訂，於中國經營實體所有的股本權益轉讓予匯方科技及／或其提名人當天屆滿。

(d) 股權質押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及中國股東分別與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訂立股權質押協議(其後經下文所述修訂，統稱為「股權質押協議」)，據此，中國股東就彼等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向匯方科技授出優先抵押品權益，以擔保履行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及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當無法履行或違反任何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或股權質押協議的條款時，匯方科技有權行使其權利以出售所有或部分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質押股本權益。另外，中國股東在事先未獲得匯方科技書面同意之前，不可以其他第三方為受益人或向其他第三方質押彼等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

股權質押協議於由所有相關訂約方簽立之日生效(惟須於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東名冊內登記質押，而該登記已經完成)，並於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全面履行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股權質押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或償還因違反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股權質押協議所引起的一切損失時終止。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匯方科技根據下文(e)分段所述之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向匯方同達轉讓其在股權質押協議項下的全部權利及責任。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匯方同達作為股權質押協議項下匯方科技全部權利及責任的承讓方，與中國股東及分別與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修訂股權質押協議。根據經修訂股權質押協議(定義見下文)，中國股東就彼等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向匯方同達授出優先抵押品權益，以作為除履行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如上文所詳述)、獨家購買權協議及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其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所覆蓋及如緊接的前一段所述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轉讓予匯方同達)外，履行中國股東借款協議的擔保。

根據經修訂的股權質押協議，匯方同達有權於未履行或違反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經補充)、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中國股東借款協議及經修訂股權質押協議的任何條款時，行使其出售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全部或部分已質押股本權益的權利。此外，中國股東在事先未獲得匯方同達書面同意之前，不可以其他第三方為受益人或向其他第三方質押彼等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經修訂的股權質押協議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在所有相關訂約方簽立及於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東名冊內完成質押登記(登記已完成)時生效，並於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全面履行責任或償還因違反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經補充)、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中國股東借款協議及經修訂股權質押協議所產生的一切損失時終止。

此外，作為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東，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訂中國經營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根據目前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概無股東可抵押其於中國經營實體的任何股本權益予任何人士。

(e) 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匯方同達、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訂立一份架構協議之轉讓協議(「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據此，匯方科技同意將其於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股權質押協議下的所有權利及責任轉讓予匯方同達。因此，於同日，匯方同達與各訂約方訂立相關新協議，以落實該轉讓。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及該等新協議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生效。轉讓後，匯方科技成為無實質業務的投資控股公司，並可作為本公司拓展至各項新業務分部的平台。

(f) 中國股東借款協議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匯方同達、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訂立借款協議(「中國股東借款協議」)，據此，匯方同達同意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給予中國股東相等於將向中國經營實體注資作為註冊資本之金額(「注資金額」)的免息貸款。中國股東將把全部注資金額注入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註冊資本，該等公司繼而將把有關貸款所得款項注入中國經營實體作為註冊資本。根據中國股東借款協議，匯方同達可絕對酌情於任何時間及在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情況下，要求中國股東透過(i)以因匯方同達行使其在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的權利向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購買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及／或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資產(繼而削減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連同中國經營實體(如適用))的資本)而變現的資本；或(ii)任何其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所允許的方法償還貸款。

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

以下為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該等風險的進一步細節列於招股書的第36頁到44頁。

- 施加經濟處罰；
- 限制我們收取收益的權利；
- 吊銷中國經營實體的營業執照及／或執照或證書；
- 終止或限制中國經營實體的經營；
- 就合約安排增設我們未必能符合的條件或規定；
- 要求我們就相關擁有權架構或經營進行重組；
- 將合約安排作廢；及
- 採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其他監管或強制執行行動。

本公司為減輕風險而採取之措施

- 本公司擁有合約安排項下現有保護措施。本公司內部控制部將定期審查合約安排項下相關條件之遵守及履行情況。
- 本公司之法律部門將處理合規有關情況及政府部門查詢事項，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於報告年度，並無該等合約安排及／或採用該等合約安排的情況的任何重大變動。

由於中國並無解除導致採納合同安排的外國投資限制，故本集團並無終止合約安排。

聯交所已授出一項豁免，於本公司股份仍在聯交所上市期間及在招股章程所載若干條件規限下，免除嚴格遵守(i)有關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交易在《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適用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就根據合約安排應付匯方同達的費用設定最高全年總額(即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限制合約安排的年期為三年或以下的規定。此外，根據聯交所授予之豁免，合約安排的框架可於現行安排屆滿時或就任何現有或本集團可能有意成立的新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按與合約安排大致相同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續期及／或重複應用，而毋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股東的批准。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約安排並確認：(i)於報告年度所進行的交易均根據合約安排的相關條文訂立，且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已運作致使來自中國經營實體的大部分收益已由匯方同達保留；(ii)中國經營實體概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其後並無以其他方式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及(iii)於上市日期至報告年度末期間並無按與現有合約安排相同的條款訂立任何新合約或更新合約。

此外，董事會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向本公司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作出有關上文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並確認彼等並無察悉任何事項促使其相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a)未獲董事會批准及(b)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有關合約安排而訂立。

除上文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及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報告、年度審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若干其他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外，於報告年度內，概無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報告規定的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其他交易。

投資基金

乾匯同萃(「投資基金」)由匯方同萃和獨立第三方乾匯資本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成立，並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獲得由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批准的私募投資基金備案證明。投資基金計劃募集規模約人民幣200百萬元，認繳募集規模人民幣42百萬元，投資期限為7年，其相關信息概述如下：

投資目標

投資基金將投資於先進製造相關領域的成長型和成熟型企業股權，旨在為投資者帶來合理的投資回報，同時促進科技創新。投資基金將主要著眼於尋找符合中國國家創新驅動發展和產業轉型升級導向的投資機會。投資基金將主要投資於中國長江三角洲地區。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基金註冊資本人民幣42百萬元，實繳資本人民幣20.4百萬元，投資項目2個，投資金額20百萬元。投資行業主要為電子化學品和醫療器械。

期限

投資基金的期限為投資基金從中國有關部門取得營業執照之日起七年，經全體合夥人一致同意，可以進一步延長。投資基金期限的前三年為投資期(以下簡稱「投資期」)，投資期屆滿後的二年為投資基金管理期(以下簡稱「管理期」)。期限的最後兩年，或者如果該期限進一步延長，則管理期屆滿後的剩餘期限，應指定為投資基金的退出期(「退出期」)。

執行事務合夥人及管理人

匯方同萃、乾匯資本擔任投資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乾匯資本擔任投資基金的管理人。

乾匯資本成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主要從事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是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登記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記編號P1071480。主要面向處於商業周期為成長期、成熟期的標的公司開展投資。其由具有多年股權投資及募資經驗的管理團隊領導，重點關注先進製造、先進材料和醫療健康等行業。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乾匯資本最終由獨立第三方常玉保先生擁有。常玉保先生曾擔任蘇州國資專業股權投資機構蘇州國發創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蘇州國發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具備豐富的股權投資和基金管理經驗。

管理費

乾匯資本有權在投資期內和管理期內每年按投資基金總資本承諾的2%收取管理費，前提是投資基金存續期內累計支付給乾匯資本的管理費不超過投資基金總資本承諾的10%。管理費應按年支付。

利潤分配和虧損分擔

投資基金取得的現金收入餘額(扣除投資基金三分之二合夥人批准的投資基金費用後)按以下順序分配：

- (i) 根據每個有限合夥人截止到該分配時點的實繳資本比例分配給有限合夥人，直到每個有限合夥人收到的累計金額等於該有限合夥人的實繳資本金額；
- (ii) 按照每個普通合夥人截止到該分配時點的實繳資本比例分配給普通合夥人，直到每個普通合夥人收到的累計金額等於該普通合夥人的實繳資本金額；
- (iii) 根據每個合夥人截止到該分配時點的實繳資本比例分配給所有合夥人，直到每個合夥人收到的金額代表平均每年8%的淨投資回報(按實際出資日至分配日的實繳資本金額計算)；和
- (iv) 餘額分配如下：
 - (a) 80%按照其實繳出資比例分配給所有合夥人；和
 - (b) 20%平均分配給乾匯資本和匯方同萃。

投資決策委員會

投資決策委員會審議和批准投資決定。投資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匯方同萃可以提名一名成員，乾匯資本可以提名一名成員。

董事會報告(續)

投資限制

投資基金將受以下投資限制，不得：

- (i) 投資二級市場股票、期貨、證券投資基金、AAA級以下企業債、信託產品、非保本型理財產品、保險計劃及其他金融衍生品；
- (ii) 從事擔保、抵押、委託貸款、房地產交易(包括購買自用房地產)等相關業務；
- (iii) 用於贊助或捐贈；
- (iv) 直接或間接吸收公眾存款，或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貸款或放款；
- (v) 從事任何承擔無限責任的投資；
- (vi) 發行信託產品或者集合理財產品募集資金；或
- (vii) 從事中國法律法規禁止的其他業務。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作出的公告。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25%最低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代替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在過去三年並無變更。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及同意合併財務報表，彼須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敏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呈報告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文化及目的

本公司致力確保以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營運業務，反映公司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的業務目標，必須以誠信、透明和負責的態度行事。通過這樣做，本公司相信長期內股東財富將最大化，而僱員、業務夥伴及公司營運業務的社區亦可受惠。

企業管治是董事會指導本集團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達成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股東獲得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業務夥伴的利益；
- 了解並妥善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客戶滿意優質產品及服務；及
- 維持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對於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和問責性而言至為關鍵。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基礎，包括但不限於：

- 董事會會議的召開頻率和適當召開；
- 董事會組成均衡，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總數的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 任命和重選董事的適當程式；
- 有關對個別董事對本集團貢獻及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年數的年度審查；
- 設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財務報告，並在審查年度內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會面至少一次；
- 設立薪酬委員會，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其他與薪酬有關的事宜；和
- 設立提名委員會，以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和提名政策，就任何建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定期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認為，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原則及適用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在本報告年度內一直遵從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資料之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據本公司所悉，有關僱員並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董事會

本公司由具有效率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領導及控制工作，並通過指導和監督公司事務促進本公司成功。董事從公司的最佳利益出發客觀地做出決策。

董事會擁有與本公司業務要求相適應的技能、經驗及多樣性觀點的平衡，並定期檢討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須作出之貢獻，並檢討董事有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相關角色及董事會職責。董事會構成均衡，包括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使董事會具有很强的獨立性，能夠有效地進行獨立判斷。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吳敏先生(主席)
邱蔚先生(行政總裁)
張長松先生(副總裁)
姚文軍先生(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姝女士(附註1)
毛竹春先生(附註2)
凌曉明先生(附註3)
鄧林燕女士(附註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劍虹先生
馮科先生
謝日康先生(附註5)

附註：

1. 張姝女士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停止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2. 毛竹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3. 凌曉明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4. 鄧林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5. 謝日康先生獲委任為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毛竹春先生和鄧林燕女士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和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獲委任，彼等已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和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就適用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上市規則要求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的可能後果，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毛竹春先生及鄧林燕女士均已確認彼等明白作為公司董事的義務。

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6至39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吳敏先生和邱蔚先生擔任。主席領導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和領導。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公司的業務發展以及日常管理和運營。其各自職責均有明確的定義及書面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之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擁有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製定了確保董事會具有強大獨立性的流程及程序，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判斷獨立性，更好維護股東利益。

評估的目標是提高董事會效率，最大限度地發揮優勢，並確定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評估流程還明確了公司需要採取哪些行動來維持和改善董事會效益，例如，滿足每位董事的個人培訓和發展需求。

企業管治報告(續)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將每年審查其獨立性。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將呈交董事會，董事會將在適當情況下集體討論其結果與改進行動計劃。

於報告年度內，所有董事均已完成獨立性評估。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已呈交董事會，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審查了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董事委任及重選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過程已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察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除非相關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下的董事輪換卸任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及(2)條，在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本公司當時董事的三分之一的人數(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換卸任，惟每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於股東周年大會輪換卸任一次，卸任董事可合資格膺選連任，並在其卸任的會議期間繼續擔任董事。輪換卸任的董事應包括任何希望退任且不尋求膺選連任的董事。須如此卸任的董事須為自其上次再當選或獲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換卸任的董事，而對於同日獲委任或上次再當選的董事，則以抽籤決定退任人選(除非彼等就此自行達成協議)。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其任期直至其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作為現有董事會的增補的任何董事僅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並可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邱蔚先生、張長鬆先生、姚文軍先生、鄧林燕女士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卸任並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選。

邱蔚先生、張長鬆先生、姚文軍先生、鄧林燕女士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支付賠償(一般法定責任者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之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轄下委員會制定策略及監督策略的執行以領導管理層並為其提供指引，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運作。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的監管報告符合高標準，在董事會於企業行動及營運方面帶來有效的獨立判斷，使董事會內部維持平衡。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或公司秘書及最高行政人員提供服務及建議。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職務之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之貢獻。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緊貼監管發展與變化，以有效履行職責，確保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及全面的就任指導，確保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完全了解《上市規則》及相關法規下之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會，於適用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題材的閱讀資料，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於報告年度內接獲之有關董事職責、監管及業務發展之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種類 ^{附註}
執行董事	
吳敏	B
邱蔚	B
張長松	B
姚文軍	B
非執行董事	
張姝(附註1)	B
毛竹春(附註2)	B
凌曉明(附註3)	
鄧林燕(附註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劍虹	B
馮科	B
謝日康(附註5)	A及B

附註：

1. 張姝女士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停止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2. 毛竹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3. 凌曉明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4. 鄧林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5. 謝日康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培訓種類

A: 參與培訓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座談會及講座

B: 閱覽相關新聞快訊、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列明彼等之職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職能。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外聘核數師之委任，以及檢討有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

於報告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報告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通過如本年度報告第76至77頁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段落所述之方法獲得確認)及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相關工作範圍之委聘等重大事宜，以及檢討關連交易安排，以讓僱員就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

於報告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三次。

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分別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主席)、馮科先生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毛竹春先生。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職能。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之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自身之薪酬。

於報告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評估執行董事表現，以及審閱董事之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目前，薪酬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分別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劍虹先生(主席)、謝日康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吳敏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是確保向員工(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基於技能、知識、責任及對公司事務參與程度的薪酬。執行董事薪酬根據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投放的時間及責任及本公司的表現而釐定。執行董事薪酬包括基本薪金、退休金及績效獎金。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旨在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司事務上所付出的努力和時間(包括參與董事委員會)得到適當補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包括董事袍金。董事袍金由董事會根據其職責及責任釐定。非執行董事將不會以董事的身份從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個別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沒有參與決定他們自己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亦就報告年度內委任的新非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條款或委任函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職能。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之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之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多個方面及因素。提名委員會將於必要時討論及釐定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適合)，並向董事會推薦以供採納。

在物色及挑選董事合適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會考慮到董事提名政策所載，就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如適合)而言必要之候選人多項標準。

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考慮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之退任董事之資歷。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多樣的觀點及角度之適當平衡。

目前，提名委員會由五位成員組成，分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吳敏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鄧林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科先生、梁劍虹先生以及謝日康先生。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載有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之方法。本公司認可及享受多元化董事會帶來的裨益，視董事會的日漸多元趨勢為本公司保持競爭優勢的重要元素。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如合適)，為董事會變動作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並確保董事會兼顧平衡性與多元性。就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致力實現個層面多元化並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地區及行業經驗。

本公司旨在就本公司的業務增長維持適當平衡的多元化觀點，同時亦致力確保由董事會及其他各級員工的招聘及甄選常規具備適當架構，以便能招徠多元背景人士供本公司考慮。

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計量目標以實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合適性及確定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

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多元性充足，董事會並未設立任何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適合)，以確保其有效。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本集團(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勞動力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0% (0)	100% (9)
高級管理層	67% (2)	33% (1)
其他僱員	45.64% (68)	54.36% (81)
全體勞動力	43.38% (70)	56.52% (91)

董事會致力於提高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和本集團其他員工的性別多元化。

張姝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出現單一性別董事會，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之要求。隨著鄧林燕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實現性別多元化，從而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要求。

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正在根據客觀標準擇優確定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以供董事會委任。本公司已採取積極措施，物色符合相關要求(包括但不限於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帶來新的視角，具備財務、審計、會計或法務等某一方面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且為董事會的多元性做出貢獻)之合適人選。然董事遴選過程需綜合考量因素眾多，包括對業務理解、職業規劃協同性及時間精力投入等，並且本公司所處行業的合適女性董事人選較少，耗時超出預期。因此本公司仍需要更多時間物色潛在女性董事人選。

在鄧林燕女士獲委任後，董事會已設定並實現了本集團女性董事比例不低於11%、女性高級管理人員比例不低於30%及女性僱員比例不低於40%的目標，並認為現時的上述性別多元化情況令人滿意。

本公司已加強內部女性人才培養與儲備機制，制定專項領導力發展計劃，為潛力女性員工提供多元職業發展支持，構建內部女性人才梯隊，為董事會長期發展築牢根基。同時，本公司已與業內傑出女性建立聯繫，保持密切溝通交流，以期這些女性在未來有可能被任命為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性別比例之詳情及相關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4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將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利授予本公司提名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其載有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甄選標準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的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公司要求及董事會持續性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以及維持董事會的領導角色。

董事提名政策所載列的提名程序如下：

委任新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個人資料(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 (ii) 如過程涉及一個或多個合意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每位候選人的證明審查(如適用)排列他們的優先次序。
- (iii) 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適用)。
- (iv) 就任何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委任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如適用)。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檢討及確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然符合上述準則。
- (i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委任或重選某人士為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將會按《上市規則》及／或相關適用法律及規則要求載列候選人的有關資料。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評估候選人是否屬適當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的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品格及誠實；
-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有關的經驗；
- 所有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根據上市規則，對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及獲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承諾就履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可投入時間及對相關方面的關注。

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委任一名新非執行董事毛竹春先生。該委任經過嚴格的提名程序，符合董事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具備與公司戰略相一致的必要技能、經驗及知識。

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提名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有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之職能。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以及本公司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事項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會議記錄

董事會定期會議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大部分董事需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法積極參與。

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三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續)

各董事出席於報告年度內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之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周年大會
吳敏	4/4		1/1	1/1	1/1
邱蔚	4/4				1/1
張長松	4/4				1/1
姚文軍	4/4				1/1
張姝(附註1)	0/1	1/2			0/1
毛竹春(附註2)	3/3	1/1			1/1
凌曉明(附註3)	2/4				1/1
梁劍虹	4/4		1/1	1/1	1/1
馮科	2/4	3/3		0/1	0/1
謝日康(附註4)	4/4	3/3	0/1	—/—	1/1
鄧林燕(附註5)	—/—			—/—	—/—

附註：

1. 張姝女士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停止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2. 毛竹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3. 凌曉明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4. 謝日康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5. 鄧林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起生效。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亦於報告年度內在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出席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以均衡瞭解股東意見。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並檢討其有效性。本公司已建立起較為完備的風險管理體系和內部監控、回饋系統，並設立風險控制部門及內控審計部門。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管理層每年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所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缺陷，並提出解決方案。

本公司製定並採用了各種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規定了關鍵業務流程和辦公室職能部門的執行權限，包括資產管理、風險控制、財務報告、內部控制、信息科技、行政管理及人力資源。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已製定，並有以下目標、特徵及流程。本公司旨在建立覆蓋全員、全產品、全流程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及內控審計部門每年定期和數次不定期對公司所有業務進行審查與監督，分析、測量、評估及管理所有業務中的一種風險或多種風險。每年出具風險管理報告及內控審計報告，回顧及評判該年度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種類，以及風險管理系統的運營情況，並根據該等情況修訂新一年的風險管理準則及內部控制準則，確保公司收益與風險的平衡。

所有部門定期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和各個方面的風險，包括關鍵運營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性和信息安全。每年進行一次自我評估，以確認各部門適當遵守了控制政策。

管理層與部門負責人協調，評估風險發生的可能性，提供解決方案，並監督風險管理進展，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所有調查結果和系統的有效性。

內控審計部負責提供內部審計職能，並對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審查。內控審計部審查了與所有重大控制有關的關鍵問題，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了調查結果及改進建議。

管理層已審閱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於報告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和充分性。在審核委員會、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查結果的支持下，董事會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財務、運營和合規控制進行了年度審查，並認為這些系統是有效和充分的。年度審查還涉及財務報告和內控審計功能以及工作人員的資格、經驗和相關資源。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82至95頁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內。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在會計及財務團隊支持下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之陳述載於第110至11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就報告年度之審核服務向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支付薪酬人民幣1,800千元。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未向本公司提供任何非審計服務。

聯席公司秘書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期間，柴琨先生及外部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甘美霞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甘美霞女士的主要聯繫人是柴琨先生。自甘美霞女士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後，柴坤先生已成為本公司獨立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聯席公司秘書就企業營治、董事會常規和事項提供的建議和服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柴琨先生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於一名或以上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遞交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如董事會於遞交要求後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則該(等)遞交要求人士可按以上方式自行召開大會。遞交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舉行會議而產生的一切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償付有關遞交要求人士。

遞交要求人士必須於要求內清楚列明會議事項、簽署要求及將有關要求送交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或本公司主要聯絡人。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股東凡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可按上文所載程序遞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要求。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就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將書面查詢寄發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上述的要求、股東大會的建議決議案或向董事會作出的查詢寄發予下述本公司主要聯絡人：

姓名： 吳敏

地址：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迎春路288號A幢9樓

傳真： 86-512-65131585

電郵： cnhuirong@wuzhong.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提交及寄發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證明文件，以便處理有關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股東資料或須根據法例規定作出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相當重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或(如彼等缺席)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將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回答彼等提問。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並未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修訂。最新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cnhuirong.com>，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最新資訊，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該政策旨在促進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有效溝通，鼓勵股東積極參與公司事務，並使股東有效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在定期董事會會議上審查了股東溝通政策的執行情況和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已建立若干與股東持續溝通的渠道，具體如下：

(a) 公司通訊

上市規則所定義的公司通訊是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發行人的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f)委派代表書。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是指任何涉及要求股東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本公司股東權利的公司通訊。本公司之公司通訊將按照上市規則及時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按時刊登。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第2.07A條(經修訂)以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向股東發佈日後的公司通訊，並僅應股東要求向其寄發印刷本形式的公司通訊。有關(i)發佈公司通訊及(ii)索取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及公司通訊印刷本的安排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cnhuirong.com)的投資者關係中公司管治部分。

(b) 上市規則規定的公告及其他文件

本公司應按照上市規則及時在聯交所網站刊登公告(有關內幕信息、公司行為及交易等)及其他文件(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c) 公司網站

本公司在聯交所網站刊登的任何資料或文件亦會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cnhuirong.com>)刊登。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目標及策略、公司管治的其他公司資料亦將載於本公司網站。

(d) 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和其他股東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主要會議。本公司應按照上市規則及時向股東提供股東大會建議決議案之相關信息。所提供之信息應合理必要，以使股東能夠就建議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本公司鼓勵股東參加股東大會或在不能出席會議時，委任代理人代表其出席會議並在會議上投票。在適當或有需要時，董事會主席及其他董事會成員、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以及外聘核數師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如有)。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如有)亦應在任何準予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經獨立股東準予交易的股東大會上回答問題。

(e) 股東查詢

有關股份之查詢

股東如欲查詢其持股情況，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出查詢，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向董事會及本公司提出有關企業管治或其他事宜之查詢

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電郵至cnhuirong@wuzhong.com或郵寄至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吳中區迎春路288號A幢9樓。

(f) 其他投資者關係溝通平台

投資者／分析師說明會、國內外路演、媒體採訪、投資者市場推廣活動、專家行業論壇等將按需開展。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1.1條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建議派發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保持充足現金儲備以迎合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增長以及股東價值。本公司並無任何預設的派息比率。

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惟須遵守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受限於下文所載所有適用法律及規則及因素。董事會於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亦計及本集團以下因素，包括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經營及盈利、資本需求及開支計劃、股東利益、支付股息所受任何限制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之任何其他因素。

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政狀況以及上文所載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中期股息、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任何董事會可能認為適當之純利派發作為股息。派付任何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本公司可通過現金或股票或董事會認為合適之其他方式宣派及派付股息。任何未認領股息將予以沒收並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復歸本公司。

董事會將不時適當檢討股息政策。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定位於為中小微企業和個人提供多元化產品的金融服務供應商，秉承著普惠金融與生態金融雙輪驅動的理念，致力於成長為集典當、小貸、商業保理、藝術品投資、轉貸基金、股權投資、特殊資產投資等服務於一體的綜合性金融服務集團。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涉及分析、測量、評估、承擔及管理若干程度的一種風險或多種風險。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類別為信用風險、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市場風險及營運風險。本公司已建立起較為完備的風險管理體系和內部監控、回饋系統，並根據經濟環境和行業發展情況進行調整，保證本公司在取得合理收益的情況下，將風險維持在可控的範圍。

1. 風險管理

公司每年出具風險管理報告，回顧及評判該年度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種類，以及風險管理系統的運營情況，並根據該等情況修訂新一年度的風險管理準則，確保公司收益與風險的平衡。

風險	來自於	監控及管理風險
1.1 信用風險 一旦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合約責任時產生的財務虧損風險。	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直接貸款。	一旦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還款，計量可能損失的金額。在限額內監控，並由指定機關框架內的人士批准。一旦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合約責任，這些限額為本公司可能面臨的風險或虧損最高值；及通過為風險管理人員載述清晰及一貫的政策、原則及指引的穩健風險監控框架管理風險。
1.2 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 公司缺乏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到期時的責任，或將要以額外成本履行責任的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因現金流的時間錯配而產生。融資風險於無法按預期條款及按需要而取得流動資金，以為流通性不足的資產持倉提供所需資金時產生。	使用內部衡量標準計量，包括受壓的營運現金流預測、覆蓋比率及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按照公司的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管理架構監察，並由公司審核委員會監督。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風險	來自於	監控及管理風險
1.3 市場風險		
匯率及利率、信貸息差及股票價格等市場因素出現變動，可能導致公司的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減少之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因公司持有之外幣存款，公司借貸服務業務資產與負債，以及交易用途的金融投資。	按估計虧損衡量風險價值，用於估計於指定期間和既定可信程度下，市場利率和價格的變動可能引致風險持倉的潛在虧損，並輔以壓力測試，以評定倘若出現較為極端但有可能發生的事件，對組合價值的潛在影響；使用多種措施監控，包括淨利息收益的敏感度；及使用批准的風險限額為公司管理這種風險。
1.4 營運風險		
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的不足或失效，或因外界事件引致虧損的風險。	營運風險產生自日常營運或外界事件，且與公司業務各方面有關。	使用境況分析程序及風險與監控評估程序衡量，這些程序評估風險水平及監控效能；使用關鍵指標及其他內部監控活動監控風險。主要通過業務及部門經理管理風險。這些經理識別及評估風險，執行監控以管理風險並監控彼等動用營運風險管理框架的效用。風險及審計部門負責此框架並監察這些業務及部門內的營運風險管理。

本公司設定風險管理政策程序用以識別全員、全產品、全流程風險，分析風險來源及影響，規定風險事項範圍，釐定合適的風險限額，明確責任承擔及報告流程，透過可靠及適時的資訊管理系統監察控制各類風險。公司的風險管理框架／政策、承受風險水準聲明及主要的風險控制限額由董事會批准，此等政策及限額會由各董事作定期監察及審閱。通過建立穩健的風險管理框架和問責機制，在整個組織中各個層次和各個風險類型內設置適當的監督和控制，以確保有效管理有關的風險。

董事會對本公司的承受風險水準聲明和風險的有效管理有最終責任。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承受風險水準聲明與中長期策略的一致性，並對風險治理、內部控制及高層次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和報告。

審核委員會負責為風險環境和風險管理政策的有效性進行持續的監測、評估和管理。風險監控總監定時向董事會彙報公司的實際風險狀況，並包括有關偏差和所需之管理改善行動。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1.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乃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產生之財務虧損風險。信用風險主要來自直接貸款。本公司有既定之準則、政策及程序，控制及監察所有相關活動的信用風險。

其中之既定功能需向風險監控總監匯報，透過下列工作統籌集中管理信用風險：

- 制定標準評估、審批過程、貸款中、後監察、跟催過程等借貸之政策；
- 發出特定市場、行業及產品之業務說明書及操作流程以及降低風險及評估具體抵押品的參數；
- 透過設定限額，監控行業、交易對手及借貸組合類別等之信用風險；
- 維持和發展信用風險／借貸分級制度，以將風險分類及加強管理；
- 向高級行政人員及各類委員會匯報公司借貸資料；
- 積極參與管理及發展借貸系統；及
- 向業務部門提供各項有關借貸之意見及指引。

信貸風險集中

從公司客戶角度看，客戶主要為中小微企業、企業主或個人，該類客戶經營模式較為單一，轉型能力較弱，處於生態鏈的末端，在經濟下行的情況下，往往生存能力較差，但公司注重於信貸資產的抵押方式，金融分散，有效控制公司信貸資產不良率上升。

本公司的交易對手主要位於經濟較為發達的蘇州地區，區域集中度很高，受地域經濟影響較大。本公司也致力於將業務範圍向周邊地區擴張。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業務已覆蓋蘇州、青島、南京、成都、武漢、合肥、無錫、長沙、南昌、福州及香港。隨著新業務的發展，風險集中度將逐步降低。

減值貸款之管理及收回

本公司從不同的層面持續進行借貸分析及監察。本公司對問題貸款極為關注，按既定之指引並以一致之基準，及時對貸款減值作出提撥，並成立債務跟催組為客戶提供全面支援，藉以提高呆壞賬最終之收回數額。管理層會定期詳細檢討貸款組合，並按過往趨勢比較貸款組合之表現及逾期統計數字，及評估近期經濟情況，以便能對貸款減值作適當提撥。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放債業務主要包括四大業務單元，即(i)典當業務、小額貸款業務和海外金融業務；(ii)轉貸基金業務；(iii)商業保理業務；(iv)融資租賃業務。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對於本集團各放債業務單元，本集團從信用風險評估、授出貸款到貸後監控和風險管理的整個貸款過程都制定了明確的指引、政策和措施，詳情載於下文。不同的職能，如新貸款申請的信用風險評估、貸款程序和批准都被明確劃分和隔離。

(i) 典當業務、小額信貸業務、海外金融業務

以下是該業務單元每個類別下可用產品類型之摘要：

- **典當業務**：主要包括提供房地產抵押貸款、民品抵押貸款和非抵押貸款。該類別的非抵押貸款主要提供股權質押貸款。
- **小額貸款業務**：主要包括提供房地產抵押貸款和非抵押貸款。此類非抵押貸款主要包括保證類貸款和信用類貸款。
- **海外金融業務**：包括提供非抵押貸款，主要為保證類貸款。

該業務部門的產品類型可大致分為抵押貸款及非抵押貸款。

(a) 抵押貸款

放貸前評估

盡職審查

業務部門會取得及審核身份證或營業執照、中國人民銀行出具的客戶信用報告及第三方評估機構出具的反欺詐評估報告等文件，以核實客戶身份及財務狀況。

在涉及固定資產抵押物的情況下，為降低經營風險，業務部門將獲取和審查抵押品評估報告、產權文件和相關合同，並進行實地視察，以檢查抵押品是否存在及其價值及是否附帶抵押品的任何押記或按揭。

信貸評估

業務部門將編製一份全面的客戶貸前調查報告，供風險控制部門審核。

抵押貸款乃根據將提供的抵押品、客戶的現金流量和償付能力狀況而授出。客戶的信用風險是根據所提供的抵押品價值、客戶的信用記錄、客戶的償債能力以及對客戶行業和前景分析等多重因素綜合評估的。抵押品評估價值基於評估機構發佈的任何評估價值，以及實現資產價值的能力，同時考慮到資產的性質、位置、房齡和大小(如果是房地產)。

重續貸款

每次貸款續期都將被視為新貸款，並根據新貸款申請所採用的相同程序進行評估。本集團亦會考慮過往貸款的利息及本金是否已按期支付，以及抵押品的評估價值是否仍能被本集團接受以續貸。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授出貸款

執行貸款

本集團為每筆貸款交易設定最高限額及最高利率，風險控制部門可根據信貸評估結果靈活調整貸款利率、貸款額度等貸款條款。

審批貸款

本集團為不同金額的貸款設下清晰的審批標準，並就每個審批限額指定審批人，包括風險控制部門、首席風險官(如適用)、信貸審批委員會(如適用)。

發放資金

本集團將在確保貸款審批、合同簽署、抵押品他項權利登記等一系列工作全部完成後才發放資金。

貸款後監控

落實貸後監測管理程序，對信用風險和整個貸款過程進行持續監測和管理，每季度進行貸後檢查和審查，並在貸款期間不時進行專門檢查。

本集團定期根據客戶信用記錄、還款來源(包括對企業客戶(或其控制實體)的收入、資產和負債以及單個客戶的可用資產進行的審查)、反欺詐調查和婚姻狀況等對客戶進行信用風險評估。

追收貸款

對抵押人(借款人)償還本息的情況進行持續監控。如本集團注意到逾期償還貸款本息或發生影響抵押品的重大事件，本集團將在必要時通過法律程序行使債權人權利。

文件記錄

建立具有預警系統的綜合管理系統，以存儲與貸款交易有關的所有業務信息和文件，以確保準確及時地記錄每筆交易並識別任何違約貸款。

(b) 非抵押貸款

非抵押貸款主要包括股權質押貸款、保證類貸款和信用類貸款。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放貸前評估

盡職調查

業務部門會取得及審核身份證或營業執照、中國人民銀行出具的客戶信用報告及第三方評估機構出具的反欺詐評估報告、企業客戶的財務報表及納稅表(如適用)等文件，以核實以下信息：

- 客戶的基本信息；
- 企業客戶的主要財務信息及其經營數據，包括：
 - 資產負債率、流動比率、現金比率等中長期償債能力分析；
 - 營業利潤率、淨利潤率等企業盈利能力分析；
 - 用電量、用水量、工資支付等非財務指標；和
- 擔保人的信息(如有)，包括擔保人的資產和提供此類擔保的能力以及類似於審查借款人客戶財務信息的因素。

對於股權質押貸款，本集團將對股權的結果和價值進行內部審查。本集團亦會取得並審核相關部門出具的股權登記證，以核實股權的有效性。

信貸評估

業務部門將編製一份全面的客戶貸前調查報告，供風險控制部門審核。

非抵押貸款乃根據客戶的現金流量及償付能力情況而授出。客戶信用風險的評估和監控方式與抵押貸款相同。

重續貸款

每次貸款續期都將被視為新貸款，並根據新貸款申請所採用的相同程序進行評估。本集團亦會考慮過往貸款的利息及本金是否已按期支付，以及客戶的財務狀況是否仍能被本集團接受以續貸。

授出貸款

執行貸款

本集團為每筆貸款交易設定最高限額及最高利率，風險控制部門可根據信貸評估結果靈活調整貸款利率、貸款額度等貸款條款。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審批貸款

非抵押貸款應由風險控制部門、首席風險官、信貸審批委員會依次審批。

發放資金

本集團將在確保貸款審批、合同簽署、貸款擔保、股票權利登記(如適用)等一系列工作全部完成後才發放資金。

貸款後監控

落實貸後監測管理程序，對信用風險和整個貸款過程進行持續監測和管理，每季度進行貸後檢查和審查，並在貸款期間不時進行專門檢查。

本集團定期檢討客戶及擔保人的還款狀況及財務狀況。

追收貸款

對於非抵押貸款逾期還款或發生涉及非抵押貸款擔保人的重大事件時，在查明特定客戶或擔保人無法償還的原因後，本集團將根據客戶的經營狀況、還款資金來源和還款意願，制定針對客戶的應對方案。本集團亦會與該等客戶協商增加其擔保金額或確定還款計劃，並在必要時通過法律程序實施追償措施。

文件記錄

建立具有預警系統的綜合管理系統，以存儲與貸款交易有關的所有業務信息和文件，以確保準確及時地記錄每筆交易並識別任何違約貸款。

(ii) 轉貸基金業務

在中國，從銀行獲得貸款的中小企業借款人必須在貸款到期時全額償還貸款後再重新申請新貸款，從而對過渡性貸款提供商提供的服務產生強烈需求，以此銀行能及時批准向中小企業提供的新貸款以及創造靈活的還款條件。本集團向中小企業提供短期貸款資金用於償還到期貸款，在中小企業從合作銀行獲得新貸款後，中小企業將向本集團償還短期貸款資金(連同其應計利息)，以緩解中小企業在中國發放貸款過程中普遍存在的「先還後貸」的資金周轉壓力。

本集團主要以匯方融通為法人主體開展轉貸基金業務，該轉貸基金由蘇州市吳中區人民政府批准、引導及監管，與在蘇州市吳中區設有分行的銀行合作，向(i)其還款記錄和信用風險已經由銀行先前評估過，滿足銀行信用要求的；且(ii)想續期但難以全額償還前期貸款的中小企業提供短期貸款資金。該業務一般由中小企業(部分由本集團合作銀行轉介)發起，先向本集團申請轉貸基金，然後本集團對中小企業進行盡職調查，並將根據合作銀行向本集團確認的貸款條件和金額向其提供資金。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本集團在轉貸基金業務中向中小企業預付／授予資金。本集團的資金來源主要來自匯方融通的實繳註冊資本人民幣55百萬元及該項業務產生的利息收入。本集團與中小企業簽訂貸款協議後，本集團將資金匯入符合銀行管理要求的中小企業轉貸還款賬戶。在與合作銀行的前期貸款結清後，合作銀行向中小企業發放新貸款，並將本集團預付／授予的轉貸資金(連同所產生的利息)轉入轉貸基金專用賬戶或本集團指定的符合銀行管理要求的委託賬戶，以此作為中小企業向本集團償還轉貸資金。

放貸前評估

盡職調查

業務部門會取得及審核中小企業的基本信息，如營業執照、財務報表等文件，以核實客戶身份及財務狀況。同時，業務部門將在發放貸款前從銀行獲取申請表和業務聯繫表的反饋。

信貸評估

業務部門將編製一份全面的客戶貸前調查報告，供風險控制部門審核。

轉貸基金乃根據企業資信狀況、企業經營情況、財務狀況及銀行授信條件而授出。要獲得該業務單元的貸款資格，中小企業必須通過信用審查程序並滿足貸款銀行的借款人資格，包括信用評估、財務資源和運營數據等。

本集團在該業務中承擔的信用風險包括(i)銀行貸款續期條件的變化；(ii)中小企業不符合續貸條件；(iii)中小企業將貸款資金用於其他用途而不是償還當前貸款；和(iv)中小企業向本集團逾期還款。

重續貸款

本集團一般情況下不予重續貸款。

授出貸款

執行貸款

本集團為每筆貸款交易設定最高限額及最高利率，風險控制部門可根據信貸評估結果靈活調整貸款利率、貸款額度等貸款條款。

審批貸款

本集團為不同金額的貸款設下清晰的審批標準，並就每個審批限額指定審批人，包括風險控制部門、首席風險官(如適用)。

發放資金

中小企業信用審查通過後，匯方融通按照內部轉貸基金管理辦法簽訂合同並發放資金。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貸款後監控

本集團對轉貸基金實行全面跟蹤監督，對使本集團面臨進一步信用風險的中小企業的企業風險及變化建立預警機制。本集團對轉貸基金周期的以下六個階段進行跟蹤和監督：(i) 合同簽約；(ii) 貸前落實；(iii) 資金劃撥；(iv) 貸款發放；(v) 資金返還；及(vi) 檔案歸檔，由轉貸基金業務部門負責與客戶保持密切的溝通和聯繫，密切監控客戶的業務表現，並向風險控制部門反饋。本集團風險控制部門將對客戶長期未償還周轉貸款資金等異常情況進行監測和提示，並將及時向本集團相關人員發出預警，以密切監控此類事件產生的信用風險。

追收貸款

中小企業的還款受到密切監控。對於逾期還款或發生不利變化的客戶，在查明特定客戶逾期還款的原因後，本集團將根據客戶的經營狀況、還款資金來源和還款意願，制定針對客戶的應對方案。本集團亦會與該等客戶協商增加其有效的資產擔保或確定還款計劃，並在必要時通過法律程序實施追償措施。

文件記錄

建立具有預警系統的綜合管理系統，以存儲與貸款交易有關的所有業務信息和文件，以確保準確及時地記錄每筆交易並識別任何違約貸款。

(iii) 商業保理業務

放貸前評估

盡職調查

業務部門會收集有關應收賬款的付款和分類管理的信息和文件，對應收賬款進行核實，確認應收賬款登記結果。業務部門也會獲取並審核營業執照、企業信用報告、財務報表、納稅表等文件，並進行實地視察，以核實客戶身份及財務狀況。

信貸評估

在客戶和相關債務人的標準和信用風險評估方面，本集團首先將客戶和債務人劃分為(i)製造(或服務型)企業；及(ii)工程項目型企業，並根據(i)和(ii)的設立年份、信用記錄、社會聲譽、產品質量和市場狀況兩套不同的標準對客戶和債務人進行評估。

在應收賬款風險評估方面，本集團重點評估債務人以往付款情況、應收賬款質量、應收賬款期限、支付責任、合同約定價格和轉讓限制等。

重續貸款

每次貸款續期都將被視為新貸款，並根據新貸款申請所採用的相同程序進行評估。本集團亦會考慮過往貸款的利息及本金是否已按期支付，以及客戶的財務狀況是否仍能被本集團接受以續貸。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授出貸款

執行貸款

由信貸審批委員根據信貸評估結果確定貸款利率、貸款額度等貸款條款。

審批貸款

商業保理業務應由信貸審批委員會審批。

發放資金

本集團將在確保貸款審批、合同簽署、應收賬款登記等一系列工作全部完成後才發放資金。

貸款後監控

本集團已指定人員對應收賬款轉讓的保理和登記進行審核。本集團將按月或按季收集客戶的財務報表，以客觀檢討其資產負債表、營業收入及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將通過實地調查和盡職調查密切監控客戶的業務運營或任何變化、財務狀況和償付能力。客戶在本集團及其他金融機構的信用記錄亦會受到監察。

追收貸款

本集團將評估應收賬款轉讓的真實性、合法性和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此外，本集團密切關注和跟蹤客戶與債務人之間有關應收賬款或債務人財務狀況惡化的糾紛，並將及時採取措施應對此類風險，例如停止提供進一步的保理服務，向客戶收回應收客戶款項等。

如融資期滿，客戶未能贖回應收賬款或債務人未能償還應收賬款，將立即採取各種催收措施，包括應收賬款展期登記，取得對應收賬款的控制權並通過法律途徑執行本集團的索賠。

文件記錄

建立具有預警系統的綜合管理系統，以存儲與貸款交易有關的所有業務信息和文件，以確保準確及時地記錄每筆交易並識別任何違約貸款。

(iv) 融資租賃業務

放貸前評估

盡職調查

業務部門會獲取並審核營業執照、企業信用報告、財務報表、納稅表等文件，並進行實地視察，以核實客戶身份及財務狀況。

為避免操作風險，還需要驗證客戶的身份。例如，本集團將取得及審核營業執照以核實客戶身份，並要求客戶作為承租人簽署所有文件。

信貸評估

融資租賃業務的授出考慮了客戶的行業及聲譽、客戶的現金流量、償付能力狀況和租賃資產流動性。客戶的信用風險是根據客戶的信用記錄、客戶的償債能力以及對客戶行業和前景分析、租賃物價值及變現能力等多重因素綜合評估的。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重續貸款

每次租約續期都將被視為新貸款，並根據新貸款申請所採用的相同程序進行評估。本集團亦會考慮過往租金是否已按期支付，以及客戶的財務狀況是否仍能被本集團接受以續貸。

授出貸款

執行貸款

本集團通常與客戶簽訂融資租賃協議，其中規定了相關租賃資產、租賃資產購買價格、租賃期限、租賃付款的支付時間表、保證金(如有)、管理費(如有)、產權轉讓條款和租賃資產的保險等主要條款。由信貸審批委員根據信貸評估結果確定貸款條款。

根據客戶的信用狀況，本公司可能要求承租人及第三方提供額外的抵押品或擔保，使本集團將能夠更好地防範信貸風險。該等額外的抵押品或擔保包括(i)承租人的法定代表人、股權持有人或其家庭成員(如有)提供的連帶擔保；及(ii)承租人擁有的不動產或者車輛的質押。

審批貸款

融資租賃業務應由信貸審批委員會審批。

發放資金

本集團將在確保業務審批、合同簽署、擔保措施落實等一系列工作全部完成後才發放資金。

貸款後監控

按月或按季收集客戶的財務報告，定期檢討承租人的經營狀況、償付能力、資信狀況、債權債務情況的變化。每次檢查形成租賃後檢查日誌、租賃後檢查報告等相關書面報告。

追收貸款

倘承租人未能支付任何一期租金或未能履行融資租賃安排項下的任何責任，本集團有權要求其及時支付全部或部分租賃應收款項，或立即單方面處置有關租賃資產。

文件記錄

建立具有預警系統的綜合管理系統，以存儲與貸款交易有關的所有業務信息和文件，以確保準確及時地記錄每筆交易並識別任何違約貸款。

1.2 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

受政策監管影響，本公司的資金來源主要依靠自有資金、股東借款和部分銀行融資。根據年末本公司流動資金資料，本公司完全有能力償還所有銀行借款。

本公司未生息資產主要為正在處置的不良信貸資產，該部分並不會對資金流動性產生不利影響，隨著訴訟的完成和資產的處置，該部分將逐步變現，並為業績增長提供助力。

1.3 市場風險

本公司認為市場風險是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之一。

從市場利率角度看，社會普遍的降息和貨幣供應擴張，導致終端利率水準下降，直接導致本公司對外借貸利率的下降，影響了本公司的效益。雖然終端利率下降，但私營部門對未來的悲觀預期抑制了其投資意願，私營部門投資增速逐年下降，也間接抑制了本公司對較優質客戶放貸效益。

從二零一六年開始，本公司積極改善目前的情況，特別是積極發展企業超短期貸款業務和個人貸款業務，降低本公司受到市場風險衝擊的程度。企業超短期貸款業務主要是作為銀行與企業之間的貸款周轉管道，通過與銀行、企業三方的密切資訊溝通，為企業貸款周轉提供融資便利，不受市場風險影響，並能取得較為可觀的收益；個人貸款業務主要是房地產抵押貸款，雖然目前房地產市場交易量有所下滑，但本公司控制借款金額與抵押品價值之間的比例，風險基本可控。

1.4 營運風險

本公司明確分工有市場行銷部門、風險合規部門及審計部門，各部門互相獨立及並無互相從屬關係。

市場行銷部門收集客戶資料並撰寫項目報告，風險合規部門審核項目報告並出具風險意見和放貸前提條件，並審核客戶是否滿足放貸前提條件，審計部門對整個流程進行回顧和審核。

本公司營運各部門互相獨立，整個流程經過數年的實際操作，已經杜絕內部人員失誤或系統失靈導致的風險。

本公司產品已基本標準化運作，對客戶的識別和貸款需滿足的條件已有定式並根據環境變化一直更新；本公司的風險合規從業人員均為有著豐富風險管理經驗的專業人士，能對客戶風險準確把握並對條件是否滿足做出判斷；本公司審計部門從業人員為具備豐富金融、財務與審計經驗的專業人士，能夠在整個流程中對外部風險進行評判並做出應對。

本公司的整體營運系統穩健，足以應對內外部營運風險。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2. 內部監控與審核

本公司設立審計部門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負責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建立、運行和審核。

宏觀上，審計部門對市場及環境情況做出判斷，審核本公司為達成策略目標所設定的風險性質和程度，並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建議。

審計部門每年對本公司風險管理系統和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定期和數次不定期審查與監督，並及時向管理層及董事會提供系統的運行說明。於報告年度內，審計部門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系統。

審計部門負責內部監控系統的運行，在業務流程時或之後進行監控和審查，可以隨時調閱業務流程檔並對業務流程是否合規進行審核，審計部門有權對業務流程所有參與人員進行詢問，形成單獨的審計報告。一旦審計部門發現業務流程存在任何問題，該流程必須暫停並追究問題環節參與人員的責任。

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發佈由董事會辦公室及律師負責，董事會辦公室對內幕消息進行識別，由律師進行確認並草擬公告，公告的發佈將由董事會進行批准。審計部門亦對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發佈進行監控，對強制性披露和自願披露進行獨立審核並提供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內幕消息必須嚴格保密直至公告發佈。

除本報告上述披露的措施外，本集團採用以下主要內部控制措施，旨在建立覆蓋全員、全產品、全流程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 信用評估與放款流程分離，建立多層次的貸款審批政策，在整個業務流程中明確不同崗位職責，促進前、中、後台員工的誠信和責任感；
- 頒佈信貸審批委員會的工作規則、產品大綱政策和規範貸款審批流程的產品管理政策，這些政策包括，例如，為每筆貸款交易設定最高限額；
- 落實貸後監測管理程序，對信用風險和整個貸款過程進行持續監測和管理，每季度進行貸後檢查和審查，並在貸款期間不時進行專門檢查；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 建立具有預警系統的綜合管理系統，以存儲與貸款交易有關的所有業務信息和文件，以確保準確及時地記錄每筆交易並識別任何違約貸款；和
- 頒佈違約負債和壞賬識別及核銷管理政策，相關負債只有在被認定為壞賬且符合核銷管理政策時才能進行核銷。

管理層每年需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評判，一旦發現有任何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需要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彙報，並提出應對方案。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均為有效及足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概述本集團管理對營運構成影響的重大事項，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事項。

本集團將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作為長期發展目標的重中之重，將氣候相關問題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要素納入長期業務戰略規劃。作為本集團最重要的領導角色，董事會全權負責直接監督、管理及監察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及進展情況。

本集團根據不同國家和地區政府要求，制定了短期及長期的可持續發展願景和目標，逐步實現持續減排。我們制定了相關的減排目標及相應的戰略，並將可持續發展因素納入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商業模式及其他決策過程。董事會定期監察及檢討管理方法的有效性，包括檢討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調整相應的行動計劃。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表現，並向持份者提供重要、可靠、一致及可比較的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資料，為創造更佳的环境作出貢獻。

管治架構、方法及策略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目標，並確保設立適當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我們積極將本公司策略與全球趨勢及努力保持一致，定期為每個類別設定目標並評估進展，以確保我們不斷為員工和地球創造可持續價值。我們亦致力於制定環境、社會與管治相關目標，並在我們的業務活動中全面考慮這些因素。我們的管理層亦會定期跟進及不時匯報董事會制定的環境、社會與管治相關目標的進展。

為利益相關者創造價值

與利益相關者之聯繫是可持續性管理取得成功之關鍵所在。透過與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股東、業務夥伴、僱員、供應商／分包商、客戶、監管機構及社區）持續合作，本公司獲得機會聆聽彼等關切，共建共同目標，從而推動我們的業務措施向正確的方向發展。董事會根據董事會上管理層之匯報，了解利益相關者之關切，制定ESG策略，並負責監督本公司實施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之政策、業務管理及內部監控，遵守法律法規。透過遵循上述之措施，我們相信整體可持續性管理不但將會讓我們的業務可持續經營及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以保障股東之利益，亦將透過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高我們的透明度及對股東之責任。

匯報原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的所有信息均根據本集團內部獲得的數據及信息編製而成。集團的內部控制及正式審查程序完善，能夠確保所有信息的準確性及可靠性。本報告已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本集團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的披露規定。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及改進本集團認為重要的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的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於編製過程中，本集團遵循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報告原則：

- 重要性： 通過重要環境、社會及管制因素識別重大問題。
- 量化： 在可行的情況下，以量化的方式呈報資料。
- 平衡： 以客觀和公正的方式報告信息，以確保其反映本集團的成就及面臨的挑戰。
- 一致性： 使用一致的測量方法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公司及本公司於中國及香港的主要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及香港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服務。

本集團將持續評估其業務對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的影響，並載入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董事會肩負評估、設定優先次序和管理重大ESG相關問題的責任。本集團已通過以下步驟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各方面的重要性：

步驟1：識別 — 行業基準

- 通過審查本地及國際同業的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確定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
- 各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重要性根據管理層內部討論每個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對本集團的重要性和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釐定。

步驟2：確定優先順序 — 與利益相關者之聯繫

- 本集團與主要利益相關者討論了上述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以確保涵蓋所有關鍵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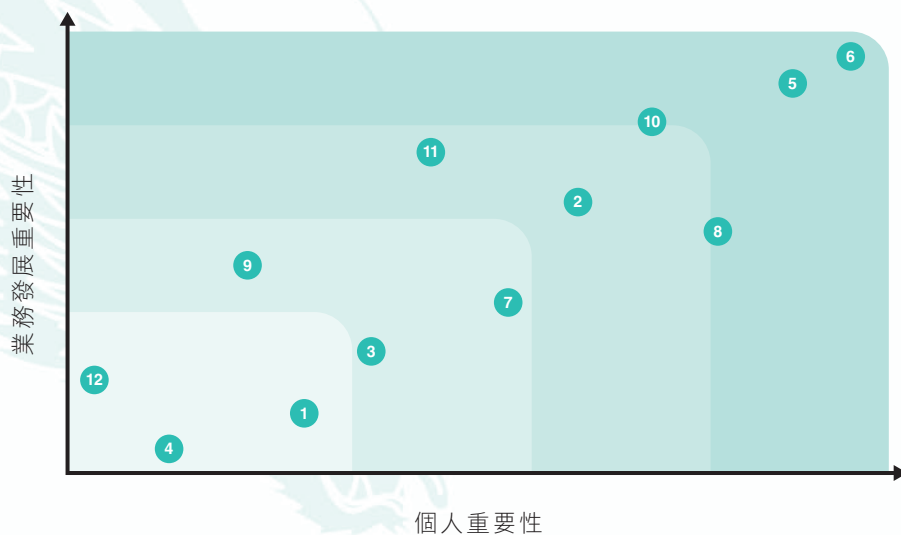
步驟3：驗證 — 確定重大問題

- 基於與主要利益相關者之討論以及管理層內部討論，本集團管理層確保所有對業務發展至關重要的關鍵和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都進行了報告，並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以下重要性圖表顯示每個議題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相對重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性評估



- 1 排放
- 2 資源使用
- 3 環境及天然資源
- 4 氣候變化
- 5 僱傭
- 6 健康與安全

- 7 發展及培訓
- 8 勞工準則
- 9 供應鏈管理
- 10 產品責任
- 11 反貪污
- 12 社區投資

進展評估

去年，我們在溫室氣體、廢物、電、水、紙張等環境方面制定了一系列目標，以展示及加強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我們深知可持續性和財務表現的相互依存關係，我們渴望帶來積極影響，促使人們改變環保意識及習慣，以減緩氣候變化。

管理層定期跟蹤並向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我們在實現環境、社會與管治目標方面的進展，以確保我們的價值觀在我們的行動中得到清晰體現，並努力解決亟待關注的問題。

方面	二零二三年目標	二零二四年進展
溫室氣體	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不超過5.5噸。	目標於二零二四年達成。
廢物	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不超過0.6噸。	目標於二零二四年達成。
電	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總能源消耗不超過5,000千瓦時。	目標於二零二四年達成。
水	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耗水量不超過50噸。	目標於二零二四年達成。
紙張	於二零二四年，確保90%的辦公用紙為經過FSC或PEFC認證的紙張。	目標於二零二四年達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1. 環境保護

公司不僅在日常經營時注重環境保護，更將環保概念推廣至客戶、供應商及其他關係方。公司致力於減少日常運作對環境產生之不良影響，並積極參與可改善環境之活動。同時，公司亦透過投資和借貸政策，實踐社會責任。

1.1 排放物

環保表現	單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廢氣總排放量	噸	0	0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	469.95	499.74
直接排放 ¹	噸	89.33	85.68
間接排放 ²	噸	380.62	414.06
每名全職僱員平均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全職僱員	2.94	3.20
每平方米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平方米	0.07	0.07
向水總排污量	噸	0	0
向土地總排污量	噸	0	0
有害廢棄物總產生量	噸	0	0
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	噸	52.55	45.42
一般辦公室廢棄物(可回收)	噸	36.78	31.72
一般辦公室廢棄物(不可回收)	噸	15.43	13.43
電子產品及設備	噸	0.34	0.27
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	噸／全職僱員	0.33	0.29
每平方米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	噸／平方米	0.01	0.01

附註：

1. 由本集團擁有的車輛直接排放。
2. 本集團消耗所購電力產生及外出公幹所使用的交通工具產生的間接排放。

資料包括公司所有之業務範圍，並準確至2個小數位。

本公司的排放由總務部門持續實施及監察。公司不涉及工業生產活動，並不產生有害廢棄物，主要排放物為能源消耗、交通產生的以二氧化碳為主的溫室氣體以及無害廢棄物。

本公司有關溫室氣體排放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不超過5.5噸。公司積極制定環保政策並實施，如在指定區域更換能耗更低的LED光源，盡量減少汽車、飛機的使用強度，較多採取耗能更低的高鐵作為公幹的主要工具。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已達成該表現關鍵指標。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目標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不超過5.5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辦公室產生的主要無害廢物類型是紙張、紙板、辦公傢具和設備，以及生活垃圾。本公司有關廢棄物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不超過0.6噸。為此，我們安裝了指定的回收箱來收集相關垃圾，並設置了幾個指定的收集區來接收包含機密資料的垃圾。當電子產品及設備使用壽命完結，我們委託專業的電子產品及設備無害化回收商處理。公司將環境作為對外貸款的重要考慮因素，評估客戶對環境產生的影響，對高能耗、重污染行業採用嚴格准入的審批原則；公司每年組織植樹造林活動，並形成定例；公司亦在宴會活動中取消瀕危物種菜式，並在社區內宣傳環保理念，推動低碳生活、循環再造的傳遞。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已達成該表現關鍵指標。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無害廢棄物總產生量不超過0.6噸。

由於我們不經營任何工廠，故中國的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並不適用於我們的業務。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違反環境相關法律法規的事項。

1.2 資源使用

環保表現	單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總能源消耗	千瓦時	431,415	590,657
電力	千瓦時	431,415	590,657
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總能源消耗	千瓦時	2,696.34	3,786.26
每平方米總能源消耗	千瓦時／平方米	61.27	84.24
總耗水量	公噸	8,175	4,589
每名全職僱員總耗水量	公噸／全職僱員	51.09	29.42
其他總原材料消耗	噸	1.58	1.49
紙張總耗用量	噸	1.58	1.49

本公司的資源使用由總務部門持續實施及監察。

本公司有關能源消耗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總能源消耗不超過5,000千瓦時。為降低能源消耗，公司試點在辦公區域減少光源數量及降低光源強度，同時採用更低能耗光源，另規定更嚴格標準的中央空調及大能耗電器使用準則，並為員工提供節能資源培訓。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已達成該表現關鍵指標。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總能源消耗不超過5,000千瓦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有關溫室氣體排放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耗水量不超過50噸。公司經營活動不涉及大量用水，用水主要來自日常辦公和生活。公司的水源是市政供水，在獲取水源方面沒有任何問題或風險。為降低耗水量，公司加強員工節能資源培訓，並在辦公區域增加節水裝置。二零二四年，本公司已達成該表現關鍵指標。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年或之前，每名全職僱員平均耗水量不超過50噸。

本公司有關紙張耗用的目標是於二零二四年，保持90%的辦公用紙經過FSC或PEFC認證。公司採用經過FSC認證的紙張，規定採用來源地清楚及不屬於高風險國家的原木紙漿製造，及／或100%再造紙。於報告年度，本公司90%的辦公用紙為經過FSC認證的紙張，本公司已達成該表現關鍵指標。由於本公司不涉及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故本公司認為毋需訂立相關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目標。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五年，保持90%的辦公用紙經過FSC或PEFC認證。

1.3 環境及天然資源

公司透過教育及培訓提升員工對環境問題的意識、爭取員工的支持提升本公司的績效、提升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的環保意識、支持有關環境保護與可持續發展的社區活動，以及定期評估及監察過往及現在影響健康、安全及環境事宜的業務活動。透過整合「排放物」與「資源使用」各節中提及的政策，公司致力將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減至最低。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1.4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是我們這個時代最緊迫的全球挑戰之一。嚴重物理風險可能來自洪水及暴風雨等極端天氣情況，長期物理風險可能來自持續高溫，而過渡風險則可能來自環境相關法規變動或客戶偏好變化。

本集團所在行業受氣候變化影響較小。為應對氣候變化，本集團積極實施節能減排等措施，追求綠色發展。

儘管氣候變化及極端天氣狀況並未直接對本公司的業務運營構成重大威脅，但全球氣候變化的影響損害了各個國家及人民的福祉與穩定。然而，我們將繼續監測與氣候相關的風險並實施相關措施，將氣候變化的潛在影響降至最低。

2. 社會、經營慣例及社區

公司對僱員和社區負有社會責任，為僱員提供培訓和職業發展規劃，提供安全、良好的工作環境。公司尊重智慧財產權及客戶隱私，亦建立並運行穩健的風險管理系統和內部監控系統，堅持不作惡的社會理念，以實際行動實現與社會的和諧相處。

2.1 僱傭及勞動常規

本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相關規定，確保僱員合法權益（包括僱傭及解聘）。本公司建立完善的薪酬體系和考核制度，對每位僱員提供職業生涯規劃，並對考評合乎要求的僱員提供職業晉升通道。本公司參照行業或業界現有準則建立僱員招聘和晉升體系，給予僱員平等的機會。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是根據員工個人的績效和經驗製定的，並符合當地市場慣例。如果員工的行為違反法律、損害公司權益或違反公司員工行為準則，員工可能會被解僱。本公司通過機會均等的公開市場招聘員工。在招聘過程中，注重求職者的商業能力、個性和發展潛力，從不因年齡、性別、國籍、婚姻家庭狀況、健康狀況和宗教而區別對待。每半年進行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將作為決定晉升的參考。本公司亦向僱員提供不低於行業平均水準的餐飲補助、節日福利等其他待遇和福利。本公司實行8小時工作制，所有僱員享有法定假期及帶薪年假。

本公司保證平等的工作環境，適度多元化，堅決反對歧視。本公司提倡為所有員工提供平等機會，禁止歧視任何員工的年齡、性別、殘疾、宗教、婚姻狀況、懷孕、性取向和國籍。我們的員工隊伍多元化已在董事會層面及公司整體範圍內得到實施。為了以持續平衡的方式提高董事會運作的質量和效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已經實施。僱員方面，本公司的招聘完全基於個人候選人的優點、能力、資格和工作經驗。我們的員工團隊確實具備廣泛的多樣性，如年齡、性別、行業背景、技能組合及工作年限等。

本公司的僱傭及勞動常規由人力資源部門持續實施及監察。本公司之目標為不發生任何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違反僱傭及勞工慣例相關法律法規的事件。

於報告年度，並無發生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違反僱傭及勞工慣例相關法律法規的事件，結果令人滿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公司僱員明細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86	55.13%
女性	70	44.87%
總計	156	100%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156	100%
兼職	0	0
總計	156	100%
按年齡組別劃分		
20-35 歲	63	40.39%
36-45 歲	58	37.18%
46-55 歲	32	20.51%
56歲或以上	3	1.92%
總計	156	100%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156	100%
總計	156	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以下是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動率明細，該明細的計算方式是由該組別的離職僱員數除以該組別中僱員人數。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1	73.33%
女性	4	26.67%
總計	15	100%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15	100%
兼職	0	0
總計	15	100%
按年齡組別劃分		
20-35歲	11	73.33%
36-45歲	4	26.67%
46-55歲	0	0
56歲或以上	0	0
總計	15	100%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15	100%
總計	15	100%

由於僱員流失通常由員工引致，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且本公司僱員流動率優於行業平均水平，故本公司認為毋需為僱員流失關鍵指標訂立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2 健康與安全

公司不涉及生產或銷售任何能對人體造成危害的產品，亦不處於任何可能造成危害的環境。公司遵守《環境保護法》、《職業病防治法》、《消防法》及相關規定，為僱員提供安全、良好的工作環境，並實施一系列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並指派專門人員監察已實施的措施，以降低職業受傷的風險及保障員工健康：

為保證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公司每年為全體僱員提供免費體檢，公司亦經常舉辦長跑、羽毛球等體育活動。

公司定期舉行消防演習和進行安全巡檢，以確保消防設施保持良好狀態。

本公司的健康與安全由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持續實施及監察。本公司之目標為不發生任何致命事故、重大工作相關死亡及工傷或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嚴格遵守上述法律法規，且並無重大違反任何健康與安全的法律法規。就董事所知，於報告年度內並無任何致命事故、重大工作相關死亡及工傷、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的正式記錄，且至少連續三個報告年度沒有與工作相關的死亡記錄，結果令人滿意。

2.3 發展及培訓

公司每年定期、不定期開展針對全體僱員或部分僱員的學習與培訓，用以提高僱員的知識和技能水準，二零二四年度，全體僱員的受培訓比例為100%。

僱員培訓統計表

分類		人均培訓時數	僱員受培訓百分比(%)
性別	男	19.5	100%
	女	19.1	100%
僱員類別	高級管理層	17.5	100%
	中級管理層	17.2	100%
	普通員工	20.5	100%

本公司的發展及培訓由人力資源部門持續實施及監察。本公司之目標為人均培訓時數保持12小時以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人均培訓時數為19.3小時，結果令人滿意。

公司為全體僱員提供商務禮儀培訓；為業務部門、風險部門提供業務培訓及風險管理培訓；公司為35歲以下員工組建專門的培訓班並每季度組織學習、培訓及公司參訪；公司還為高級管理層提供藝術品金融、股權投資等新的業務類型培訓。

同時，為提升全體員工綜合素質能力，打造學習型企業，公司制定了面向全體員工的培訓管理計劃。培訓課程包含公共課程、專業課程、管理課程、團隊體驗課程。

2.4 勞工準則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相關規定，不允許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而公司所處行業具備行業門檻和專業性，需要一定的知識儲備和專業性。

公司招聘時需驗證對方身份資訊，杜絕僱傭童工的可能性。公司工作守則規定不允許強制勞工，並明示公司和監管部門舉報聯繫方式。公司亦由人力資源部門不定期對僱員進行訪談，確保遵守各項相關法律及規定。

本公司的勞工準則由人力資源部門持續實施及監察。本公司之目標為不發生任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有關的重大違規事件。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有關的重大違規事件，結果令人滿意。

2.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多種金融服務，除供應鏈管理業務外，本集團並無任何主要供應商。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供應鏈管理業務供應商合計28間，均位於中國，五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96.66%，而本集團供應鏈管理業務的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79.50%。

本公司實施一系列供應商管理慣例，並由行政部門持續監察其執行情況及有效性：

在將供應商納入合格供應商列表前，本公司對供應商進行嚴格的審核及現場考察(如適用)，包括但不限於公司資質、服務能力、合作歷史、經營狀況、信譽。為不斷提高服務質素，我們每年評估供應商的表現，包括但不限於服務效能、經營行為和數據處理。在評估供應商的過程中，公司嚴格把控流程，採取多家比較原則，擇優選用。此外，我們重視客戶和公眾對服務質素的意見，故定期進行客戶和公眾意見調查。

為了解和管理供應鏈中的相關風險，我們定期展開全面的供應商風險評估及現場考察(如適用)。風險評估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潛在環境和社會風險，以及風險可能性和嚴重性。這些環境和社會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財務、運營、資訊科技和網絡安全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為推廣綠色產品，我們致力從已獲得相關本地及國際環保認證標準的供應商，採購辦公文具及設備。此外，在過去幾年，公司採用經過FSC認證的紙張，規定採用來源地清楚及不屬於高風險國家的原木紙漿製造，及／或100%再造紙。在推廣環保技術方面，公司致力於推廣電子合同，以替代傳統的紙質合同，達到節能環保的效果。

由於本公司不宜為供應商數目及位置訂立目標，而應視乎不時之實際業務需要釐定，故毋需為地理區域及供應商數目有關的表現關鍵指標訂立目標。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所有供應商均執行上述慣例。於報告年度，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供應商因商業道德及環境保護及勞工措施不當造成任何重大實際及潛在的負面影響。

2.6 產品責任

公司產品為金融服務，遵守《民法典》、《產品質量法》、《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公司基於所能提供的服務的基本描述進行對外宣傳，並未弄虛作假或進行任何欺騙客戶的行為；公司注重智慧財產權和隱私資訊保護，制定多重安全措施，確保從未有任何出售、洩露客戶資訊的行為，公司亦不通過非法管道獲取、使用未經授權的客戶資訊。

公司高度關注客戶對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務的投訴與反饋，以兩大事業部下設的業務管理部為責任部門，提供公開的聯繫方式接收客戶的投訴與反饋。於報告年度，公司並未接收到客戶關於服務的任何投訴。

公司制定資訊隔離制度，只有經過授權方可查詢儲存在本公司的客戶資料，公司亦定期對歷史查詢記錄進行審查，確保程序合規。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與產品責任相關的法律法規，且並無涉及任何違規事項。

為使我們的知識產權得到最大限度的保護，公司了解並遵守知識產權權利規定。本公司已為研發成果申請及登記專利及軟件著作權，並已在若干國家及地區註冊商標。於報告年度內，概無重大侵犯知識產權，本集團相信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任何侵犯其自身知識產權及第三方知識產權。我們保留我們僱員於受聘期間開發的所有設計、發明或理念的法定所有權。

根據相關隱私保護制度的規定，本集團致力保障及監督所有客戶的資料隱私。任何機構或個人未經本集團的批准，嚴禁接觸客戶資料。

由於公司產品為金融服務，所提供產品和服務不涉及健康與安全、廣告及標籤事宜，不涉及已售或已運送產品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2.7 反貪污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相關規定，制定嚴格的監察體系和舉報程序，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犯罪行為發生。

為確保營運效率及僱員在公平誠信的工作環境中發展，公司已於企業管治手冊制定反貪污舉報政策，以促進商業道德及誠信，從而避免涉嫌貪污、勒索及洗錢事件，而僱員可透過信函及電郵等渠道舉報涉嫌貪污事件。倘有任何涉嫌貪污個案，本集團鼓勵僱員透過上述渠道報告相關個案，並將積極跟進及調查個案，按需採取有關行動。所有該等實際行動不僅贏得客戶的信任，亦增強僱員的歸屬感及公平競爭意識。本公司成立反貪污工作小組，並不定期展開抽查行動，以持續監察其執行情況及有效性。

讓董事及僱員熟悉反腐敗的各個方面並幫助他們識別和減緩相關風險是不可或缺的。報告年度內，公司組織董事及員工反腐敗培訓，制定廉潔自律管理制度，全體僱員簽署個人廉潔自律承諾書，以加強本公司反腐敗措施預防、執行和監督的相關管理。

於報告年度內，公司一直嚴格遵守有關反貪污的法律及法規。於報告年度內，公司或其僱員並無涉及貪污、勒索及洗錢的法律案件。

2.8 社區投資

公司積極組織並鼓勵僱員參與社區活動，並致力於提高對公平勞工權利和公平市場的認識。公司還將抗疫和金融知識作為其社區投資戰略的核心。二零二四年度公司多次組織僱員利用週末時間為社區居民提供金融知識普及、金融風險防範等講座，培養社區居民對金融概念以及非法金融的認識和辨別；公司亦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回饋社會，多次組織員工參加公益志願行動。公司對於有可能危害社區環境的企業，禁止發放貸款和提供金融服務，在一定程度上促使其改進生產工藝。

本公司的社區投資由行政部門持續實施及監察。由於對社區的貢獻僅為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的善意舉措，而非商業目標，故毋需為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的表現關鍵指標訂立目標。

於報告年度內，公司組織員工參加公益志願行動達共計706小時，為社區居民提供金融知識普及講座12次。

公司願意為與環境、社會的和諧共處持續投入精力和資源，是具備環境責任感和社會責任感的企業。

獨立核數師報告



RSM

RSM Hong Kong

29th Floor, Lee Garden Two, 28 Yun Ping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T +852 2598 5123
F +852 2598 7230

www.rsmhk.com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恩平道二十八號
利園二期二十九字樓

電話 +852 2598 5123
傳真 +852 2598 7230

www.rsmhk.com

致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117至211頁的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於本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有進一步說明。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獨立於 貴集團，且我們根據守則已達成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已取得充分而恰當的審核憑證，足以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經我們的專業判斷在審核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中屬最重要的事項。我們於審核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中處理此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確定的關鍵審核事項為：

1. 劃分為第三層級的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
2. 授予客戶的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劃分為第三層級的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

請參見以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註2.8，3.1(b)，4.3，9和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劃分為第三層級的投資性物業總額為人民幣1.68億元，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相應確認公允價值損失人民幣170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通過對估算的未來租金收益進行貼現來確定其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未來租金收入根據投資物業當前租金進行估算，並根據預期空置率和租金增長率進行調整。估值中涉及的重大不可觀察參數為貼現率、預期空置率和租金增長率。

由於劃分為第三層級的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估值在確定重大不可觀察參數時涉及重大判斷和假設，並且涉及的金額對於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了解了管理層與劃分為第三層級的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估值相關的評估過程，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水準(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不確定性和管理層偏向和其他舞弊風險因素導致的錯報敏感性)，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我們了解並評價了與第三層級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評估相關的內部控制。

我們執行了以下與第三層級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評估相關的實質性程序：

- 在外部估值專家的支持下評估管理層採用的估值方法的適當性；
- 檢查來自獨立外部來源的可獲得市場信息以及與租戶簽訂的租賃合同來評估管理層使用的預期租金的適當性；
- 在外部估值專家的支持下，獨立評價管理層使用的包括貼現率、預期空置率和租金增長率在內的重大的不可觀察參數的合理性和適當性；及
- 測試了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計算的準確性。

授予客戶的貸款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請參見以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附註2.11，3.1(a)，4.1(a)，10和2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為人民幣33.44億元，管理層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為人民幣8.26億元。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授予客戶的貸款信用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0,150.7萬元。

貴集團通過評估授予客戶的貸款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三階段減值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對於階段一和階段二的授予客戶的貸款，管理層運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等關鍵參數的風險參數模型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對於階段三的授予客戶的貸款，管理層在結合考慮前瞻性因素後通過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主要包括如下：

- 確定相關的關鍵模型和參數；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以及違約和信用減值的定義；
- 採用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授予客戶的貸款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及
-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我們了解了管理層與授予客戶的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相關的評估過程，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水準(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化、不確定性和管理層偏向和其他舞弊風險因素導致的錯報敏感性)，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我們了解、評價和測試了與授予客戶的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相關的內部控制，包括：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治理，包括模型方法論的選擇、審批及應用；以及與模型持續監控和優化相關的內部流程；
- 管理層重大判斷和假設的評估及審批，包括參數估計、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違約和信用減值的定義，以及前瞻性情景中經濟指標及相關權重的使用；
- 與模型計量使用的關鍵數據的準確性和完整性相關的內部控制；及
- 階段三授予客戶的貸款未來現金流預測和與此未來現金流的現值計算相關的內部控制。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授予客戶的貸款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貴集團就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建立了相關的控制機制。

貴集團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涉及重大判斷，模型運用了一些假設、參數和數據，並且涉及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重大。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分析了資產組合的風險特徵，評估了組合劃分的合理性。

在外部評估專家的支援下，我們

- 通過與行業慣例進行比較，評估了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所採用的模型方法的適當性；
- 評估了管理層對上一期末模型生成的預期違約率與實際違約率的回溯測試；及
- 結合前瞻性因素分析 貴集團的歷史損失情況，評估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

我們通過檢查貸款合同和借款人基本信息等證明材料，測試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數據錄入，例如選定樣本的信用風險敞口和到期日，包括歷史的數據和計量日的數據。

我們在考慮了 貴集團的信用風險狀況和風險管理實踐後，評估了管理層對授予客戶的貸款三階段劃分標準的恰當性，並抽取樣本檢驗借款人的財務和非財務信息，與貸款合同預定的到期日比較評估授予客戶的貸款的逾期情況，同時考慮其他外部證據，基於這些工作對管理層的三階段分類進行了測試。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授予客戶的貸款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對於前瞻性測量，在外部評估專家的支援下，我們

- 使用統計技術評估了管理層對經濟指標的選擇及其與信貸資產組合表現的相互關係分析；
- 通過與可獲得外部專業估計進行比較，進一步檢驗了經濟指標預測的合理性；及
- 通過執行敏感性分析來評估經濟情景的適當性，並通過執行歷史回溯測試來評估所採用的權重的適當性。

對於採用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三授予客戶的貸款，在外部評估專家的支援下，我們抽樣檢查了 貴集團基於借款人和擔保人的財務信息、抵押質押物的最新評估價值和其他可獲得的信息，並結合考慮前瞻性因素而得出的，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責任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並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審查為集團審計目的開展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莫漢生。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利息收入	6	327,334	279,576
商品銷售收入	7	328,380	371,643
諮詢服務費收入		2,699	1,004
手續費收入		385	908
營業收入		658,798	653,131
利息支出	8	(56,734)	(40,738)
商品銷售成本	7	(325,640)	(367,729)
營業成本		(382,374)	(408,467)
淨投資(損失)/收益	9	(7,954)	1,797
信用減值損失	10	(103,456)	(84,87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11	2,316	—
其他經營收益	12	12,443	9,463
經營收益淨額		179,773	171,050
行政支出	13	(82,752)	(80,741)
其他損失，淨值	15	(1,008)	(891)
經營利潤		96,013	89,418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聯營公司淨利潤	22	—	2,243
除所得稅前利潤		96,013	91,661
所得稅支出	16	(24,987)	(24,997)
本年利潤		71,026	66,664
本年利潤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0,485	46,451
— 非控制性權益		20,541	20,2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之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元表示)			
— 基本每股盈利	17(a)	0.046	0.043
— 攤薄每股盈利	17(b)	0.046	0.043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	—
本年總綜合收益		71,026	66,664
本年總綜合收益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0,485	46,451
— 非控制性權益		20,541	20,213
		71,026	66,664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0	51,562	53,274
使用權資產	21	15,709	15,690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2	2,132	5,374
投資性物業	23	169,746	186,473
無形資產	24	514	608
授予客戶的貸款	25	262,532	206,97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6	26,536	35,0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a)	103,374	93,7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36	1,639
非流動資產總計		635,941	598,772
流動資產			
存貨	29	2,519	1,412
其他流動資產	30	51,999	70,135
應收手續費		—	15
授予客戶的貸款	25	2,255,454	2,102,576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31	217,863	200,01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6	72,599	69,7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	119,859	115,576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33	147,893	142,427
流動資產總計		2,868,186	2,701,885
總資產		3,504,127	3,300,65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4	8,662	8,662
股本溢價	35	604,478	604,478
其他儲備	35	587,239	587,239
留存收益	36	713,240	682,650
		1,913,619	1,883,029
非控制性權益		289,070	282,589
總權益		2,202,689	2,165,618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1,964	1,325
借款	37	334,000	351,6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b)	18,971	22,036
非流動負債總計		354,935	374,961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38	139,598	146,171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627	26,380
應付關聯方款項	42(c)	633	633
應付股息		1,261	2,161
租賃負債	21	1,801	2,114
借款	37	773,583	582,619
流動負債總計		946,503	760,078
總負債		1,301,438	1,135,039
總權益及負債		3,504,127	3,300,657

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代表簽署：

吳敏
執行董事

邱蔚
執行董事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合計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附註34)	股本溢價 (附註35)	其他儲備 (附註35)	留存收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662	604,478	593,122	666,325	1,872,587	238,743	2,111,330
本年利潤	—	—	—	46,451	46,451	20,213	66,664
本年總綜合收益	—	—	—	46,451	46,451	20,213	66,664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權益持有人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							
非控股權益對設立子公司的出資	—	—	—	—	—	30,000	30,000
非控制性權益資本變動	—	—	—	—	—	2,400	2,400
在不失去控制的情況下 部分處置子公司	—	—	(5,883)	—	(5,883)	5,883	—
宣告或派發的股息	—	—	—	(30,126)	(30,126)	(14,650)	(44,776)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權益持有人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的總額	—	—	(5,883)	(30,126)	(36,009)	23,633	(12,37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62	604,478	587,239	682,650	1,883,029	282,589	2,165,618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附註34)	股本溢價 (附註35)	其他儲備 (附註35)	留存收益	合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662	604,478	587,239	682,650	1,883,029	282,589	2,165,618
本年利潤	—	—	—	50,485	50,485	20,541	71,026
本年總綜合收益	—	—	—	50,485	50,485	20,541	71,026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權益持有人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							
非控制性權益資本變動 19(f)	—	—	—	—	—	200	200
宣告或派發的股息 18, 19(m)	—	—	—	(19,895)	(19,895)	(14,260)	(34,155)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權益持有人的 身份進行的交易的總額	—	—	—	(19,895)	(19,895)	(14,060)	(33,95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62	604,478	587,239	713,240	1,913,619	289,070	2,202,689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產生／(使用)現金	39(a)	12,906	(184,385)
已收銀行存款利息		513	2,258
已付利息		(56,734)	(40,678)
已付所得稅		(34,459)	(31,381)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		(77,774)	(254,18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處置子公司	39(d)	14,166	—
收回投資聯營企業		3,242	19,131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552)	(7,258)
購買無形資產		(52)	(31)
購買投資性物業		(73,853)	(9,288)
收取的聯營公司股息		—	2,243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59,049)	4,79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		1,119,516	1,132,150
償還借款		(946,152)	(927,000)
償還租賃負債		(3,361)	(3,756)
非控制性權益資本變動		200	32,400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派發股息		(19,895)	(30,126)
向非控制性權益派發股息		(14,260)	(13,750)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36,048	189,9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775)	(59,47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274	196,8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化影響		(428)	(6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	136,071	137,2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乃由朱天曉先生、張祥榮先生、葛健先生、陳雁南先生、魏興發先生、楊伍官先生及卓有先生(「最終股東」)最終所控制。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通過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的客戶發放抵押貸款及非抵押貸款提供借貸服務。本集團的子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19。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該附註列示在編製該財務報表時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
合規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款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編製基礎。

- (b) 歷史成本法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除了特定金融資產及投資性物業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外均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本集團已採納的已修改的準則

本集團首次對準則採用以下修訂，並於自2024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 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及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統稱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由於採納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本集團更改其借貸分類之會計政策如下：

「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於報告期末，集團有權將該負債的清償延遲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

將附有契約的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會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本集團在報告期之後須遵守的契約不影響分類。」

此項新政策並未導致本集團借款分類的改變。本集團並無因採納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而作出追溯調整。本集團已於附註4.1(c)就其受契約規限的非流動負債作出額外披露。

除上述者外，上述其他修訂及詮釋並無對過往期間確認之金額構成任何重大影響，預期亦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d)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新修訂

截至此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準則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該等準則及詮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未於此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可能與其有關的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號 — 缺乏可交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 —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十一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無須向公眾負責之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的 —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香港會計師工會」 公佈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此等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迄今為止，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d)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新修訂(續)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發出針對性修訂，以回應近期實務中出現的問題，並加入不僅適用於金融機構，亦適用於企業實體的新規定。該等修訂包括：

- 釐清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日期，並新增透過電子現金轉帳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的例外情況；
- 釐清及新增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單一本金及利息支付準則的進一步指引；
- 對某些合約條款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工具(例如某些具備與達成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掛鉤特徵的金融工具)增加新的披露內容；及
- 更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工具的披露。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 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類似實體的財務表現達致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訊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引入重大變動，重點為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表現資料，這將影響本集團在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的方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的主要變動涉及(i)損益表的結構，(ii)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指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表現計量)的必須披露，及(iii)加強有關合併及分類資料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原則

(a)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主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撥資產的減值證據。子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的總綜合收益及權益分別記錄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狀況表中。

(i) 源自重組的子公司

2011年12月，本公司全資子公司蘇州匯方同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匯方同達」)，已與蘇州市吳中典當有限責任公司(「吳中典當」)，吳中典當的直接權益持有人江蘇吳中嘉業集團有限公司(「吳中嘉業」)及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恒悅諮詢」)及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權益持有者訂立一系列的協議，使本公司：

- 對吳中典當進行實際控制；
- 於吳中典當的股東大會上行使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東投票權；
- 通過匯方同達向吳中典當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並收取服務費作為對價，獲得吳中典當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
- 於中國法律許可的時間及程度內，通過行使獨家認購期權購入吳中典當所有股本權益，以收取吳中典當的剩餘經濟利益；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原則(續)

(a) 子公司(續)

(i) 源自重組的子公司(續)

- 從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各自的權益持有者取得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全部股本權益的質押。

由於本公司及吳中典當均由同一最終股東所有，因此上述吳中典當的重組(「重組」)使用的會計準則與反向收購類似。

本公司未持有吳中典當的任何股本權益。然而，作為重組的一項結果，本集團控制吳中典當並成為吳中典當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主要受益人。因此，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吳中典當視為其間接子公司。本公司已將吳中典當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包含合併財務報表內。

(ii) 非源自重組的子公司

除上述所述的重組外，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b) 聯營

聯營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通常附帶有20%-50%投票權的股權。

根據權益法，投資按成本初始確認，後續調整確認按本集團份額享有的被投資方當期損益，以及確認按本集團份額享有的被投資方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來自聯營企業的已收或應收股息作為投資賬面金額的減少來確認。

當本集團在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中的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實體中的權益時(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的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的損失，除非本集團已代表聯營企業承擔義務或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之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將在本集團對這些實體的權益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了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虧損也會被抵銷。為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政策相一致，已在必要時修改了被投資方按權益法入賬的會計政策。

根據附註2.10所述政策，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賬面價值經減值測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原則(續)

(c) 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權益持有人權益的變動會導致控制性和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之間的調整，以反映他們在子公司中的相關利益。非控制性權益調整數額與支付或收到的任何對價之間的任何差異，確認在歸屬於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權益的「其他儲備」中。

當本集團由於失去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而停止合併或在某項權益中入賬時，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均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賬面價值的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該公允價值成為初始賬面價值，以便隨後將保留權益計入聯營企業、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此外，先前就該實體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金額均以該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進行會計處理。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金額被重新分類為損益或轉移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指定／允許的其他權益。

如果減少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但保留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力，則在適當情況下僅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部分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2.3 業務合併

無論購買的是權益投資或其他資產，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子公司所轉讓的對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
- 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子公司中早已存在的任何權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3 業務合併(續)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以下三者：

- 轉移對價；
- 在收購實體中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
- 被收購方之前任何股權的收購日公允價值

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子公司可辨識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將該差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當任何一部分現金對價延期結算，未來可支付金額將會折現至交易日。使用的折扣率為該實體增量借款利率，該比率也可由獨立金融家依據類似條款及條件近似得出。或有對價可被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數額後續將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確認在損益中。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2.4 獨立財務報表

子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子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子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向主體經營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的人士或小組。本集團的報告分部乃按其經營分部並完全考慮多項因素(如產品及服務、地區資料及有關管理層行政的監管環境)決定。符合約一資格的經營分部乃分配為一個報告分部，並提供獨立披露。

分部報告的目的為協助主要經營決策者向各經營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分部報告使用與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同的會計政策。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6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與借款相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利息支出」中列報。所有其他的匯兌利得和損失按淨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利得／(損失)，淨值」中列報。

以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按照公允價值決定日的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與負債的折算差異作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進行報告。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報告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其他經營支出中列支。

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或低於經營租賃改良，採用如下更短的租賃期：

建築物	25–40年
車輛	5年
電子設備及其他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在每個報告日期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價值即時減至可收回金額載於附註2.10。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於處置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處置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財產和設備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在損益中確認。

2.8 投資性物業

投資性物業是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資產。與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資產有關的使用權資產亦屬投資性物業。

投資性物業按成本加交易成本初始計量。對於自建投資性物業，本集團在竣工前按成本模式進行初始計量。於完成日，該投資性物業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自其公允價值能夠持續可靠計量時採用公允價值模型對投資性物業進行後續計量。於每個報告日，本集團重新計量投資性物業的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均計入其產生期間的損益。

投資性物業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9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件和許可證，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無形資產的成本減估計殘值(如有)後，在其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減值無形資產在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後攤銷。本集團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無形資產的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電腦軟件	10年
許可證	5年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壽命有限的非金融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評估。減值損失按資產的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評估。

2.11 金融資產和負債

計量方法

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

攤餘成本是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經下列調整後的結果：扣除已償還的本金；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扣除損失準備(僅適用於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整個預期存續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總額(即，扣除損失準備之前的攤餘成本)或該金融負債攤餘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計算時不考慮預期信用損失，但包括交易費用、溢價或折價、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例如貸款發放費。對於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根據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而非賬面總額)計算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並且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將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納入考慮。

當本集團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值時，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按照新的現金流量估計和原實際利率折現後的結果進行調整，變動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計量方法(續)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以下情況除外：

- (i) 對於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用經信用調整的原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計算得出。
- (ii) 不屬於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但後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或「第三階段」)，其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乘以攤餘成本(即，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後的淨額)計算得出。

初始確認與計量

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相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進行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還應該加上或減去可直接歸屬於獲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例如手續費和佣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作為費用計入損益。初始確認後，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立即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並計入損益。

當金融資產和負債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不同時，本集團按以下方式確認該差額：

- (i) 如果該公允價值是依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確定(即第一層次輸入值)，或基於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確定，那麼該差額計入損益。
- (ii) 在其他情況下，本集團將該差額進行遞延，且逐項確定首日損益遞延後確認損益的時點。該差額可以遞延在金融工具的存續期內攤銷，或遞延至能夠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確定該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止，或者也可以在金融工具結算時實現損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2.11.1 金融資產

(a) 分類與後續計量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以攤餘成本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債務和權益工具的分類要求如下：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工具，例如是授予客戶的貸款、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銀行定期存款、以及其他流動資產(不包括抵債資產)。

債務工具的分類與後續計量取決於：

- 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基於這些因素，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劃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那麼該資產按照攤餘成本計量。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按照確認和計量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進行調整，參見附註4.1(a)(ii)。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該資產的利息收入並列報為「利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滿足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對於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並且不屬於套期關係一部分的債務投資產生的利得或損失，這些資產的期間損失或利得計入損益，並在損益表中列報為「淨投資(損失)/收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那麼該金融資產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相關的減值利得或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匯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除此以外，賬面價值的變動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損失，淨值」。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該資產的利息收入並列報為「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損失列報為「其他損失，淨值」，且減值費用在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2.11.1 金融資產(續)

(a) 分類與後續計量(續)

業務模式：業務模式反映了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也就是說，本集團的目標是僅為收取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例如，以交易為目的持有金融資產)，那麼該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並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集團在確定一組金融資產業務模式時考慮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合同現金流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如果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的雙重目的，那麼本集團將評估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支付。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貸款安排相符，即，利息僅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貸款風險以及與基本貸款安排相符的利潤率的對價。若合同條款引發了與基本貸款安排不符的風險或波動敞口，則相關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對於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在確定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支付時，將其作為一個整體進行分析。

當且僅當債務工具投資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對其進行重分類，且在變化發生後的第一個報告期間開始時進行該重分類。本集團預計這類變化非常罕見，且在本期間並未發生。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權益定義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義務且享有發行人淨資產和剩餘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集團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但管理層已做出不可撤銷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除外。本集團對上述指定的政策為，將不以取得投資收益為目的的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指定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進行確認，且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包括處置時)。作為投資回報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團確定對其收取的權利成立時進行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對應的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表中的「淨投資(損失)/收益」。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2.11.1 金融資產(續)

(b) 減值

對於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資產，以及銀行定期存款和其他金融資產，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進行了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確認相關的損失準備。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反映了以下各項要素：

- 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的時間價值；及
- 在報告日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有依據的信息。

(c) 除修改以外的終止確認

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到期，或該權利已轉移且(i)本集團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或(ii)本集團既未轉移也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本集團並未保留對該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團保留了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但承擔了將收取的現金流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合同義務，並已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在這種情況下，如果本集團滿足以下條件的「過手」安排，則終止確認相關金融資產：

- 只有從該金融資產收到對等的現金流量時，才有義務將其支付給最終收款方；
- 禁止出售或抵押該金融資產；且
- 有義務儘快將從該金融資產收取的所有現金流劃轉給最終收款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2.11.1 金融資產(續)

(c) 除修改以外的終止確認(續)

對於根據標準回購協定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擔保品(股票或債券)，由於本集團將按照預先確定的價格進行回購，實質上保留了擔保品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因此並不符合終止確認的要求。對於某些本集團保留次級權益的證券化交易，由於同樣的原因，也不符合終止確認的要求。

當本集團已經轉移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既未轉移也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了對該資產的控制，則應當適用繼續涉入法進行核算。

本集團根據對被轉移資產繼續涉入的程度繼續確認該被轉移資產，同時確認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及義務：(a)如果被轉移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被轉移資產和相關負債的賬面淨額等於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攤餘成本；或(b)如果被轉移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被轉移資產和相關負債的賬面淨額等於本集團保留的權利或義務的公允價值。

2.11.2 金融負債

(a) 分類與後續計量

在當期和以前期間，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負債，但以下情況除外：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該分類適用於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如，交易頭寸中的空頭債券)以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中源於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部分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餘部分計入損益。但如果上述方式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那麼源於自身信用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也計入損益；
- 由於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應用繼續涉入法進行核算而確認的金融負債。當該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時，本集團根據該轉讓收取的對價確認金融負債，並在後續期間確認因該負債產生的所有費用；及
- 財務擔保合同。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2.11.2 金融負債(續)

(a) 分類與後續計量(續)

金融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權將該負債的清償延遲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

在將附帶契諾的借貸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會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諾並不影響於報告日期的分類。

(b) 終止確認

當合同義務解除時(如償付、合同取消或者到期)，本集團終止確認相關金融負債。

本集團與債務工具的初始借款人交換存在實質性差異的合同，或者對原有合同條款作出的實質性修改，作為原金融負債義務解除進行終止確認的會計處理，並同時確認一項新的金融負債。如果修改後的現金流量(包括收付的費用淨值)按照原始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折現現值存在10%或以上的差異，則認為合同條款已發生實質性變化。此外，本集團在分析合同條款是否發生實質性變化時也考慮定性因素，如金融負債的幣種或利率的變化、附加的轉股權，以及對借款人約束的條款發生的變化。如果本集團將一項合同的交換或修改作為合同義務解除且終止確認相關金融負債，那麼相關的成本或費用作為解除合同義務的利得或損失進行確認。如果本集團並未將一項合同的交換或修改作為合同義務解除，那麼修改合同的相關成本或費用應調整負債的賬面價值且在已修改負債的剩餘期間攤銷。

(c)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負債賬面總額計算得出，並在發生當年支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2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該法定可執行權力須不倚賴未來事件且必須在正常商業行為中，在公司或對手方違約、資不抵債或破產時均可執行。

2.13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根據承諾在未來某一特定日期返售協議購買的金融資產，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收購對價作為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入賬，收購對價與全部股權處置完成時的處置對價之間的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為返售安排期間的「利息收入」。

2.14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在出具擔保時確認為金融負債。初始以公允價值計量，後續按以下兩項孰高進行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下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的金額；及
- 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累計確認的收入。

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根據債務工具要求的合同付款與無擔保要求的付款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的現值確定，或根據為承擔債務而應支付給第三方的估計金額確定。

2.15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是來源於供應鏈業務的可交易商品，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加權平均成本為基礎分配到單個存貨項目，包括扣除回扣和折扣後的採購成本和其他可變採購費用。

於各報告期末，可交易商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和估計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

可交易商品如果在一年內出售，則歸類為流動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6 抵債資產

相關貸款終止確認後，抵債資產按「抵債資產」入賬並在「其他流動資產」項下列報。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於報告期末按照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後續計量。當抵債資產的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低於賬面價值時，減值損失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處置抵債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計入當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可隨時轉換為確定金額現金的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8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2.19 股息分派

在本公司股東批准股利的當期，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將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確認為一項負債。

2.20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本公司持有人的淨利潤除以在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攤薄每股收益

攤薄每股收益考慮以下事項對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金額作出調整：假設所有攤薄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1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的所得稅費用或所得稅抵免額為當期應納稅所得額，按各司法權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計算，並根據歸屬於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以及未使用的稅損調整確認。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及聯營企業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量稅務機關是否很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借由使用最可能金額或期望值方法之一(取決於本集團預期何種方法更能預測不確定性的結果)，就每一不確定的稅務處理反映不確定的影響。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並且不會產生相應的應納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日期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當本公司有能力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且在可預見的未來該差異很可能不會撥回時，不予確認由投資於境外實體賬面金額與計稅基礎的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1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並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或同時實現資產承擔負債時，則可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當期和遞延所得稅在損益表確認，除非與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於權益的專案有關。在此情況下，稅項也分別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於權益。

2.22 僱員福利

(a) 短期債務

工資及薪金的負債，包括預計在職工提供相關服務的會計期後12個月內全部支付的累積病假，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短期薪酬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負債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作為應計僱員福利列示。

(b)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的中國職工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多個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職工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負責該等職工退休時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職工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後福利概無責任。

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入賬列為費用，且為一名職工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用作削減本集團於日後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即使該名職工離開本集團。

(c)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本集團的中國職工有權參與不同的政府資助社會保障基金，包括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本集團按職工的薪金的若干百分比為職工每月供款予該基金及當職工提供服務使其有權獲得該供款，該供款將在期內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本集團就該等社會保障基金的責任以於報告期間的應付供款為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3 僱員獎勵計劃

僱員期權

本集團設有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計劃，主體收取職工的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期權)的對價。職工為換取獲授予期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期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本公司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的影響。

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假設中。

費用的總金額在等待期間內確認，等待期間指將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在每個報告期末，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並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期權行使時，本集團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和股本溢價。

2.24 準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作出準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準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準備。

準備按照管理層在報告日期清償當前債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金額的現值計量。準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準備確認為利息支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5 租賃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可供其使用的當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合同可能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基於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將合同中的對價分配給各組成部分。但對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本集團選擇不將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拆分，將這些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構成任何契諾，惟所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誘因；及
- 在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當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也納入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本集團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應在可能的情況下，以承租人最近收到的協力廠商融資為起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收到第三方融資後的變化。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5 租賃(續)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誘因；
- 初始直接費用；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權，則在標的資產的使用壽命期間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本集團對列報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土地和建築物的價值進行重估，但未選擇重估所持有的使用權建築物的價值。

與短期設備和車輛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計入損益。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者小於12個月且無購買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IT設備和辦公傢俱的小物件。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產生的租賃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計入「其他經營收益」。各租賃資產根據其性質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

2.26 收入確認

(a)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對於後續發生信用減值而非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將在攤餘成本(例：減去預期信用損失減值)的基礎上採用實際利率計算。

返售安排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照附註2.13確認。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是指應收融資租賃總額與應收融資租賃現值之間的差額，並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6 收入確認(續)

(b) 商品銷售收入

本集團首先判斷其承諾的性質是自行提供特定商品(即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還是安排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的履約義務。

如果本集團在將特定商品轉讓給客戶之前已控制該商品，則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在向客戶交付商品時確認收入，這通常與控制權的轉移一致。

如果本集團的履約義務是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本集團不控制特定商品且屬於代理人。它以預期有權獲得的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入。

(c) 諮詢費及保險仲介手續費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諮詢及保險仲介服務。

諮詢服務包括多項履約義務，本集團將根據它們的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款分攤至各項履約義務。如果沒有直接可觀察的單獨售價，則本集團根據它們的預計成本加上適當利潤來估計每項履約義務的單獨售價。

保險仲介服務包含屬於實質相同且轉讓模式相同的一系列服務，故本集團將其作為單項履約義務。

提供此類服務的收入在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2.27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其所需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用於補償已經發生的費用和損失或用於向本集團內某一公司提供即時財政支持的政府補助，不再發生未來相關成本時，在其變為可收到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

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評估其關鍵會計估計和判斷。可能導致下一個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關鍵會計估計和關鍵假設概述如下。實際結果可能與下文提及的估計和判斷存在重大差異。

3.1 關鍵會計估計

(a)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和重大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附註4.1具體說明了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使用的參數、假設和估計技術，也披露了預期信用損失對這些因素的變動的敏感性。

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許多重大判斷，例如：

- 確定相關的關鍵模型和參數；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以及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定義；
- 使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未來現金流折現模型預測授予客戶的貸款的未來現金流；及
-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b) 投資性物業的公允價值

投資性物業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在一定程度上使用可觀察的輸入值。如果無法獲得市場可觀察輸入值，則盡可能使用接近市場可觀察數據校準的假設進行估計。有關這些因素的假設變動可能會影響投資性物業的公允價值報告。本集團作出的判斷和估計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4.3。

(c)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不同司法權區所得稅準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核專案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3. 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3.2 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a) 協議

根據中國現行相關法規規定，外商獨資企業不可於中國經營典當貸款業務。吳中典當目前註冊的股權持有人為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如上文附註2.2(a)所述，本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匯方同達與吳中典當、吳中嘉業、恒悅諮詢以及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權持有人訂立一系列的協議。該等協議包括：(i)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據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以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承諾授權匯方同達根據吳中典當公司章程及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行使彼等之股東權利；(ii)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據此，吳中典當獨家委聘匯方同達向其提供諮詢及其他配套服務，且吳中典當同意向匯方同達支付諮詢服務費；(iii)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向匯方同達授予期權，匯方同達可以相當於適用的中國法規可能允許的最低金額的價格收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持有吳中典當之全部股份及／或吳中典當的全部資產；及(iv)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最終股東以其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授予匯方同達第一優先擔保權，以保證上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以及獨家購買權協議的實現。根據此等協議及承諾，儘管本公司並未直接持有任何吳中典當的股本權益，管理層認為本公司有權力管控吳中典當之財政及經營決策，並從其業務活動獲得絕大部分的經濟利益。因此，吳中典當已被視作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b) 委託人及代理人的考慮

本集團從事電子產品及日用百貨的貿易。由於考慮到本集團承受負責履行提供貨物的承諾及存貨的風險，本集團在轉讓貨品之前是在控制指定貨品，因而釐定本集團為當事人。當本集團履行了履約義務時，本集團依合約約定預計有權收取的對價總額確認交易收入。

4.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營運活動主要面對多種不同的財務風險，而此營運活動包括分析、評估、接受及管理不同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承擔風險乃金融業的核心，而營運風險則為開展業務不可避免的一環。因此，本集團的目的是為適當地平衡風險及回報，和盡可能減少對本集團在財務業績上的潛在的不利因素。

集中的風險管理部門根據董事會批核的政策執行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門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董事會為整體風險管理提供書面的管理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風險種類的書面政策，例如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旨在確認及分析該等風險，建立適當的風險額度及控制，監控該等風險及達至釐定之額度內。本集團更會定期審查此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以反映市場和產品的改變。

風險的最主要種類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和價格風險。

4.1 財務風險因素

(a) 信用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信用風險，該風險乃指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償還責任而引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經濟情況，或本集團的資產組合中比較集中的信用質量出現重大轉變時，將使產生虧損與合併財務狀況表所提取的減值準備出現差異。因此，管理層審慎管理其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主要是來自本集團的資產組合內的授予客戶的貸款，也可能來自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返售安排持有的金融資產、銀行存款和其他應收款。

(i) 信用風險計量 — 授予客戶的貸款

基於風險管理目的的信用風險敞口估計比較複雜且需要使用模型，因為該敞口隨著市場條件、預期現金流量及時間推移的變動而發生變化。對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評估需要更多估計，如違約發生的可能性、相關損失率及對手方之間的違約的相關性。本集團根據信用風險特徵將授予客戶的貸款劃分為抵押類貸款和非抵押款類貸款。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

(i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構建了一個基於自初始確認之後信用質量的變化來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三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概述如下：

- 第一階段：初始確認時未發生信用減值且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發生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進入「第一階段」，且本集團對其信用風險進行持續監控。
- 第二階段：如果識別出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發生顯著增加但並未發生信用減值的工具，則本集團將其轉移至「第二階段」。
- 第三階段：如果金融工具發生信用減值，則將被轉移至「第三階段」。

第一階段金融工具的損失準備為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該金額對應為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中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本集團根據準則要求採用的關鍵判斷及假設列示如下：

a.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主要通過監控借款人逾期情況管理其貸款組合的信用風險。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和定性標準時，本集團認為貸款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 該筆貸款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30天但未超過90天(含90天)仍未付款。

定性標準：

- 於其他金融機構違約；及
- 處於本集團提起的法律訴訟中。

用於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由獨立的集中的風險管理部門定期監控並覆核其適當性。

b.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當符合以下一項或多項條件時，本集團將該筆貸款界定為已發生違約，其標準與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定義一致：

定量標準：

- 該筆貸款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90天仍未付款。

定性標準：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本集團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做出讓步。

上述標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違約定義被一致地應用於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算過程中，包括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的模型構建。

當某項金融工具連續六個月期間都不滿足任何違約標準時，本集團不再將其視為處於違約狀態的資產(即已回檔)。本集團根據相關分析，考慮了金融工具在各種情況下由回檔再次進入違約狀況的可能性，確定採用該六個月作為觀察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c.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 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準備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順序，以及擔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本集團通過預計每六個月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並對其存續性進行調整(如並未提前還款或發生違約)。這種做法可以有效地計算每六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再將每六個月的計算結果折現至報告日並加總。預期信用損失計算中使用的折現率為初始實際利率。

對於階段一授予客戶的貸款，本集團先計算年度12個月違約概率，然後將其轉換為月度違約概率。對於階段二及階段三授予客戶的貸款，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是基於貸款從信用風險顯著上升到整個存續期結束的違約變化情況。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的基礎是結合考慮前瞻性因素的可觀察歷史信息，並假定同一組合的授予客戶的貸款的情況相同。上述分析以歷史信息作為支援。

本集團根據對影響違約後回收的因素來確定違約損失率。不同產品類型的違約損失率有所不同。

- 對於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本集團主要根據抵押物類型及擔保品的預期價值、強制出售時的折扣率、回收時間及可觀察到的收回成本等確定違約損失率。
- 對於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本集團將保全借款人個人資產來緩解信用風險。因此違約損失率的確定類似於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

在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時應考慮前瞻性經濟信息。此假設因產品類型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c.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 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續)

對於階段一和階段二的授予客戶的貸款，管理層運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等關鍵參數的風險參數模型法評估損失準備。對於階段三已減值的授予客戶的貸款，管理層通過結合考慮前瞻性因素預估未來與該筆貸款相關的現金流，評估損失準備。

本集團每半年監控並覆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品價值的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估計技術或關鍵假設未發生重大變化。

d.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信息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減值組成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技術指標。

本集團依據分析和評估，採用了一系列宏觀經濟指標(包含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率、國房景氣指數、企業景氣指數等)，進而對各模型敞口建立實際違約概率與宏觀經濟指標間的統計學關係，並通過對應宏觀經濟指標預測值計算得到實際違約概率的前瞻性結果。

下表列示經濟指標如何應用至不同組合。

	違約概率	違約損失率
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	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率	國房景氣指數
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	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率	企業景氣指數

與其他經濟預測類似，對預計值和發生可能性的估計具有的高度的固有不確定性，因此實際結果可能同預測存在重大差異。本集團認為這些預測體現了集團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d.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續)

關於經濟指標的預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重要預測列示如下，「基本」、「上升」及「下降」這三種情景適用於所有組成。

		二零二四年
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率	基本	6.10
	上升	6.21
	下降	6.00
國房景氣指數	基本	96.88
	上升	97.17
	下降	96.59
企業景氣指數	基本	111.98
	上升	113.07
	下降	110.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各項經濟情景的權重列示如下：

	基本	上升	下降
所有組合	80%	10%	10%

其他未納入上述情景的前瞻性考慮因素，如監管變化、法律變更或政治變革的影響，也已納入考慮，但不視為重大影響，因此並未據此調整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定期覆核並監控上述假設的適當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d.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續)

敏感性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本集團使用的經濟指標發生合理變動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變動情況如下：

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		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率		
		-1%	無變動	+1%
國房景氣指數	+1%	-0.06%	-0.08%	-0.11%
	無變動	0.03%	—	-0.03%
	-1%	0.11%	0.08%	0.06%

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		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率		
		-1%	無變動	+1%
企業景氣指數	+1%	-0.05%	-0.09%	-0.13%
	無變動	0.04%	—	0.04%
	-1%	0.13%	0.09%	0.0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按基準、上升和下降這三種情景加權計算得出的授予客戶的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與僅採用基準情景計算得出的授予客戶的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相比上升幅度不超過1%。

假設將上升情景權重增加10%，基準情景權重減少10%，則授予客戶的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下降幅度不超過1%；若將下降情景權重增加10%，基準情景權重減少10%，則授予客戶的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上升幅度不超過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d.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續)

敏感性分析(續)

本集團對預期信用損失作了敏感性分析，假設所有原先確認在第一階段逾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因信用風險發生顯著變化進入第二階段。下表列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信用損失變化：

假設確認在第一階段逾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下移 至第二階段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額	833,797
當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額	825,753
差異	8,044
差異比例	0.96%

(iii) 信用風險敞口

存放在知名或高信用評級金融機構的活期銀行存款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因為這些機構至少擁有一家主要機構的投資信用評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中未計提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就這些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合計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授予客戶的貸款					
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附註(a))	812,304	39,267	1,022,954	1,874,525	1,842,019
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附註(b))	1,048,628	15,449	405,137	1,469,214	1,262,159
賬面總額	1,860,932	54,716	1,428,091	3,343,739	3,104,178
損失準備	(33,307)	(14,302)	(778,144)	(825,753)	(794,632)
賬面價值	1,827,625	40,414	649,947	2,517,986	2,309,546
銀行定期存款					
信用等級					
AAA	11,986	—	—	11,986	4,804
賬面總額	11,986	—	—	11,986	4,804
損失準備	(164)	—	—	(164)	(164)
賬面價值	11,822	—	—	11,822	4,640
其他流動資產(不包括抵債資產)					
賬面總額	29,893	—	—	29,893	19,106
損失準備	(1,141)	—	—	(1,141)	(1,141)
賬面價值	28,752	—	—	28,752	17,965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賬面總額	221,390	—	—	221,390	203,842
損失準備	(3,527)	—	—	(3,527)	(3,827)
賬面價值	217,863	—	—	217,863	200,01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賬面總額	104,650	—	—	104,650	108,019
損失準備	(5,515)	—	—	(5,515)	(3,266)
賬面價值	99,135	—	—	99,135	104,7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信用風險敞口(續)

附註：

- (a) 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由房地產抵押貸款及動產抵押貸款組成。
- (b) 非抵押類授予客戶的貸款由股權質押貸款、保證貸款及其他信用貸款組成。

下表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分析：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私募股權基金	99,429	90,143
結構性存款	20,430	20,428
	119,859	110,571

(iv) 存在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的風險集中性

本集團維持廣泛的客戶基礎。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五大客戶的貸款賬面總額佔全部客戶貸款賬面總額的21.89%(二零二三年：24.8%)。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前五大客戶的利息收入為總利息收入的15.8%(二零二三年：17.1%)。

(v) 抵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級

本集團採用了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來緩解信用風險。最傳統的做法是接受客戶的特定類別抵押物。本集團制定了與接收特定類別抵押物及緩解信用風險相關的內部政策。

本集團於貸款業務發起時對獲得的抵押物進行估值，並定期對估值進行覆核。客戶貸款的主要抵押物種類有：

- 房地產，包括住宅、商業及工業物業；
- 股權，主要為通常與借款人有關的非上市股權；及
- 動產，包括但不限於車輛、奢侈品、貴金屬、珠寶及藝術品。

本集團關於獲取抵押物的政策在報告年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自以前年度以來本集團持有的抵押物整體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

本集團亦專注於確定房地產抵押物及藝術品抵押的合法所有權及為其估值。授出貸款金額主要是基於抵押物的價值，通常低於房地產抵押物及藝術品抵押物估計價值。本集團緊密監控在整段貸款期內房地產類抵押物及藝術品抵押物的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信用風險(續)

(v) 抵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級(續)

本集團亦就非抵押類貸款，除了考慮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及還款記錄，本集團還引入了其他信用增級措施，主要為第三方保證。

a. 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的抵押物公允價值

本集團密切監控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對應的抵押物，因為本集團為降低潛在信用損失而沒收這些抵押物的可能性更大。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房地產抵押貸款總額，以及為降低其潛在損失而持有的抵押物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賬面總額	1,021,362	841,637
損失準備	(476,814)	(514,937)
賬面淨值	544,548	326,700
抵押物公允價值	1,079,463	565,204

(vi) 核銷政策

本集團旨在收回其合法應得的金額。當本集團執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後仍認為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金融資產的整體或一部分時，則將其進行核銷。表明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1)強制執行已終止，以及(2)本集團的收回方法是沒收並處置擔保品，但仍合理預期抵押物的價值無法覆蓋全部本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已核銷資產金額為51.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5.1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市場風險，市場風險乃當市場價格變動，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將來的現金流會隨之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是從利率、貨幣和權益性投資的未平盤額而產生，並受一般及特別的市場轉變及市場比率或價格的波動程度轉變而影響，例如利率、信用息差、匯率及權益價格。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授予客戶的貸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已制訂政策及程序以監控及管理市場風險。

(i)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因應市場利率變動出現波動的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價值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因應市場利率現行程度波動的影響而承擔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

最重要的計息資產是授予客戶的貸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銀行存款及結構性存款，最重要的計息負債是借款。

授予客戶的貸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利率的主要影響因素不是市場利率基準利率變化，而是更受供求關係以及雙邊協商因素的影響，這使得基於基準利率的定量敏感性分析不具代表性。

對於其他生息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定期計算其投資組合可能發生的利率變動對損益的影響。根據模擬分析並保持其他變量不變，倘基準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下跌／增加約人民幣1,343千元(二零二三年：下跌／增加約人民幣1,350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市場風險(續)

(ii) 外匯風險

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價及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

敞口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外匯風險敞口以人民幣千元列示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美元	港幣	美元	港幣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63	5,544	3,687	542
授予客戶的貸款	—	18,462	—	23,919
淨敞口	63	24,006	3,687	24,461

倘美元兌人民幣、港幣兌人民幣轉弱／轉強1%，而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241千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82千元)。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利率風險或貨幣風險以外的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無論這些變化是由特定於單個資產或其所有人的因素引起的，還是由影響所有類似資產的因素引起的。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投資性物業有關。這些資產的市場價格可能導致投資價值的波動。本集團及時監控其投資組合的公允價值，並根據對市場的分析和展望調整投資方位。

倘上述金融資產的價格上升／下降5%，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增加／減少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8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本集團由於合約承諾的現金要求而於債務到期時未能償還債務的風險。該等流出將消耗客戶貸款的可用現金資源。在極端情況下，欠缺流動資金可導致資產負債水準惡化及銷售資產。

如附註37所披露，本集團的所有銀行信貸均須遵守契約。其中部分契約與本集團的財務契約有關，而財務契約會定期測試，這在與金融機構的借貸安排中很常見。倘本集團違反該等契約，相關貸款將按要求償還。本集團未發現在遵守貸款契約方面有任何困難。

本集團旨在通過已承諾的信貸額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資金來源，並且通過維持已承諾信貸額度保持資金靈活性。為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動預測(包括未提取的銀行信貸額度)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預期通過內部產生的經營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的借款滿足未來的現金流量需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日

下表為將按相關到期組別將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後作出的分析，分類方法基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報告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下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十二個月以內到期的餘額等於其賬面餘額由於折現的影響不顯著。本集團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的現金流量與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顯著的差異。

	按要求或 規定在 1個月期限 內償還	1-6個月	6-12個月	12個月 以上	逾期	合計
二零二四年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36,071	11,746	244	—	—	148,0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9,429	20,430	—	—	—	119,859
授予客戶的貸款	193,744	1,043,987	354,513	320,492	669,021	2,581,757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221,391	—	—	—	—	221,39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4,220	29,169	47,684	22,332	—	113,405
其他金融資產	21,547	—	—	—	4,274	25,821
金融資產合計	686,402	1,105,332	402,441	342,824	673,295	3,210,294
借款	(101,235)	(259,992)	(440,442)	(383,108)	—	(1,184,777)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3)	—	—	—	—	(633)
租賃負債	(147)	(755)	(1,009)	(2,082)	—	(3,993)
其他金融負債	(51,433)	—	—	—	—	(51,433)
金融負債合計	(153,448)	(260,747)	(441,451)	(385,190)	—	(1,240,836)
流動資金敞口	532,954	844,585	(39,010)	(42,366)	673,295	1,969,458
二零二三年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37,274	5,253	244	—	—	142,7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5,148	20,428	—	—	—	115,576
授予客戶的貸款	142,423	961,140	592,902	326,383	430,767	2,453,615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	2,100	218,209	—	—	220,30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8,439	23,559	46,071	39,162	—	117,231
其他金融資產	8,951	—	—	—	824	9,775
金融資產合計	392,235	1,012,480	857,426	365,545	431,591	3,059,277
借款	(90,266)	(134,216)	(345,309)	(495,845)	—	(1,065,636)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3)	—	—	—	—	(633)
租賃負債	(225)	(364)	(1,592)	(1,325)	—	(3,506)
其他金融負債	(36,067)	—	—	—	—	(36,067)
金融負債合計	(127,191)	(134,580)	(346,901)	(497,170)	—	(1,105,842)
流動資金敞口	265,044	877,900	510,525	(131,625)	431,591	1,953,4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歸類為「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授予客戶的貸款」、「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金融應收款」及「借款」、「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授予客戶的貸款」、「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其他金融應收款」、「借款」、「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列示，於各結算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約。

(a)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根據在評估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每層級的解釋參見表格下方。

第1層：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根據報告日期的市場報價列賬。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權益性投資包括在第1層。

第2層：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儘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層。

第3層：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層。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合計
二零二四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私募股權基金	—	—	99,429	99,429
— 結構性存款	—	—	20,430	20,430
	—	—	119,859	119,859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合計
二零二三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權益性投資	5,005	—	—	5,005
— 私募股權基金	—	—	90,143	90,143
— 結構性存款	—	—	20,428	20,428
	5,005	—	110,571	115,5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a) 公允價值層級(續)

年內金融資產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非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任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二零二三年：同)。

(b) 用以估計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折現現金流量模型用於確定第三層級的結構性存款的公允價值，淨資產價值模型用於確定第三層級私募股權基金的公允價值(二零二三年：同)。

(c)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的公允價值計量(第3層)

下表列出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層變化：

	私募股權基金	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0,143	20,428
減少	—	(20,000)
新增	2,000	20,000
計入淨投資收益的未實現利得	7,286	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429	20,430
包括：於期末持有的資產中計入損益的未實現利得	16,429	430

	私募股權基金	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9,764	50,502
減少	—	(49,500)
新增	24,000	20,000
計入淨投資收益的未實現利得/(損失)	6,379	(57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43	20,428
包括：於期末持有的資產中計入損益的未實現利得	9,143	4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2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d) 估值輸入參數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下表總結了第3層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的量化信息：

描述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	輸入參數	參數範圍	公允價值的關係
結構性存款	20,430	預期到期收益率	1.80%–3.34%	公允價值隨著預期到期 收益率上升而增加

描述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輸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	參數	參數範圍	公允價值的關係
結構性存款	20,428	預期到期收益率	1.90%–3.10%	公允價值隨著預期到期 收益率上升而增加

本集團第3層的私募股權基金的公允價值主要根據各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價值釐定。

4.3 非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層級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合計
於二零二四年 投資性物業	—	1,680	168,066	169,746
	—	1,680	168,066	169,746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 投資性物業	—	1,680	184,793	186,473
	—	1,680	184,793	186,473

年內資產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非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b) 用以估計第二層和第三層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本集團至少每年獲得投資性物業的獨立估值並在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範圍內確定財產的價值。

第2層投資性物業的公允價值基於當地市場同類物業的當前價格。對於第3層的投資性物業，估值乃基於收益法折現預期租金收入。未來預期租金收入根據投資物業當前租金進行估算，並根據預期空置率和租金增長率進行調整。估值中涉及的重大不可觀察參數為貼現率、預期空置率和租金增長率。

(c)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的公允價值計量(第3層)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4,793
計入淨投資收益的未實現損失	(16,72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066
包括：於期末持有的資產中計入損益的未實現利得	76,469

下表總結了第3層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的量化信息：

描述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參數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投資性物業	168,066	折現率 預期空置率	5% 7%	公允價值隨著折現率 和預期空置率上升 而減少
		租金增長率	3.5%	公允價值隨著租金增長 率上升而增加
描述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輸 入參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參數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投資性物業	184,793	折現率 預期空置率	5% 2%-5%	公允價值隨著折現率 和預期空置率上升 而減少
		租金增長率	2.5%-3.5%	公允價值隨著租金增長 率上升而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風險。此比率按照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得出。淨負債按照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得出。總資本按照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總權益」加上淨負債計算得出。

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資本負債比率在50%之內，並一貫遵循吳中典當對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的合規規定。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借款(附註37)	1,107,583	934,21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33)	(136,071)	(137,274)
債務淨額	971,512	796,945
總權益	2,202,689	2,165,618
總資本	3,174,201	2,962,563
資本負債比率	30.61%	26.90%

(i) 借款使用限制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借款額度的條款，無財務約定事項(二零二三年：同)。

5. 分部信息

本公司董事會是本集團的首席經營決策者，評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市場地位，並作出戰略決定。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兩個經營及報告分部管理業務(二零二三年：同)。

(a) 經營分部

從經營角度看，本集團主要從以下兩個業務分部提供服務：

普惠金融事業部：

普惠金融事業部主要在中國境內提供貸款服務。從產品角度，普惠金融事業部主要通過抵押類貸款和非抵押類貸款向客戶提供貸款服務。

生態金融事業部：

該事業部主要致力於供應鏈科技、科技助貸、保理、保險仲介及股權投資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分部信息(續)

(b) 分部分析

每個報告分部的除所得稅前利潤或虧損包括了從外部交易和與其他分部交易產生的收入和支出，以及按該分部的經營進行分配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項目。

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的計量與合併財務狀況表一致。該等資產與負債按各分部的經營進行分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普惠金融 事業部	生態金融 事業部	總部和其他	合併抵銷	合計
外部經營收入	240,951	404,820	13,027	—	658,798
內部經營收入	—	—	11,242	(11,242)	—
外部經營成本	(12,943)	(349,461)	(19,970)	—	(382,374)
內部經營成本	(10,421)	(692)	—	11,113	—
淨投資收益／(損失)	—	7,289	(15,243)	—	(7,954)
(信用減值損失)／信用減值 損失的沖銷	(100,764)	(3,040)	348	—	(103,45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2,316	—	—	—	2,316
其他經營收益	1,468	12,499	11,256	(12,780)	12,443
行政支出	(43,094)	(9,321)	(43,246)	12,909	(82,752)
其他損失，淨值	(565)	—	(443)	—	(1,008)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76,948	62,094	(43,029)	—	96,013
資本性支出	(596)	(19)	(73,968)	—	(74,58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惠金融 事業部	生態金融 事業部	總部和其他	合併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1,643,397	1,337,055	523,892	(217)	3,504,127
分部負債	(262,685)	(599,691)	(439,412)	350	(1,301,4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分部信息(續)

(b) 分部分析(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普惠金融 事業部	生態金融 事業部	總部和其他	合併抵銷	合計
外部經營收入	220,150	418,261	14,720	—	653,131
內部經營收入	442	708	12,701	(13,851)	—
外部經營成本	(10,828)	(375,241)	(22,398)	—	(408,467)
內部經營成本	(6,287)	(5,858)	—	12,145	—
淨投資收益／(損失)	—	6,383	(4,586)	—	1,797
信用減值損失	(77,575)	(7,137)	(162)	—	(84,874)
其他經營收益	586	5,500	11,744	(8,367)	9,463
行政支出	(37,508)	(8,693)	(44,613)	10,073	(80,741)
其他(損失)／利得，淨值	(1,106)	—	215	—	(891)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聯營 公司淨利潤	—	2,243	—	—	2,243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87,874	36,166	(32,379)	—	91,661
資本性支出	(1,470)	(27)	(9,416)	—	(10,91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惠金融 事業部	生態金融 事業部	總部和其他	合併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1,631,667	1,208,238	461,597	(845)	3,300,657
分部負債	(276,529)	(507,296)	(352,144)	930	(1,135,0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利息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 抵押類貸款	199,030	169,734
— 非抵押類貸款	94,205	94,317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3,245	8,250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0,342	5,67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12	1,596
	327,334	279,576

7. 商品交易收入和成本

銷售的商品主要包括電子產品和日用百貨。

8. 利息支出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28,028	26,718
非銀金融機構借款利息支出	7,936	6,117
其他利息支出	20,770	7,903
	56,734	40,738

9. 淨投資(損失)/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719	8,969
上市權益性證券現金股利	—	159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收益	1,054	665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 投資性物業	(16,727)	(6,496)
信用減值損失 — 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1,500)
	(7,954)	1,7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信用減值損失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授予客戶的貸款信用減值損失	101,507	77,699
其他流動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	8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信用減值損失	2,249	3,266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的沖銷)/信用減值損失	(300)	3,827
	103,456	84,874

1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以人民幣42.0百萬元為對價向第三方整體處置了賬面價值人民幣39.7百萬元的授予客戶的貸款。對價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12. 其他經營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租金收入	8,455	8,353
政府補助	80	120
退還過往年度支付的佣金費用	3,643	—
其他	265	990
	12,443	9,463

13. 行政支出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職工福利費用(附註14)	44,089	40,756
專業服務及顧問費用	15,230	15,730
折舊及攤銷	6,204	6,892
通訊及辦公費用	4,276	4,662
交通及食宿	3,709	3,764
稅金及附加	3,971	3,788
核數師薪酬	1,800	1,500
經營租賃租金	685	226
廣告開支	401	1,274
銀行手續費	605	196
其他費用	1,782	1,953
	82,752	80,7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職工福利費用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酌情花紅	22,146	18,679
工資及薪金	15,452	14,795
退休金	1,999	1,953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4,492	5,329
	44,089	40,756

(a)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四位執行董事(二零二三年：四位)，他們的薪酬在附註45列報中反映。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應支付給其餘一名人士(二零二三年：一名)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酌情花紅	270	234
工資及薪金	180	216
退休金	38	38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52	68
	540	556

其餘一名人士的薪酬(二零二三年：一名)在下列範圍內：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幣0 – 1,000,000元	1	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董事或最高薪酬前五大人士從本集團收取任何報酬，作為加入或邀請加入本集團或離開本集團的補償。

15. 其他損失，淨值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淨匯兌收益	19	223
出售抵債資產資產損失	(1,027)	(1,114)
	(1,008)	(8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所得稅支出

(a) 所得稅支出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當期所得稅	37,706	29,634
遞延所得稅	(12,719)	(4,637)
	24,987	24,997

本集團就合併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支出，與採用適用稅率和除稅前利潤而應產生的稅額的差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除稅前利潤	96,013	91,661
按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24,110	23,200
在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時不可抵扣／(不徵稅)數額的稅項影響：		
— 業務招待費	285	294
— 上市權益性證券現金股利	—	(41)
— 其他	364	398
小計	649	651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使用稅損	719	984
以前年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稅損抵減本期所得稅	(4,277)	(1,433)
以前年度調整	(14)	(82)
代扣代繳所得稅	3,800	1,677
所得稅支出	24,987	24,997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獲豁免支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企業不須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適用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為在香港賺取或獲得的應納稅利潤的16.5% (2023年：1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所得稅支出(續)

(a) 所得稅支出(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就其於中國內地營運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有的法例、詮釋及慣例，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按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2023年：25%)。

對年應納稅所得額低於人民幣1百萬元的小型微利企業，其所得的按25%(2023年：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2023年：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年應納稅所得額高於人民幣1百萬元但低於人民幣3百萬元的小型微利企業，其所得的按25%(2023年：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2023年：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對於在中國大陸設立的公司向經認證為香港居民企業的投資者宣佈的股息，徵收5%(2023年：5%)的預提稅；對於在中國內地設立的公司向海外投資者宣佈的股息，徵收10%(2023年：10%)的預提稅。

(b) 稅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使用稅損@25%	91	133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使用稅損@16.5%	4,220	5,762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使用稅損	4,311	5,895
潛在的稅收優惠@25%	23	33
潛在的稅收優惠@16.5%	696	951
潛在的稅收優惠	719	984

17. 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0,485	46,45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份數(千股)	1,090,335	1,090,335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	0.046	0.0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每股盈利

攤薄每股收入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擁有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0,485	46,451
計算稀釋每股收益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和潛在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i))	1,090,335	1,090,335
攤薄每股盈利(人民幣)	0.046	0.043

附註：

(i) 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在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90,335	1,090,335
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調整：		
— 購股權(千股)	—	—
在計算攤薄每股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34)	1,090,335	1,090,335

18. 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成果提議宣派每股港幣0.03元的股息，合計港幣32.7百萬元(折合約人民幣30.3百萬元)。該應付股利未反映於合併財務報表。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上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成果提議宣派每股港幣0.02元的股息。按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1,090,335千股計算，總額為港幣21.8百萬元(折合約人民幣19.8百萬元)的股息款項以留存收益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支付。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宣派股息	30,291	19,7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子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子公司列示如下。除特別註明外，本集團所持有的權益比例等於所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的國家／地點即為他們主要的營運場所。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的 國家／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合法實體 的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的 股本面值／註冊資本	直接持有的 權益	間接持有的 權益	主要業務
四方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同達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融達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匯方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蘇州匯方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有限公司	96,100,000美元/ 98,1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蘇州匯方同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匯方同達」)(附註(a))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800,000,000	—	100%	管理與營銷諮詢
江蘇仲利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仲利通信」)(附註(b))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	—	100%	管理與營銷諮詢、 供應鏈管理
吳中典當	中國大陸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	—	100%	典當服務
蘇州市東山科技小額貸款 有限公司(「東山小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0	—	70%	小額貸款服務
蘇州匯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匯達保理」)	中國大陸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70,000,000	—	52.94%	保理服務
蘇州匯方嘉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	—	100%	科技發展及諮詢服務
蘇州匯方融通中小微企業轉貸引 導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匯方融通」)(附註(c))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	有限合夥	人民幣55,000,000	—	72.73%	短期轉貸服務
蘇州匯方安達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匯方安達」)	中國大陸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六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400,000	—	65%	保險仲介
蘇州市匯方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匯方供應鏈」)(附註(d))	中國大陸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17,000,000/ 人民幣400,000,000	—	100%	供應鏈管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子公司(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的 國家/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合法實體 的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的 股本面值/註冊資本	直接持有的 權益	間接持有的 權益	主要業務
蘇州匯達鼎宸科技有限公司 (「匯達鼎宸」)(附註(e))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七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500,000	—	100%	技術開發
青島萬宸不良資產處置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	—	100%	購買及處置不良資產
南京藝瓚文化藝術有限公司 (「南京藝瓚」)	中國大陸	二零二一年五月八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5,000,000	—	55%	藝術品貸款
蘇州匯方融萃企業管理諮詢 有限公司(「匯方融萃」) (附註(f))	中國大陸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73,000,000/ 人民幣100,000,000	—	90%	股權投資
長沙市芙蓉區匯方典當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	—	100%	典當服務
蘇州匯方同萃企業管理諮詢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匯方同萃」)(附註(g))	中國大陸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有限合夥	人民幣10,000,000/ 人民幣20,000,000	—	60%	股權投資
南昌市匯方典當有限公司 (「南昌典當」)	中國大陸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	—	90%	典當服務
蘇州匯融文化藝術有限公司 (「匯融文化」)(附註(h))	中國大陸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 人民幣1,000,000	—	100%	奢侈品銷售
蘇州匯方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匯方融資」)(附註(i))	中國大陸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 人民幣170,000,000	—	70%	融資租賃服務
蘇州匯方鼎合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匯方鼎合」)(附註(j))	中國大陸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5,000,000	—	100%	投資控股
福州市匯方典當有限責任公司 (「福州典當」)(附註(k))	中國大陸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	—	100%	典當服務
蘇州匯方睿乾信息技術服務有限 公司(「匯方睿乾」)(附註(l))	中國大陸	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0/ 人民幣10,000,000	—	100%	藝術品貸款
蘇州匯方鼎吳信息技術服務有限 公司(「匯方鼎吳」)(附註(m))	中國大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0/ 人民幣24,000,000	—	100%	投資控股
蘇州匯方合云企業管理諮詢有限 公司(「匯方合云」)(附註(n))	中國大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0/ 人民幣24,000,000	—	100%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子公司(續)

附註：

- (a) 於2023年12月18日，本集團向匯方同達追加投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
- (b) 於2023年12月18日，本集團向仲利通信追加投資人民幣23.0百萬元。
- (c) 於2023年11月28日，本集團從匯方融通匯出合夥資本人民幣20.0百萬元。
- (d) 於2023年年度，本集團向匯方供應鏈追加投資人民幣82.0百萬元。
- (e) 於2024年年度，本集團向匯達鼎宸追加投資人民幣500千元。
- (f) 於2023年年度，本集團及非控股股東分別進一步投資人民幣21.6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於匯方融萃。於2014年11月12日，本集團及非控股股東進一步分別向匯方融萃投資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
- (g) 於2022年8月17日，本集團與其他合夥人方分別注資人民幣6.0百萬元及4.0百萬元設立匯方同萃。其他合夥人包括公司的四位執行董事，初始投資為人民幣2.0百萬元。(附註42(c))
- (h) 於2023年2月14日，本集團首次向匯融文化注資人民幣50.0千元。於2024年3月26日，本集團向匯融文化追加注資人民幣50.0千元。
- (i) 於2023年5月16日，本集團及少數股東分別投資人民幣70.0百萬元及人民幣30.0百萬元成立匯方融資。
- (j) 於2023年年度，本集團注資人民幣35.0百萬元設立匯方鼎合。
- (k) 於2023年8月23日，本集團注資人民幣30.0百萬元設立福州典當。
- (l) 於2024年2月7日，本集團設立匯方睿乾。
- (m) 於2024年12月16日，本集團設立匯方鼎吳。
- (n) 於2024年12月18日，本集團設立匯方合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子公司(續)

附註：(續)

(o) 重大非控制性權益

以下列示為對本集團重要的具有非控制性權益的每家子公司的財務信息摘要。披露金額為計算公司間對銷前的數額。

資產負債表摘要：

	東山小貸		匯達保理		匯方融通		南京藝紙		匯方融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流動										
資產	407,787	431,753	178,339	173,244	56,970	60,397	82,295	73,992	92,489	70,245
負債	(112,264)	(130,921)	(172,067)	(107,731)	(309)	(4,748)	(9,667)	(8,077)	(2,397)	(4,462)
	295,523	300,832	6,272	65,513	56,661	55,649	72,628	65,915	90,092	65,783
非流動										
資產	20,836	20,356	264,748	208,990	177	253	638	1,590	16,713	35,854
負債	—	—	(74,500)	(82,600)	—	—	—	—	—	—
	20,836	20,356	190,248	126,390	177	253	638	1,590	16,713	35,854
淨資產	316,359	321,188	196,520	191,903	56,838	55,902	73,266	67,505	106,805	101,637
累計非控制性權益	95,269	96,718	92,768	90,596	22,043	21,788	32,970	30,377	32,042	30,491

綜合收益表摘要：

	東山小貸		匯達保理		匯方融通		南京藝紙		匯方融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經營收益淨額	34,401	37,034	29,286	27,025	4,518	9,147	12,741	12,881	7,985	6,086
其他經營收益	(6,907)	(7,096)	(4,717)	(4,212)	(3,582)	(4,208)	(5,093)	(5,734)	(1,143)	(3,903)
所得稅支出	(6,824)	(7,167)	(6,352)	(5,494)	—	—	(1,886)	(1,768)	(1,673)	(546)
本年利潤	20,670	22,771	18,217	17,319	936	4,939	5,762	5,379	5,169	1,637
總綜合收益	20,670	22,771	18,217	17,319	936	4,939	5,762	5,379	5,169	1,637
本年總綜合收益 歸屬於非控制 性權益	6,201	6,831	8,572	8,150	255	1,697	2,593	2,421	1,551	491
向非控制性權益 支付股息	7,650	6,300	6,400	6,400	—	1,950	—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建築物	車輛	電子設備及 其他	合計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1,484	620	7,970	60,074
增加	—	—	678	67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84	620	8,648	60,75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50)	(252)	(4,698)	(6,800)
增加	(901)	(147)	(1,342)	(2,39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1)	(399)	(6,040)	(9,19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733	221	2,608	51,56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634	368	3,272	53,274

21. 租賃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附註(i))	11,573	11,916
房屋	4,136	3,774
	15,709	15,690
租賃負債		
流動	1,801	2,114
非流動	1,964	1,325
	3,765	3,439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已向銀行抵押，以擔保本金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之非流動銀行借款(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9.0百萬元)(附註37(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變動列示如下：

	土地使用權	房屋	合計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246	16,413	31,659
增加	—	3,687	3,687
減少	—	(1,802)	(1,80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46	18,298	33,54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330)	(12,639)	(15,969)
增加	(343)	(3,325)	(3,668)
減少	—	1,802	1,80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73)	(14,162)	(17,83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73	4,136	15,70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16	3,774	15,690

對於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22.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一月一日	5,374	26,005
減少	(3,242)	(19,131)
信用減值損失	—	(1,500)
本年利潤	—	2,243
已收股息	—	(2,2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2	5,3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投資性物業

	二零二四年		
	中匯金融大廈 (附註(i))	其他	合計
公允價值			
於一月一日	184,793	1,680	186,473
增加	70,833	—	70,833
處置子公司	(70,833)	—	(70,833)
公允價值變動淨損失	(16,727)	—	(16,7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066	1,680	169,746

	二零二三年		
	中匯金融大廈 (附註(i))	其他	合計
公允價值			
於一月一日	191,289	1,680	192,969
公允價值變動淨損失	(6,496)	—	(6,4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84,793	1,680	186,473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房地產已向銀行抵押，以擔保本金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的非流動銀行借款(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9.0百萬元)(附註37(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許可證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264	3,294	6,558
累計攤銷	(2,656)	(3,294)	(5,950)
賬面價值	608	—	60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置	52	—	52
攤銷	(146)	—	(146)
	514	—	51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16	3,294	6,610
累計攤銷	(2,802)	(3,294)	(6,096)
賬面價值	514	—	5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授予客戶的貸款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非流動		
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		
非抵押類貸款	267,459	211,344
— 保證貸款	267,459	211,344
減：預期信用損失	(4,927)	(4,374)
授予客戶的貸款，淨值	262,532	206,970
流動		
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		
抵押類貸款	1,874,525	1,842,019
— 房地產抵押貸款	1,587,545	1,536,177
— 動產抵押貸款	286,980	305,842
非抵押類貸款	1,201,755	1,050,815
— 股權質押貸款	563,659	373,041
— 保證貸款	330,115	293,917
— 其他非抵押貸款	307,981	383,857
減：預期信用損失	3,076,280	2,892,834
抵押類貸款	(492,159)	(525,812)
非抵押類貸款	(328,667)	(264,446)
	(820,826)	(790,258)
授予客戶的貸款，淨值	2,255,454	2,102,576

授予客戶的貸款來自本集團的貸款業務。向客戶授出的流動貸款期為一年以內。向客戶授出的非流動貸款期為二至五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房地產抵押貸款及股權質押貸款的年利率介乎6.0%至24.0%之間(二零二三年：8.0%至24.0%之間)。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動產抵押貸款的年利率介乎6.0%至54.0%之間(二零二三年：8.0%至54.0%之間)。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客戶的保證貸款的年利率介乎5.5%至18.0%之間(二零二三年：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客戶的其他非抵押貸款的年利率介乎8.0%至16.0%之間(二零二三年：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當貸款金額為人民幣355.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42.2百萬元)，包括房地產抵押貸款、股權質押貸款和保證貸款(二零二三年：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a) 授予客戶的貸款賬齡分析

貸款賬齡按貸款發放日開始計算，續當不改變貸款原賬齡起計日。客戶貸款淨值的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抵押類貸款	非抵押類貸款	合計	合計
非流動				
三個月以內	—	114,155	114,155	37,224
三至六個月	—	17,556	17,556	13,747
六至十二個月	—	34,317	34,317	79,549
十二至二十四個月	—	96,504	96,504	48,676
二十四個月以上	—	—	—	27,774
	—	262,532	262,532	206,970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抵押類貸款	非抵押類貸款	合計	合計
流動				
三個月以內	144,400	400,665	545,065	478,305
三至六個月	93,622	80,398	174,020	499,990
六至十二個月	254,300	220,931	475,231	435,535
十二至二十四個月	274,857	16,612	291,469	125,614
二十四個月以上	7,207	93,441	100,648	132,365
逾期(附註(i))	607,980	61,041	669,021	430,767
	1,382,366	873,088	2,255,454	2,102,576

附註：

(i) 逾期授予客戶的貸款淨值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抵押類貸款	非抵押類貸款	合計	合計
流動				
逾期三個月以內	107,684	7,587	115,271	112,661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180,047	52,467	232,514	41,925
逾期一年至三年	33,973	—	33,973	16,962
逾期三年以上	286,276	987	287,263	259,219
	607,980	61,041	669,021	430,7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b) 授予客戶的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

下表列示了本年年初至年末之間由於各因素變動而對損失準備產生的影響：

	二零二四年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非流動 — 非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4	—	—	4,374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2,837	—	—	2,837
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 違約敞口的更新	2,954	—	—	2,954
在本年內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5,238)	—	—	(5,23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27	—	—	4,927

	二零二四年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流動 — 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24	1,551	514,937	525,812
轉移：				
從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4,146)	40,377	—	36,231
從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31,220)	93,843	62,623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12,499	—	—	12,499
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 違約敞口的更新	(3,089)	9,205	(80,369)	(74,253)
折現因素的釋放	—	—	11,146	11,146
在本年內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7,400)	(11,756)	(35,751)	(54,907)
核銷	—	—	(26,992)	(26,99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88	8,157	476,814	492,1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b) 授予客戶的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二零二四年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流動 — 非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391	2,588	233,467	264,446
轉移：				
從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15,002)	61,733	—	46,731
從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58,958)	186,420	127,462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264,893	—	—	264,893
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				
違約敞口的更新	(15,181)	6,338	(71,250)	(80,093)
折現因素的釋放	—	—	5	5
在本年內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241,909)	(5,556)	(22,547)	(270,012)
核銷	—	—	(24,765)	(24,7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92	6,145	301,330	328,667
	二零二三年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非流動 — 非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59	—	—	5,859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2,882	—	—	2,882
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				
違約敞口的更新	(620)	—	—	(620)
在本年內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3,747)	—	—	(3,74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4	—	—	4,3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b) 授予客戶的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續)

	二零二三年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流動 — 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93	2,172	479,678	491,743
轉移：				
從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1,582)	23,285	—	21,703
從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17,238)	59,020	41,782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14,286	—	—	14,286
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 違約敞口的更新	(8,621)	(407)	(5,783)	(14,811)
折現因素的釋放	—	—	12,327	12,327
在本年內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4,652)	(6,261)	(30,305)	(41,21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24	1,551	514,937	525,812
	二零二三年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流動 — 非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99	8,279	190,079	218,257
轉移：				
從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2,467)	15,213	—	12,746
從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12,913)	44,402	31,489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182,789	—	—	182,789
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 違約敞口的更新	(8,246)	1,942	5,027	(1,277)
折現因素的釋放	—	—	576	576
在本年內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163,584)	(9,933)	(1,617)	(175,134)
核銷	—	—	(5,000)	(5,0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391	2,588	233,467	264,4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c) 授予客戶的貸款賬面總額的重大變動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的重要影響

下表說明瞭授予客戶的貸款賬面總額的變動，以解釋這些變動對授予客戶的貸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的重要影響：

	二零二四年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非流動 — 非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344	—	—	211,344
於本年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113,933)	—	—	(113,933)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167,700	—	—	167,700
應計利息的變動	2,348	—	—	2,34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459	—	—	267,459

	二零二四年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流動 — 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轉移：	992,866	7,516	841,637	1,842,019
從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359,943)	359,943	—	—
從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275,356)	275,356	—
於本年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811,955)	(52,942)	(176,462)	(1,041,359)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967,466	—	—	967,466
應計利息的變動	23,870	106	109,415	133,391
核銷	—	—	(26,992)	(26,99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2,304	39,267	1,022,954	1,874,5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c) 授予客戶的貸款賬面總額的重大變動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的重要影響(續)

	二零二四年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流動 — 非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1,154	7,822	251,839	1,050,815
轉移：				
從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381,588)	381,588	—	—
從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310,323)	310,323	—
於本年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5,167,855)	(66,500)	(199,550)	(5,433,905)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5,528,575	—	—	5,528,575
應計利息的變動	10,524	2,862	67,049	80,435
核銷	—	—	(24,765)	(24,765)
匯率及其他變動	359	—	241	6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1,169	15,449	405,137	1,201,755
	二零二三年			合計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非流動 — 非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828	—	—	264,828
於本年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180,850)	—	—	(180,850)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127,900	—	—	127,900
應計利息的變動	(534)	—	—	(53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344	—	—	211,3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c) 授予客戶的貸款賬面總額的重大變動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的重要影響(續)

	二零二三年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個月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流動 — 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972	11,057	805,470	1,617,499
轉移：				
從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143,981)	143,981	—	—
從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104,832)	104,832	—
於本年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875,002)	(42,639)	(84,347)	(1,001,988)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1,207,202	—	—	1,207,202
應計利息的變動	3,675	(51)	15,682	19,30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2,866	7,516	841,637	1,842,019

	二零二三年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個月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流動 — 非抵押類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8,359	24,516	197,712	940,587
轉移：				
從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85,332)	85,332	—	—
從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69,177)	69,177	—
於本年終止確認的授予客戶 的貸款(核銷除外)	(5,751,066)	(30,000)	(8,113)	(5,789,179)
新增源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	5,907,195	—	—	5,907,195
應計利息的變動	1,998	(2,849)	(1,877)	(2,728)
核銷	—	—	(5,000)	(5,000)
匯率及其他變動	—	—	(60)	(6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1,154	7,822	251,839	1,050,8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貼現的租賃付款分析如下：		
可在十二個月後回收	22,331	39,162
可在十二個月內回收	91,074	78,069
	113,405	117,231

下表列出了應收未折現租賃付款額的到期日分析：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一年以內	91,073	78,069
一至二年	16,572	26,063
二至三年	5,760	13,099
總未貼現的租賃付款	113,405	117,231
減：未到期融資租賃收入	(8,755)	(9,212)
	104,650	108,019
減：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5,515)	(3,266)
租賃投資淨額	99,135	104,753
分析如下：		
非流動	26,536	35,024
流動	72,599	69,729
	99,135	104,753

本集團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作為某些設備和機械的出租人向承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安排。簽訂的融資租賃期限從1年到3年不等(2023年：同)。

由於設備和機械存在二級市場，融資租賃的剩餘價值風險並不顯著。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安排不包括可變付款。

合同約定的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11.77%(2023年：每年13.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遞延所得稅

(a)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暫時性差異結餘組成歸屬於：		
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	103,446	93,879
可抵扣虧損	4,314	3,5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107,760	97,401
按照抵銷規定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	(4,386)	(3,68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03,374	93,720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沒有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變動如下：

	金融資產 預期信用 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 入損益的金融 工具的淨損失	可抵扣虧損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5,525	981	6,151	92,657
貸／(借)記合併綜合收益表	8,354	(981)	(2,629)	4,74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879	—	3,522	97,40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3,879	—	3,522	97,401
貸記合併綜合收益表	9,567	—	792	10,35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446	—	4,314	107,76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計遞延所得稅資產於一年以上轉回(二零二三年：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暫時性差異結餘組成歸屬於：		
投資性物業產生的淨收益	19,117	23,3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淨收益	4,240	2,417
遞延所得稅負債合計	23,357	25,717
按照抵銷規定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	(4,386)	(3,68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18,971	22,036

年內遞延所得稅負債(沒有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變動如下：

	投資性物業 產生的淨收益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產生 的淨收益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4,925	685	25,610
(貸)/借記合併綜合收益表	(1,625)	1,732	10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00	2,417	25,717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300	2,417	25,717
(貸)/借記合併綜合收益表	(4,183)	1,823	(2,36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17	4,240	23,35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計遞延所得稅負債於一年以上轉回(二零二三年：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金融資產(按類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合計
其他流動資產	30	—	28,752	28,752
授予客戶的貸款	25	—	2,517,986	2,517,986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31	—	217,863	217,86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6	—	99,135	99,1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2	119,859	—	119,859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33	—	147,893	147,893
		119,859	3,011,629	3,131,488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合計
其他流動資產	30	—	17,965	17,965
授予客戶的貸款	25	—	2,309,546	2,309,546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31	—	200,015	200,01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6	—	104,753	104,7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2	115,576	—	115,576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33	—	142,427	142,427
		115,576	2,774,706	2,890,282

29. 存貨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消費品	2,519	1,412

30. 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預付貨款	17,609	44,026
抵債資產	5,638	8,144
其他應收款，淨額	28,752	17,965
其他應收款，總額	29,893	19,106
減：預期信用損失	(1,141)	(1,141)
	51,999	70,1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總額	221,390	203,842
減：預期信用損失	(3,527)	(3,827)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淨值	217,863	200,015

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權益性證券	99,429	95,148
結構性存款(附註(a),(b))	20,430	20,428
	119,859	115,576

附註：

- (a) 結構性存款的利率與各銀行商定的特定外匯匯率有關。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百萬元結構性存款(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被作為本集團人民幣19.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銀行借款的質押物(附註37(b))。

33.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手頭現金	1,659	1,632
活期銀行存款	134,316	135,040
證券公司存款	96	602
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	513
原存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淨額	11,822	4,640
原存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總額	11,986	4,804
減：預期信用損失	(164)	(164)
	147,893	142,42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百萬元結構性存款(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百萬元)被作為本集團人民幣31.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6百萬元)應付票據的質押物(附註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3.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續)

手頭現金及活期銀行存款按幣種分類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	142,285	138,198
美元	63	3,687
港幣	5,545	542
	147,893	142,427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47,893	142,427
減：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	(513)
原存期超過三個月的質押於銀行擔保的未受限定期存款	(11,822)	(4,640)
	136,071	137,274

34.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 港幣	普通股 人民幣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0,335,000	10,903,350	8,662,01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0,335,000	10,903,350	8,662,017

本年無股本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					合計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一般儲備	僱員獎勵計劃儲備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04,478	504,457	77,715	4,417	6,533	1,197,600
職工股份期權計劃下發行股份 (附註(a))	—	—	—	—	—	—
在不失去控制情況下處置 子公司	—	(5,883)	—	—	—	(5,88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604,478	498,574	77,715	4,417	6,533	1,191,717

附註：

(a) 僱員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通過了一項購股權以授予現在或者將來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員工作為激勵或者獎勵。購股權的有效期為五年並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二日到期。集團沒有法定義務回購或以現金贖回該購股權。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度，本公司沒有在僱員獎勵計劃下發售普通股。

36. 留存收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一月一日	682,650	666,325
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宣告或派發的股息	50,485 (19,895)	46,451 (30,12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13,240	682,6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借款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非流動		
銀行借款(附註(a))	334,000	351,600
流動		
銀行借款(附註(a)及(b))	425,020	300,654
其他公司借款(附註(c))	115,520	92,115
小額貸款公司借款(附註(d))	95,000	110,000
集團內前任及現任員工借款(附註(e))	128,043	79,850
最終股東借款(附註(f))	10,000	—
	773,583	582,619
	1,107,583	934,219

本集團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9.0百萬元)銀行借款浮動年利率按5年期貸款最優惠利率減35個基點計算(二零二三年：同)(附註21及23)，上述借款在10至13年內按約定分期還款計劃償還本金。借款以中匯金融大廈為質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未支取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0.0百萬元)銀行借款固定年利率為4.2%(二零二三年：同)，上述借款在4年內按約定分期還款計劃償還本金。借款以本集團一家子公司的全部股份及本集團兩家子公司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未支取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無)銀行借款固定年利率為4.0%(二零二三年：不適用)，上述借款在7年內按約定分期還款計劃償還本金。借款以本集團一家子公司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未支取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2.6百萬元)銀行借款固定年利率介乎3.5%至4.5%之間(二零二三年：固定年利率介乎3.3%至4.9%之間)，上述借款在2至3年內按約定分期還款計劃償還本金。借款以本集團一家子公司擔保，以授予客戶的貸款人民幣42.0百萬元保證及由江蘇吳中集團有限公司(「吳中集團」)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未支取的信貸額度。

(b) 流動銀行借款均於一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年利率介乎2.6%至6.5%之間(二零二三年：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人民幣20.0百萬元結構性存款為質押(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附註3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銀行借款(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8.0百萬元)由吳中嘉業和最終股東擔保(其中一名最終股東未有提供擔保)(附註42(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無)銀行借款由吳中集團和吳中嘉業擔保(附註42(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40.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吳中集團擔保(附註42(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蘇州國發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擔保(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0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百萬元)銀行借款由江蘇金創融資再擔保有限公司擔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借款(續)

附註：(續)

-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公司借款固定年利率介乎6.5%至9.0%之間(二零二三年：同)。
- (d)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0百萬元)小額貸款公司借款由吳中嘉業擔保(附註42(b))。
- (e)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內前任及現任員工借款固定年利率為7.5%(二零二三年：固定年利率介乎7.5%至8.0%之間)。
- (f)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終股東借款固定年利率為7.5%(二零二三年：不適用)。

38. 其他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應付工程款	14,899	19,793
金融資產債權受讓方預付款項	19,150	34,820
預收貨款	13	10,579
預收諮詢費收入	450	1,555
應付僱員福利	5,686	4,814
稅項及其他應繳稅項	3,676	2,817
返售安排保證金	50,000	50,000
應付票據(附註(a))	31,746	4,558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b))	13,978	17,235
	139,598	146,171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二零二三年：同)應付票據以人民幣11.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0百萬元)的銀行定期存款作質押(附註33)。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負債並不計息。由於期限較短，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二零二三年：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現金流量信息

(a)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除所得稅前利潤	96,013	91,661
經調整		
折舊及攤銷	6,204	6,89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2,316)	—
利息支出	56,734	40,738
信用減值損失 — 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1,500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聯營公司淨利潤	—	(2,243)
匯率淨差異	428	60
經營資產及負債的變動		
銀行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7,182)	104,9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增加)/減少	(4,283)	7,055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物業減少	16,727	6,496
貿易應收款的增加	(12,597)	(8,64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9,641	6,094
授予客戶的貸款增加	(151,654)	(204,13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少/(增加)	5,618	(104,753)
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增加	(17,848)	(200,01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79)	69,986
經營活動所產生/(使用)現金	12,906	(184,385)

(b) 淨債務調節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淨債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33)	136,071	137,274
借款(附註37)	(1,107,583)	(934,219)
淨債務	(971,512)	(796,9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現金流量信息(續)

(b) 淨債務調節(續)

	其他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 價物	融資活動的 負債 借款	合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淨債務	196,805	(729,228)	(532,423)
現金流量	(59,471)	(204,991)	(264,462)
外匯調整	(60)	—	(6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	137,274	(934,219)	(796,945)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淨債務	137,274	(934,219)	(796,945)
現金流量	(775)	(173,364)	(174,139)
外匯調整	(428)	—	(42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	136,071	(1,107,583)	(971,512)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2023年年內，本集團在匯方融通的權益被攤薄至72.73%。其攤薄對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影響如下：

	二零二三年
已收對價	—
已處置匯方融通淨資產份額	(5,883)
在權益中直接確認的攤薄損失	(5,8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現金流量信息(續)

(d) 處置子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本集團出售蘇州匯方鼎乾資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及蘇州匯方合眾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投資物業	70,833
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14,166
遞延現金對價(於報告期末列為授予客戶之貸款)	56,667
	70,833

40.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的或有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承諾

關於私募股權基金的資本承諾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蘇州次貝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次貝」)(附註(a))	42,868	39,626
蘇州乾匯同萃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乾匯同萃」)(附註(b))	10,000	10,000
蘇州康力君卓數字經濟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康力君卓」) (附註(c))	5,000	5,000
蘇州中鑫恆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中鑫恆遠」)	—	2,000
	57,868	56,626

附註：

- (a) 本集團對蘇州次貝的協議注資款為人民幣45.0百萬元，其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9.6百萬元)尚未支付。
- (b) 本集團對乾匯同萃的協議注資款為人民幣20.0百萬元，其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百萬元)尚未支付。
- (c) 本集團對康力君卓的協議注資款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中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百萬元)尚未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關聯方交易

(a) 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和經營決策產生重大影響，即視為關聯方。如果雙方共同受其他方控制，也被認為是關聯方。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也被視為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係的性質
吳中嘉業	吳中典當直接股權持有人且受本集團最終股東控制
吳中集團	受最終股東控制
各最終股東全資擁有的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 (「最終股東擁有的英屬維爾京群島實體」)	各最終股東控制的關聯方
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	公司秘書
深圳鑽盈互聯網有限公司(「深圳鑽盈」)	聯營企業
蘇州次貝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聯營企業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從吳中集團收取的顧問費收入	934	—
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股東擔保(列示為年末本金)(附註37(b))	—	88,000
銀行借款由吳中集團和吳中嘉業擔保(列示為年末本金)(附註37(b))	86,000	—
銀行借款由吳中集團擔保(列示為年末本金)(附註37(b))	70,000	40,000
小額貸款公司借款由吳中嘉業擔保(列示為年末本金)(附註37(d))	40,000	50,000
向一名最終股東借款(附註37(f))	10,000	—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應付關聯方款項		
股東擁有的應付最終英屬維爾京群島款項	633	6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給執行董事的金額為人民幣2.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百萬元)(附註19(g))。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關聯方交易(續)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由六位成員(二零二三年：六位)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副總裁、總裁助理以及首席風險官。向關鍵管理人員支付作為職工服務的已付或應付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基本薪金	3,715	3,200
酌情花紅	1,544	2,429
退休金和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695	716
	5,954	6,34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授予客戶的貸款或借款由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持有。

(e) 由管理層主體提供的關鍵管理人員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給卓佳的公司秘書費人民幣717千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48千元)。

43. 期後事項

擬派發期末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提議宣派每股港幣0.03元的股息，合計港幣32.7百萬元(折合約人民幣30.3百萬元)。本財務報表沒有反映相關應付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子公司的投資		362,718	362,718
非流動資產總計		362,718	362,718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166	—
應收關聯方款項		609,422	613,130
應收股利		52,119	45,619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800	332
流動資產合計		663,507	659,081
總資產		1,026,225	1,021,799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4	8,662	8,662
股本溢價		961,968	961,968
其他儲備		6,533	6,533
留存收益		45,164	40,691
總權益		1,022,327	1,017,854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3	633
應付股息		1,262	1,262
其他流動負債		2,003	2,050
總負債		3,898	3,945
總權益及負債		1,026,225	1,021,799

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代表簽署：

吳敏
執行董事

邱蔚
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61,968	6,533	43,028
本年利潤	—	—	27,789
宣告或派發股息	—	—	(30,12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1,968	6,533	40,69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61,968	6,533	40,691
本年利潤	—	—	24,368
宣告或派發股息	—	—	(19,89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1,968	6,533	45,1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5. 董事薪酬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列示如下：

	薪金	酌情花紅	僱員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其他 福利的 估計價值	費用	合計
二零二四年						
執行董事：						
吳敏	1,221	510	47	89	—	1,867
邱蔚	720	459	47	76	—	1,302
張長松	717	110	47	88	—	962
姚文軍	660	110	47	76	—	89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劍虹	—	—	—	—	318	318
謝日康	—	—	—	—	318	318
馮科	—	—	—	—	318	318
非執行董事：						
張姝(附註(a))	—	—	—	—	—	—
凌曉明	—	—	—	—	—	—
毛竹春(附註(b))	—	—	—	—	—	—
	3,318	1,189	188	329	954	5,9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5. 董事薪酬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薪金	酌情花紅	僱員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其他 福利的 估計價值	費用	合計
二零二三年						
執行董事：						
吳敏	764	1,010	47	71	—	1,892
邱蔚	720	415	47	71	—	1,253
張長松	660	200	47	87	—	994
姚文軍	660	450	47	87	—	1,2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劍虹	—	—	—	—	299	299
謝日康	—	—	—	—	299	299
馮科	—	—	—	—	299	299
非執行董事：						
張姝(附註(a))	—	—	—	—	—	—
凌曉明	—	—	—	—	—	—
	2,804	2,075	188	316	897	6,280

附註：

(a) 張姝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起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b) 毛竹春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起擔任非執行董事。

釋義

在本年報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下列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長沙典當」	指	長沙市芙蓉區匯方典當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本公司」	指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有其附屬公司，或文義指其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前之時間，其現有附屬公司
「合約安排」	指	由匯方同達、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訂立之一系列合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與重組 — 合約安排」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東山小貸」	指	蘇州市東山科技小額貸款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前稱蘇州市吳中區東山農村小額貸款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福州典當」	指	福州市匯方典當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股份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中國經營實體(根據合約安排，其財務業績已被綜合並入賬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述，指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或本公司的該等聯營公司前)，則為由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恒悅諮詢」	指	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中國經營實體的直接股東之一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匯達鼎宸」	指	四川匯達鼎宸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前稱四川奧美殊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匯達保理」	指	蘇州匯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匯方安達」	指	蘇州匯方安達保險代理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六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前稱南京舜安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匯方鼎合」	指	蘇州匯方鼎合商業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匯方鼎乾」	指	蘇州匯方鼎乾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匯方鼎吳」	指	蘇州匯方鼎吳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匯方融租」	指	蘇州匯方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匯方投資」	指	匯方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匯方融萃」	指	蘇州匯方融萃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匯方融通」	指	蘇州匯方融通中小微企業轉貸引導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釋義(續)

「匯方睿仟」	指	蘇州匯方睿仟文化藝術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匯方供應鏈」	指	蘇州市匯方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匯方科技」	指	蘇州匯方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經江蘇省蘇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稱變更為蘇州匯方科技有限公司
「匯方同萃」	指	蘇州匯方同萃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匯方同達」	指	蘇州匯方同達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蘇州市吳中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稱變更為蘇州匯方同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匯融文化」	指	蘇州匯融文化藝術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昌典當」	指	南昌市匯方典當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南京藝瓴」	指	南京藝瓴文化藝術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八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中國經營實體」或「吳中典當」	指	蘇州市吳中典當有限責任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吳縣市吳中典當行有限公司。根據合約安排，該公司並非由我們擁有，惟其財務業績已被綜合並入賬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中國股東」	指	朱天曉先生、張祥榮先生、葛健先生、陳雁南先生、魏興發先生、楊伍官先生及卓有先生，彼等為本公司的最終及間接股東。無中國股東為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成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刊發有關全球發售的招股章程
「乾匯資本」	指	蘇州乾匯智投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乾匯同萃」	指	蘇州乾匯同萃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
「青島萬宸」	指	青島萬宸不良資產處置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報告年度」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四方投資」	指	四方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蘇州次貝」	指	蘇州次貝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本公司擁有間接共同控制權
「最終股東」	指	朱天曉先生、張祥榮先生、葛健先生、陳雁南先生、魏興發先生、楊伍官先生及卓有先生
「吳中集團」	指	江蘇吳中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吳中集團公司)

釋義(續)

「吳中嘉業」

指 江蘇吳中嘉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吳中嘉業投資有限公司，為中國經營實體之直接股東之一

「仲利通信」

指 江蘇仲利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前稱蘇州匯方融達網路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之涵義與《上市規則》內定義之該等詞彙具備相同涵義。



CHINA HUIRO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